目录

目录	I
前言	1
赘言	2
上篇 体上篇	3
第一章 基础知识	5
1.1 梅花易数真伪辨	5
1.2 梅花易数独特的占卜方法	7
第二章 梅花易原本领读	9
2.1 原书序	9
2.2 象数易理	11
2.2.1 周易卦数	11
2.2.2 五行生克	11
2.2.3 八宫所属五行	11
2.2.4 卦气旺	11
2.2.5 卦气衰	11
2.2.6 十天干	12
2.2.7 十二地支	
2.2.8 八卦象例	
2.2.9 占法	
2.2.10 玩法	
2.2.11 卦数起例	
2212 爻以六除	18

2.2.13	互卦起例	.18
2.2.14	年月日时起例	19
2.2.15	物数占	.19
2.2.16	声音占	.19
2.2.17	字占	.19
2.2.18	丈尺占	.20
2.2.19	尺寸占	.20
2.2.20	为人占	.21
2.2.21	自己占	.21
2.2.22	占动物	.21
2.2.23	占静物	.22
2.2.24	端法后天起卦之例(物卦起例)	22
2.2.25	八卦万物属类(并为上卦)	23
2.2.26	八卦方位图	.25
2.2.27	观梅占(年月日时占例)	25
2.2.28	牡丹占	.33
2.2.29	借斧占	.39
2.2.30	今日动静如何	40
2.2.31	西林寺牌额占	42
2.2.32	老人有忧色占	45
2.2.33	少年有喜色占	48
2.2.34	牛哀鸣占	.49
2.2.35	鸡悲鸣占	.50
2.2.36	枯枝坠地占	.51
2.2.37	风觉鸟占	61
2.2.38	风觉占	61
2 2 39	鸟占	62

	2.2.40 听声音占	.62
	2.2.41 形物占	.63
	2.2.42 颜色占	.63
	2.2.43 八卦所属内外动静之图	64
	2.2.44 八卦万物类占	65
2.3	3 体用生克	77
	2.3.1 心易占卜玄机	.77
	2.3.2 占卜总诀	.77
	2.3.3 占卜论理诀	.78
	2.3.4 先天后天论	.78
	2.3.5 卦断遗论	.79
	2.3.6 八卦心易体用诀	80
	2.3.7 体用总诀	.81
	2.3.8 天时占第一	.84
	2.3.9 人事占第二	.85
	2.3.10 家宅占第三	.86
	2.3.11 屋舍占第四	.86
	2.3.12 婚姻占第五	.86
	2.3.13 生产占第六	.86
	2.3.14 饮食占第七	.87
	2.3.15 求谋占第八	.87
	2.3.16 求名占第九	.87
	2.3.17 求财占第十	.88
	2.3.18 交易占第十一	88
	2.3.19 出行占第十二	88
	2.3.20 行人占第十三	88
	2.3.21 谒见占第十四	89

2.3.22	失物占第十五	89
2.3.23	疾病占第十六	90
2.3.24	官讼占第十七	91
2.3.25	坟墓占第十八	91
2.3.26	三要灵应篇序	92
2.3.27	三要灵应篇	93
2.3.28	十应奥论	99
2.3.29	十应目论	99
2.3.30	复明天时之应	100
2.3.31	复明地理之应	100
2.3.32	复明人事之应	100
2.3.33	复明时令之应	100
2.3.34	复明方卦之应	101
2.3.35	复明动物之应	101
2.3.36	复明静物之应	101
2.3.37	复明言语之应	102
2.3.38	复明声音之应	102
2.3.39	复明五色之应	102
2.3.40	占卜十应诀	103
2.3.41	遗论	106
2.3.42	体用	106
2.3.43	体用类	107
2.3.44	衰旺论	108
2.3.45	内外论	108
2.3.46	动静	110
2.3.47	向背	111
2.3.48	静占	111

2.3.49 观物洞玄歌	111
2.3.50 起卦加数例	113
2.3.51 屋宅之占诀	114
2.3.52 器物占	115
2.4 占断总诀	116
2.4.1 观梅数诀序	116
2.4.2 八卦定阴阳次序	116
2.4.3 占卦诀	117
2.4.4 体用互变之诀	118
2.4.5 体用生克之诀	119
2.4.6 体用衰旺之诀	120
2.4.7 体用动静之诀	121
2.4.8 占卜坐端之诀	122
2.4.9 占卜克应之诀	123
2.4.10 万物赋	125
2.4.11 饮食篇	
2.4.12 观物玄妙歌诀	129
2.4.13 诸物响应歌	131
2.4.14 诸卦反对性情	133
2.4.15 占物类例	134
2.4.16 物数为体诀	134
2.4.17 观物看变爻为主	135
2.4.18 观物克应法	135
2.4.19 观物趣时诀	136
2.4.20 观物用易例	136
2.4.21 万物戏验	136
2.4.22 占卜十应诀	137

2.4.23	3 论事十大应(论日辰秘文)	140
2.4.24	4 卦应	141
2.5 字画	面指迷	152
2.5.1	序	152
下扁: 川	下篇	153
第三章	技法	155
3.1 起法	<u></u>	155
3.2 占例	· 问	157
3.2.1	转租何日有信息	157
3.2.2	占问消息何日有	158
3.2.3	花开花落有定数	159
3.2.4	又占消息何日有	159
3.2.5	群中断例	161
3.2.6	心动而占	163
3.2.7	射覆一	163
3.2.8	射覆二	164
3.2.9	射覆三	165
3.2.10	0 先天卦占之体用精华	166
后记		171
补后记17		
海天畔玄方	⊦_	17/
mr 7 HH 40 /	/ / Th	//

前言

余幼学数,梅花其一。历年后,自觉梅花技艺不俗, 自信满满,及学更深,方觉浅薄。又反复悟用多年,始 知梅花之术,实在是心迹之学。奥妙如羚羊挂角,无迹 可寻。期间又足遍子平,三式,风鉴等种种术,相互印 证颇多,俄而回首,少年头白。人非三世,莫能造其玄, 心非七窍,莫能悟其奥。梅花要旨,非在书中字上,要 破其秘,只在心迹上用功夫,穷通才得,以是为秘。然 理虽无定,但法有可依。如天地之道,千变万化,循理 方生。是以理虽无体,迹有可寻。成此梅花幽秘诠真。

赘言

拙作千古子平和六爻玄奇写出来后,很多朋友反应 说深度有点大,不太容易看懂,不适合初学者,建议我 后面写点入门级的, 适合新手的书, 十分抱歉, 我的生 命宝贵, 我之所以写下这些东西, 并非是我想出名,我 曾经给很多朋友, 学生讲过, 我最理想的生活目标是没 人知道我会这些。我写作, 纯粹是因为我要对我自己的 人生做一个交代和总结并给跟随我学习的学生、弟子、 朋友们一个交代罢了。我不是个周易教育家, 也不是个 文化传播者。我的书,说明白了,只适合真心喜欢易学, 又愿意下苦功夫的人,不太适合您茶余饭后消遣。它是 工具书, 不是小说, 比如你自己在梅花易上下个三五年 功夫后. 发现前面没路了, 自己想不通了, 反过头来, 看看我的这本书,可能有些地方会豁然开朗和能借鉴到 一些思想。如果你没那个心, 只是想学来玩玩的, 你更 适合去买些港, 台写的地摊速食教材。这类东西遍地都 是,有兴趣大家可以自己买来看看,我不会为此浪费我 的宝贵时间。生命可贵, 无暇浪费。基础书籍, 遍地都 是,以资入门挺好,但我这本书.并不着眼在基础内容 上, 是以前缀说明。

上篇 体上篇

第一章 基础知识

1.1 梅花易数真伪辨

梅花易数, 现存的本子, 最早有宋朝版, 但现在技 术发达, 整理后的简体校对版, 四下可见。有很多人习 梅花易, 专寻古本, 我个人以为意义不是很大。我收藏 收集了几乎所有市面上所有的梅花易版本. 反复比对. 大致这此版本只是在一些字词句上稍有不同, 整体来说 没有太大的差别。梅花易数,全称为《新定邵康节先生 观梅拆字数全书》。但不争的事实是,这本署名邵康节 的书,实际上肯定非为邵子所著。乃后人托名而做,至 于朝代, 当和邵子相离不远, 我非考据人, 细不详释。 书中用语较为粗陋, 成书人文辞不备, 于邵氏的数理学 问也非为精通,但自有传承。书中开篇则言"宋庆历中, 康节邵先生隐处山林,冬不炉,夏不扇,盖心在於《易》, 忘乎其为寒暑也。犹以为未至. 糊《易》於壁. 心致而 目玩焉。邃于《易》理, 欲造《易》之数而未又征也。 一日午睡,有鼠走而前,以所枕瓦枕投击之,鼠走而枕 破。觉中有字,取视之:「此枕卖与贤人康节,某年月 日某时,击鼠枕破。| 先生怪而询之陶家, 其陶枕者曰: 「昔一人手执《周易》憩坐,举枕其书,必此老也。今 不至久矣。吾能识其家。| 先生偕陶往访焉, 及门, 则 已不存矣,但遗书一册谓其家人曰:「某年某月某时, 有一秀士至吾家, 可以此书授之, 能终吾身後事矣。」

其家以书授先生,先生阅之,乃《易》之文,并有诀例。 推例演数, 谓其人曰:「汝父存日, 有白金置睡床西北 窖中, 可以营葬事。| 其家如言, 果得金。先生受书以 归. 後观梅. 以雀争胜. 布算. 知次晚有邻人女折花. 堕伤其股。其卜盖始於此,後世相传,遂名《观梅数》。 又後算落花之日, 午时为马所践毁: 又算西林寺额, 知 有阴人之祸。凡此,皆所谓先天之数也。盖未得卦先得 数也。以数起卦,故曰後天。若夫见老人有忧色,卜而 知老人有食鱼之祸:见少年有喜色.卜而知有婚聘之喜: 闻鸡鸣, 知鸡必烹: 听牛鸣, 知牛当杀。凡此, 皆後天 之数也。盖未得数先得卦也。以卦起数, 故曰後天。一 日, 置一椅, 以数推之, 书椅底曰: 「某年月日, 当为 仙客坐破。| 之期, 果有道者来访, 坐破其椅。仙客愧 谢,先生曰:「物之成毀有数,岂足介意,且公神仙也, 幸坐以示教。] 因举椅下所书以验, 道者愕然趋起出, 忽不见。乃知数之妙, 虽鬼神莫逃, 而况於人乎? 况於 物平?"

海按: 邵康节理学脉络清晰, 但作者将此段附会为序言, 是假学黄帝之问岐伯成内经之法, 古来不罕。但内中所言, 也不会皆为虚妄, 恐是将自己之经历附会给邵子, 后篇作者言"余幼读《易》书, 长参数学, 始得心易卦数。初见起例, 以知占其吉凶。如以蠡测海,茫然无涯。後得智人见授体用心易之诀, 而後占事之诀, 疑始有定。据验则验。如繇基射的, 百发百中。其要在於分体用之卦, 察其五行生克、比和之理, 而明乎吉凶悔吝之机也。於是易数之妙始见, 而《易》道之卦义备矣。乃世有真实, 人罕遇之耳。得此者, 幸甚秘之!"

这里作者自言得智人授之,所以真正的写书之人,当是 民间易数高手,自学经年,后得书,得诀又得智人传授, 再自己实践应用多年后,集自己的经验,托邵子之名, 方成此书。

1.2 梅花易数独特的占卜方法

梅花易,初学时候,你会认为它是一个非常简单的预测方法,实际上也是,如果用点心,一两天时间就可以应用书上写的方法来占验应用了。但你用了一段时间后会发现,时准时差,无法把握,然后再深入的学习,发现自己原来对它的认知,几乎是错的,反反复复十几年后才又能渐渐把握一些它的窍门,终于发现,其实它不完全是一种数术,而更多的是一种"理学",如果你能从理上明白了,才能用的好它,驾驭它、如果不明白理,单纯的生搬硬套书中的方法,恐怕一辈子也都是时准时差的状态。

梅花是很独特的一种预测术,它从根本上讲,在预测时候,使用的并不是大家书本上看的和理解的那种方法。它的本质是理象数三者一体,密不可分的一种方法。

它由数,象起卦,用外应对规及五行推演来判断事情的吉凶结果。而人们说梅花五瓣暗示梅花是用五行来推算的,这个是没有错的,梅花提出来先后天的概念,我们看到的卦辞,爻辞,象,这个都是后天应用法。梅花易数和其他数术不同的是,它应用的是最基础的计算原则,而不象其它数术会涉及到天文历法,干支纳甲,星相神煞等,梅花易数应用到的是真正最原始的"数""象""理"这几个东西、除此之外、一概无涉。比如

我们的八字用干支,干支是星相体系,紫薇更不用说, 三式不用说也是一种和历法, 星相有关系的预测方法, 而这些都是人为观察自然后,根据自然规律结合易学制 定出来的方法,都可以称为后天易学。但梅花易,独用 数和先天卦, 五行进行判断, 不涉及任何历法, 星相: 夸大点说, 如果我们的地球爆炸了, 其它数术是不会存 在的, 因为关键点没有了, 原来建立的体系都没办法应 用了,就如紫微斗数,过去的方法在现在应用时候已经 有了误差, 因为当时建立紫薇斗数观察坐标时, 大概是 处于河南, 而现在的星体纬度有了变化, 测算时候的地 域也有了不同, 所以产生了偏差。而奇门, 因为历法关 系, 也产生了如到底是用拆补还是置润的学术争论,就 连八字. 都需要校对地方时后再进行演算. 这些都是因 为原来设置这个体系时的参照物在现代已经发生了变 化, 所以产生了误差和大家的争执。而梅花易不会,地 球爆炸了,都不影响它的使用,因为它的方法是最本质 的, 所以叫先天易学!

第二章 梅花易原本领读

2.1 原书序

宋庆历中,康节邵先生隐处山林,冬不炉,夏不扇,盖心于《易》,忘乎其为寒暑也。犹以为未至,糊《易》于壁,心致而目玩焉,邃于《易》理,欲造《易》之数而未有征也。

一日午睡,有鼠走而前,以所枕瓦投击之,鼠走而枕破。觉中有字,取视之:"此枕卖与贤人康节,某年月日某时击鼠枕破。"先生怪而询之陶家,其陶枕者曰:"昔一手执《周易》,憩坐举枕,其书此,必此老也。今不至久矣,吾能识其家。"

先生偕陶往访焉,及门,则已不存矣。但遗书一册,谓其家人曰:"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有一秀士至吾家,可以此书授之,能终吾身后事矣。"其家以书授先生,先生阅之,乃《易》之文,并有诀例。当推例演数,谓其人曰:"汝父存日有白金,置睡床西北窖中,可以营事。"其家如言,果得金。

先生授书以归,后观梅以雀争胜,布算知次晚有邻人女折花坠伤其股,其卜盖始于此。后世相传,遂名《观梅数》。又后算落花之日,午时为马所践毁;又算西林寺额,知有阴人之祸。凡此皆所谓先天之数也。盖未得卦先得数也,以数起卦,故曰:"先天"。

若夫见老人有忧色,卜而知老人有食鱼之祸;见少

年有喜色,卜而知有币聘之喜;闻鸡鸣知鸡必烹;听牛鸣而知牛当杀,凡此皆后天之数也。盖未得数先得卦也,以卦起数,故曰:"后天"。

一日,置一椅,以数推之,书椅底曰:"某年月日当为仙客坐破。"至期,果有道者来访,坐破其椅。仙客愧谢,先生曰:"物之成毁有数,岂足介意。且公神仙也,幸坐以示教。"因举椅下所书以验,道者愕然,趋起出,忽不见。乃知数之妙,虽鬼神莫逃,而况于人乎!况于物乎!

海按:这里的序假托名邵子,实当是讲作者自己经历,始言之,始信之。

2.2 象数易理

2.2.1 周易卦数

乾一, 兑二, 离三, 震四, 巽五, 坎六, 艮七, 坤八。

海按:梅花易虽然是先天易数,数用先天,但凡事究理触类旁通,我们在奇门中,常用后天卦数来断应事之数而常有验,证明后天卦数亦是可用之数,那么是不是只能用先天卦数起梅花易呢?我认为后天卦数也可用于起数。另外先天数卦已成,如果肯先天翻后天,后天倒先天的一并查看,是不是又和市面上有些阴盘奇门的空亡翻宫法有异曲同工之妙。事在人为. 理在发挥。

2.2.2 五行生克

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 金克木,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

2.2.3 八宫所属五行

乾兑金; 坤艮土; 震巽木; 坎水; 离火。

2.2.4 卦气旺

震巽木旺于春; 离火旺于夏; 乾兑金旺于秋; 坎水 旺于冬: 坤艮旺于辰戌丑未月。

2.2.5 卦气衰

春坤艮;夏乾兑;秋震巽;冬离;辰戌丑未月坎。 海按:梅花易在开篇,提出来了一个卦气旺衰的概 念,但在全篇的断例中,几乎所有案例都无涉卦气旺衰一法。证明,梅花断法,灵活机动,并非卦卦断法皆相同。而在篇中又有很多地方提及了要用到卦气旺衰,那么,我们就权先把卦气旺衰当作是其中的一种断法。但实际上,你每一个卦,用卦气旺衰来断,也都是可以的,只是作者自己习惯了更"高明"一些的断法,故而少用卦气之旺衰来决吉凶。而市面上现在有一些梅花的旺衰断卦法则脱胎于此,号称梅花正宗,但孰不知,这种方法只是梅花应用技法中的其中一种罢了,不能以点盖面号称正宗。但需重视的是,如果你自己还无法非常娴熟的应用梅花易的灵魂三要十应法门,那么从卦气旺衰入手开始学习断梅花,也要比你只是简单的分析卦象,体用互克等方法来的准确程度更高!

2.2.6 十天干

甲乙东方木; 丙丁南方火; 戊己中央土; 庚辛西方金; 壬癸北方水。

2.2.7 十二地支

子水鼠; 丑土牛; 寅木虎; 卯木兔; 辰土龙; 巳火蛇;

午火马;未土羊;申金猴;酉金鸡;戌土狗;亥水猪。

海按:按照梅花作者自己的说法,梅花断卦并不涉及干支的,为何在开篇又要加入这个东西?梅花易数的作者藏了很多东西在书中,让我领着大家慢慢看下去,为大家奉上我这些年研究的一些心得,但也许只能是一

个思路。梅花没办法, 羚羊挂角事, 我只能把我的一些心得报告给大家了, 供大家参考。干支并非不涉, 后面应期中一样可能会用的到。

2.2.8 八卦象例

乾三连;坤六断;震仰盂;艮覆碗;离中虚;坎中满;兑上缺;巽下断。

海按:曾今有人提出过一个问题,既为何八卦只有八个卦,而不是九个十个或者更多?你们想过吗?这个问题我曾经也思索过,现在给出我的答案,当然,非一定正确。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将近二十年,遍学诸家,到最后我发现任何数术体系,都离不开很简单的几个模式,既三才构筑法,九宫构筑法等等,而最基本的思想全部来源于阴阳,三才,除此之外,概无它法。老子道德经好好看,你会发现其实根也还是在易中,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至此三变,万物齐备,多一个不行,少一个不成。而八卦从太极生阴阳,阴阳成四象,四象成八卦,至此天地人三才皆备,万物不逃,也是多一个不需要,少一个不能行啊。所以处处需思考。

2.2.9 占法

易中秘密穷天地,造化天机泄未然;中有神明司祸福,后来切莫教轻传。

海按:人非三世, 莫能造其玄; 心非七窍, 莫能悟其奥。 故得其说者、宜秘; 非其人者, 莫传。造之深, 可以入道。用之久, 可以通神。此言灵验之妙。不可轻传妄授, 宜秘之一人, 以重斯道。

2.2.10 玩法

一物从来有一身,一身还有一乾坤。能知万物备于 我, 肯把三才别立根。

天向一中分造化,人于心上起经纶。仙人亦有两般 话,道不虚传只在人。

海按:梅花易数有一首"玩法"诗,并作了"置顶"安排。诗曰:

一物从来有一身,一身还有一乾坤; 能知万物备于我,肯把三才别立根; 天向一中分造化,人于心上起经纶; 仙人亦有两般话,道不虚传只在人。

其原文当出自邵雍之手。据邵雍《伊川击壤集·卷之十五》"观易吟",应当更正为:

一物其来有一身,一身还有一乾坤; 能知万物备于我,肯把三才别立根; 天向一中分造化,人于心上起经纶; 天人焉有两般义,道不虚行只在人。

有些朋友认为是作者的笔误,传抄错误,但实际上呢,作者于邵子的东西是下过功夫的,不可能出现这么低级的错误。易曰:"古者庖牺氏王天下,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邵子则用"一物其来有一身,一身还有一乾坤;能知万物备于我,肯把三才别立根",邵子视天地虽大,也不过是一物,而有一物之存在,既另有一个乾坤在,也就是说凡是物,既是一个

完整的八卦体系。不因人改, 不以物移, 但后面又说了 一句话, 天向一中分造化, 人于心上起经纶, 我们对于 物的认识, 是这颗心在起作用, 如果脱离了心的分辨能 力, 物是不存在的, 或说人的分辨. 万物生杀本身是没 有吉凶可言的, 所以这篇置顶的诗, 实际上从深处点出 来了, 梅花最关键的还是人心的作用。人心才具备观察 善恶吉凶的本能,而卦只是推演事情演变的一个方法。 所以在思虑未起之时候, 眼观耳听, 见吉为吉, 见凶为 凶。这也是梅花的核心之一。在邵子的相关著作中.我 们可以发现有"天心"的说法。这个 "天一"就是天 心。造化分自于=天心, 而经纶起自于人心, 所以天心 我心是一心。后面邵子说天人焉有两般义, 道不虚行只 在人。意思是说天心我心具为一体,大道是真实不虚的, 只看你信不信了。但梅花易的作者修改了这两句, 意思 变化了,成了什么?"仙人亦有两般话,道不虚传只在 人"作者并不是没文化, 抄错了邵子的这首诗, 而是把 它置顶后, 意味深长的提出了, 神仙也会说假话的,但 道就在其中,看你用不用心了,用心者,自然能看出端 倪,不用心者,道离人也远,所以作者这里改动这句诗 的意思, 是让你们看书的时候要非常用心, 书中可以说 是处处机关,层层设限,但又给出了提示,梅花易数, 不是你们看到的那么简单的一本书,我用了近乎十年时 间, 反复看了几十遍, 才稍有所得, 愿和大家分享。梅 花易数开卷的"占法"和"玩法"是打开梅花易数神奇 之门的钥匙, 梅花易数的书中的经典卦例, 是使用钥匙 的方法。每个卦例都隐藏着解卦的玄机。作者这么看似 不沾边的乱写这两首诗是有深意的。

2.2.11 卦数起例

凡起卦不问数多少,即以八作卦数。过八数,即以 八数退除,以零数作卦。如一八除不尽,再除二八、三 八,直除尽八数,以零数作卦。如得八数整,即坤卦, 更不必除也。

海按:凡天下之物,按乾健坤顺,震动巽入,坎险离丽,艮止兑悦分为八种,既八卦本性。既然一而万,万分为八,不管万物皆用八除得数为卦,既可得物,事之本体性情。而又有五行12345之分,数用五分万物五行之属性。八卦是八种不同的象来归纳了天地万物。而五行是用五种属性来规定万事万物生克制化的规则。学术的人都知道,任意一个数我们用5来除,就能得出化的五行属性。我们只用十以内的数,至于为何只用十以内的数,因为这个是天地生成之数,天一地二,天地地内的数,因为这个是天地生成之数,天一地二,天地地力,天五地六。天数五,地数五,共有十数,数学上有自然数,而我们数术上的自然数,就是十数总成,这个是先天数,其他数皆从此出。

还有一个概念,就是天一生水于北,地二生火于南方。即1.6为水、2.7为火、3.8为木、4.9为金、5.10为土

1为水 2为火 3为木 4为金 5为土

6/5=1 为水

7/5=2 为火

8/5=3 为木

9/5=4 为金

10/5=除尽为5

5 为土。10 为土 所以才会有五行。而不是六行、 七行。是不是这个道理?好,如果任意数除8得到的是 卦的象。而任意数除5得到是它五行的属性。如卦.如 干支。我们用数 1.9.17.25 除以 8. 全部会得到相同的 卦象。卦象都为乾卦, 而乾为金, 虽然卦象也是用数得 出的, 但我们发现1.6 本是为水的五行, 那为何乾却成 了金?这为什么呢?我们会发现八卦本身的五行属性。 并不是由数决定的,而我们梅花中虽然用数定出来了卦 "象"。但卦的五行却不是由数决定的。那么卦的五行 是由什么决定呢? 卦象的五行实际上是由自然规律决 定的,实际上还是和春夏秋冬变换有关系。所以我们明 白了, 卦的五行表现出来的, 更多的是"事物的本来的 面目. 自然的属性. 或只是一种特性", 而不是真的乾 金就是金(当然也代表金,但很多时候并不一定出现了 乾卦,这个物体一定就是金属的)。这个问题实际上就 一定程度上涉及到了定象问题,也就是说,如果你射覆, 得到了乾卦,这个乾也许往往只是代表了这个物体的某 一部分的特性, 或具备金的五行的某种性质, 而不一定 就真的是金属。梅花易数实际上脱胎自邵康节的皇极经 世,又利用后天的一些外应来对规后。才能厘清你得出 的那个乾它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它虽然是乾卦,但不一 定是金属. 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它需要用外应来对应这 个卦,对应乾卦的性情形体,综合分析后,才能得出, 这个乾,此时此刻到底代表了一个什么东西,一个真正 的象才能出来。这也就是他们所谓的"定象"。又梅花 易虽然脱胎于邵康节的学术体系,但通篇没有讲到"数" 的应用方法, 而后世杨体仁的心易发微中, 却用了很大 篇幅在讲"策数"的使用。另外、邵康节有一本邵子易

数,书中内容大家可以自行阅读,看完后你会发现,市面上流传之梅花易,极可能脱胎于此,但删去了所有的关于"策数"的使用方法,只放大了"三要十应"的外应法门,基本上从理学派转变成更接近于民间的占验派了。策数实际上就是卦的真五行的运行规则,少了策数的应用,也就是说市面上的梅花易只用了先天卦的自然五行(原始,本来),而失去了后天五行(运动,变化)了。但又另劈它法,以外应对规来解决了这个问题。各有高明,我辈愚钝,不能妄然揣度。

2.2.12 爻以六除

凡起动爻,以重卦总数除六,以零作动爻。如不满 六,止用此数为动爻,不必再除。如过六数则除之,一 六不尽,再除二六、三六,直除尽以零数作动爻。若一 爻动,则看此一爻,是阳爻,则变阴爻,阴爻则变阳爻。 取爻当以时加之。

海按: 法三才叠用阴阳成六爻, 万物之变化, 不外 天地人之中, 而三才是研究天地人关系的一个最基础的 模型。但并不是只有这一种模式可以遵循, 是可以放大 的。我们用六爻是禀三才法叠阴阳用之, 而也有法叠三 才而用之, 爻成九数, 共计三个卦各自成三才, 然后又 叠加为天地人系统而用, 谓之九爻易, 兹做见闻。

2.2.13 互卦起例

互卦只用八卦,不必用六十四卦重名,互卦以重卦 去了初爻及第六爻,以中间四爻分作两卦,看得何卦。 又云:乾坤无互,互其变卦。

海按:特别注意一句, 互卦只用八卦, 而不必用重

卦卦名, 我们一般的排盘软件或习惯梅花的人, 将互卦 又做一个完整的卦来论和断是不对的、功能不同, 不能 这么用。只做体互, 用互单独使用。

2.2.14 年月日时起例

年月日为上卦,年月日加时总为下卦。又以年月日时总数取爻。如子年一数,丑年二数,直至亥年十二数。 月如正月一数,直至十二月亦作十二数。日数,如初一一数,直至三十日为三十数。以上年月日共计几数,以八除之,以零数作上卦。时如子时一数,直亥时为十二数。就将年月日时数总计几数,以八除之,零数作下卦,就以除六数作动爻。

2.2.15 物数占

凡见有可数之物,即以此数起作上卦,以时数配作下卦,即以卦数并时数,总除六,取动爻。

2.2.16 声音占

凡闻声音,数得几数,起作上卦,加时数配作下卦。 又以声音,如闻动物鸣叫之声,或闻人敲击之声,皆可 作数起卦。

2.2.17 字占

凡见字数,如停匀,即平分一半为上卦,一半为下卦,如字数不匀,即少一字为上卦,取"天轻清"之义;以多一字为下卦,取"地重浊"之义。

一字占;一字为太极未判,如草书混沌不明,不可得卦。如楷书则取其字画,以左为阳画,右为阴画。居

左者看几数,取为上卦;居右者看几数,取为下卦。又以一字之阴阳全画取爻。彳、丿,此为左者;一、乙、、,此为右者。

二字占; 二字为两仪平分, 以一字为上卦, 以一字 为下卦。

三字占;三字为三才,以一字为上卦,二字为下卦。 四字占;四字为四象,平分上下为卦。又四字以上 下必数画数,只以平仄声音调之。平声为一数,上声为 二数,去声为三数,入声为四数。

五字占; 五字为五行, 以二字为上卦, 三字为下卦。 六字占; 六字为六爻之集, 平分上下为卦。

七字占;七字为齐七政,以三字为上卦,四字为下卦。

八字占; 八字为八卦定位, 平分上下为卦。

九字占; 九字为九畴之义,以四字为上卦,五字为下卦。

十字占; 十字为成数, 平分上下为卦。

十一字占;十一字以上至于百字,皆可起卦。但十 一字以上,又不用平仄声音调之,止用字数。如字数均 平,则以半为上卦,以半为下卦,又合二卦总数取爻。

2.2.18 丈尺占

丈尺之物,以丈数为上卦,尺数为下卦,合丈尺之 数取爻。寸数不用。

2.2.19 尺寸占

以尺数为上卦,寸数为下卦。合尺寸之数加时数取 爻。分数不用。

2.2.20 为人占

凡为人占,其例不一,或听语声起卦,或观其人品,或取诸身,或取诸物,或因其服色、触其外物,或以年月日时,或以书写来意。

右听其语声音,如或一句,即如其字数分之起卦。 如说两句,即用先一句为上卦,后一句为下卦。语多, 则但用初听一句,或未后所闻一句,余句不用。

观其人品者,如老人为乾,少女为兑之类。

观诸其身者,如头动为乾,足动为震,目动为离之类。

取诸其物者,如人手中偶有何,如金玉及圆物之属为乾,土瓦及方物之属为坤之类。

因其服色者,如其人青衣为震,赤衣为离之类。

触其外物者,起卦之时,见水为坎卦,见火为离卦之类。

年月日时,如望梅之类推之。

书写来意者,其人来占,或写来意,则以其字占之。

2.2.21 自己占

凡自己欲占,以年月日时,或闻有声音,或观当时有所触之外物,皆可起卦。以上三例与前章为人占法同。

2.2.22 占动物

凡占群物之动不可起卦。如见一物则就此物为上 卦,物来之方位为下卦,合物卦数及方位卦数加时数取 爻。以此卦总断其物。如后天占牛鸣鸡叫之类。又凡牛 马犬豕之类初生,则以初生年月日时占之。又或置买此 物,亦可以初置买之时推之。

2.2.23 占静物

凡占静物,有如江河山石,不可起卦。若至屋宅树木之类,则屋宅初创之时,树木初置之时,皆可起卦。至于器,则置成之时可占,如枕椅之类是矣。作则无故不占。若《观梅》则见雀争枝坠地而占;《牡丹》则自有问而占;《茂树》则枝枯自坠而后占也。

海按: 大道无形却有理, 因理而有数, 数为道之规 矩以用, 因数而有象。理象数实则三体一合, 大道循理 生数,有数则成其象,反之见象则知数,观其象言又能 悟道之理, 明理既可以辨造化之吉凶, 人事之休戚。万 物静则宁静, 不生是非, 一动则吉凶悔吝生, 才有变化 和发展, 所以梅花易讲究不动不占, 必因人动, 物动, 机发才有卦成. 才成变化之道。无故不占, 不诚不占。 梅花必见动爻才能成一占,方能分出动静体用而判断结 果。而纳甲之法,常见几爻皆动,甚于六爻乱动,此又 为何?纳甲卦非为数成.乃假心感通阴阳布数于铜钱成 象,故而事有多头,动有多发,非类三才而成其卦,乃 用心指事成其占。梅花为先天数成卦,以三才布象,故 而内外一定, 动静有常。或又问, 纳甲卦可以用梅花断 法决断吗?答曰"也无不可。但有区别。既为纳甲、既 是化数成干支, 当在干支生克上多下功夫, 而卦象只做 参合、侧重非同也"。

2.2.24 端法后天起卦之例(物卦起例)

后天端法以物为上卦,以方位为下卦,合物卦之数 与方位之数加时数以取动爻。

海按: 端法起卦,并非如此死板,如人手动扶壁,取刀割纸,一动一静皆能成卦,但两动不能成一卦,两静也无卦生,又取卦数合时数以取动爻,也为端法取卦之法则,可见皇极心易发微。

2.2.25 八卦万物属类(并为上卦)

乾卦:天、父、老人、官贵、头、骨、马、金、宝珠、玉、木果、圆物、冠、镜、刚物、大赤色、水寒。

坤卦: 地、母、老妇、土、牛、釜、布帛、文章、 舆、方物、柄、黄色、瓦器、腹、裳、黑色、黍稷、书、 米、谷。

震卦: 雷、长男、足、发、龙、百虫、蹄、竹、萑 苇、马鸣、弁足、颡、稼、乐器之类、草木、青碧绿色、 树、木核、柴、蛇。

異卦:风、长女、僧尼、鸡、股、百禽、百草、臼、香气、臭、绳、眼、羽毛、帆、扇、枝叶之类、仙道、工匠、直物、工巧之器。

坎卦:水、雨雪、工、豕、中男、沟渎、弓轮、耳、 血、月、盗、宫律、栋、丛棘、狐、蒺藜、桎梏、水族、 鱼、盐、酒醢、有核之物、黑色。

离卦:火、雉、日、目、电、霓、中女、甲胄、戈 兵、文书、槁木、炉、鼍、龟、蟹、蚌、凡有壳之物、 红赤紫色、花、文人、干燥物。

艮卦:山、土、少男、童子、狗、手、指、径路、 门阙、果蓏、阍寺、鼠、虎、狐、黔喙之属、木生之物、 藤生之瓜、鼻。

兑卦:泽、少女、巫、舌、妾、肺、羊、毁折之物、 带口之器、属金者、废缺之物、奴仆婢。

海按:八卦属类,自古皆有象类入八卦中,但实无 原理。如巽为仙道、僧尼、寡发、寡妇、秀才之属究竟 是何等原理。问之众人。皆无所得。答曰"古人有特异 功能, 感应所来", 不足使我信服, 下决心苦参累月, 稍有所得,最后所得也只是一阴一阳谓之道与三才之原 理罢了。所有卦象从来,不外乎这些最基本的道理,为 何这里说这个, 和我们将来要讨论的一个所谓的梅花 "定像"规则有关系。我们这里略说一二、巽卦像为寨 妇人皆知, 但无人能论述因由, 一阴一阳谓之道, 女子 贵柔, 而柔始于初, 渐进于刚, 终不返柔, 终于阳刚, 非其本类,故而为寡。又如何为寡发,既头发少的像呢? 从这里我们也能看出老子道德经实际上也体易而生,万 物贵柔而不贵刚, 柔能保生, 刚则不能持久, 如人发性 本柔, 渐长渐老渐刚, 无法返回本柔, 无法复命如婴儿, 则定会渐少, 谓之发寡。巽为秀才怎么来? 一阴一阳谓 之道,如人初学,懵懂无知,品格地位低下,是之为阴, 习学渐多, 品格充实, 地位节高, 像成阳, 而终于阳, 谓之秀才成学之路,是以巽为秀才。巽为僧道怎解,吕 祖号纯阳, 人一身皆阴, 唯二目火精藏乾为纯阳, 用阳 练群阴尽是为纯阳仙道、练阴成阳是为仙道佛僧之事。 而巽从阴始, 进阳终阳是为僧道。而兑为巫婆, 非为某 易学博士给我的解释说兑为乾之破体卦, 兑为说, 乾为 天,说破天之人是为巫之谬意。其实只是巽卦之反对象 罢了。八卦反对,细细揣摩,非有八卦,是四象反对而 已,非有四象,乃两仪反对,非有两仪,乃太极而已。 万物归宗, 阴阳互根, 知白守黑, 知雌守雄, 如此简朴。 此种卦象推演法,实不离三才始终,一阴一阳,绝无它 法, 其中又有像形法, 不一而论了。建议如果有兴趣的 朋友, 可以把卦像皆用此法逐一推理一遍, 大有裨益。

2.2.26 八卦方位图



右离南坎北、震东兑西、人则介乎其中。凡物之从 方位来,并起作下卦,加时取爻。

海按:河洛精蕴云"先天固论八象,而后天卦言方言时,正当以五行解之,方有着落。"

所谓在天为气,在地成形。而谓方与时,方者,方位也,时者月日时也,岂非外应乎!方时既有圆缺顺顿吉凶明像以悬,可为太极之准,先天只需在此太极中推演即知起始发展若何。梅花之术,梅生五瓣,正应五行,所以梅花卦的方法是不重卦象,而纯以五行推演之术,亦有其理然。

2.2.27 观梅占(年月日时占例)

辰年十二月十七日申时,康节先生偶观梅,见二雀 争枝坠地。先生曰:"不动不占,不因事不占。今二雀 争枝坠地,怪也。"因占之: 辰年五数,十二月十二数,十七日十七数,共三十四数,除四八三十二,得二,属兑,为上卦; 加申时九数,总得四十三数,五八除四十,零得三数,为离,作下卦。又上下总四十三数,以六除,六七四十二,得一零为动爻。是为泽为革,初爻变咸,互见乾巽。

泽火革	泽山咸
【主卦】	【变卦】

断之曰:详此卦,明晚当有女子折花,园丁不知而逐之,女子失惊坠地,遂伤其股。右兑金为体,离火克之,互中巽木,复生起离火,则克体之卦气盛。兑为少女,因知女子被伤,而互中巽木,又逢乾金、兑金克之,则巽木被伤。而巽为股,故有伤股之应。幸变为艮土,兑金得生,知女子但被伤,而不至于凶危也。

海按:这个卦乃是梅花易数的全眼所在。实际上,这个卦是不是邵康节本人的卦例,我们现在只能存疑了,因为书都非邵康节亲写,所以只能说很大可能是书作者自己的案例附会上去的。作者将这一个案例放在全书第一的位置上,是因为自己非常重视此卦,民间有流传,说如果你真的看懂了这个卦,那么梅花易数所有的

秘密就都一览无余蕴了。梅花易之所以名梅花, 也干此 卦有关系,因卦应灵验而书名之。又有一说"梅花者先 春而蓓蕾, 生意之早动也, 占于几动之初, 思虑方起而 鬼神可知之时, 故数以梅花名焉。"我这里还要说明一 点,梅花易数的全名叫做《新定邵康节先生观梅拆字数 全书》, 好端端的梅花易, 怎么又和拆字扯上关系, 我 认为梅花易数这种预测方法在邵之时已经成形,最早只 是数 (时) 占之方法, 而在后面的发展过程中, 至于明 代时期逐渐杂合了方应(外应)的方法进入,才形成了 现在的梅花易。而明代喻有功所著的邵子易数一书,几 乎就是现在梅花易的翻版。喻氏在书中已经明确的提出 来了"时方外应"的概念。但无详备方法。至于明朝时 期, 测字术达到了顶峰时期, 所以在后来我们看到的梅 花易、就变成了《新定邵康节先生观梅拆字数全书》。 杂合进去了拆字的内容,但拆字作为一个单独的方法可 以应用,而实际上作为梅花卦的三要十应也可以结合使 用。既然书名字叫《新定邵康节先生观梅拆字数全书》。 而书以观梅占名之, 我们有理由相信, 观梅占和拆字是 有一定之关系的。观梅占的确里面藏了很多东西。我们 下面一一来剖析一下。

一、 兑为少女之迷

在《梅花易数八卦万物类占》中,单单兑卦类象,作者列举了二十七类一百一十二象。为什么在"观梅占"中,独独以兑卦为少女呢?为什么"观梅占"独验于人事呢?这确实是一个困扰后人的费猜之谜。

对于这个问题,前人已作了初步研究。《梅花易数心易占卜玄机》说:"谓他人折花有毁,皆可切验之真,

是必有属矣!"这是一种猜测,究竟有何"属"呢?不得而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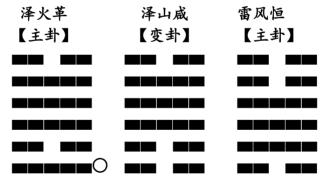
《梅花易数三要灵应篇》中。作者提出了十五类外应情况。显然,外应思想大大地扩展了占卜的信息来源。外应是特定条件下的信息反应。《梅花易数》"观梅占"的外应是什么呢?为了推测当时的外应信息,我们不妨先看另一个占例:

据《字触外部》转载:南宋时期,安徽新安人汪龙, 双目失明, 人称"瞎龙"。他善于"遇物起数, 多奇中", 因而门庭若市。徽州太守怕他妖言惑众、聚众闹事,想 刁难并法办他。有一天召汪龙到府衙,太守问他:"我 手中何物,如果说对了就放了你:如果说错了,就用乱 杖打死你。"汪龙请求指一个东西提示提示, 以便猜射。 大堂之上刚好有一名少妇替亡夫诉冤, 太守指了指少 妇, 汪龙立刻回答说:"是一只麻雀。"太守吃惊地问: "是活的还是死的?"汪龙机敏地答道:"生死在老爷 手中掌握着。"太守听罢,说:"可以与这个盲人谈术数。" 并问何以知之。汪龙回答说:"那个妇人是一个年少佳 人, 又穿孝服, 以意解之, 就知道是麻雀。" 汪龙的遇 物起数,实质上就是邵子的观物起数。北宋与南宋相去 不远, 邵子的"观梅占", 汪龙或有所知。从汪龙的观 物占例中, 我们可以得到一个启示: 从拆字的角度看, "雀"可拆为"少"、"佳",以"对关法"完整地说, 乃"少年佳人"。 观梅占例: 在"观梅占"中, 邵子见 "二雀争枝坠地"。以"雀"为"少年佳人"。以兑卦应 少女. 诚有以也。 综上所述. "观梅占"中. 作者秘而 不宣的外应, 其实就是拆字之应。它正是《梅花易数三 要灵应篇》中的第十一应也。本文引述"观梅占例"是 虚,以《梅花易数》解《梅花易数》是实。外应系统非常复杂。书不尽意,言难尽传,所以历代占卜高手称其为不宣之秘。 至于这种解释法,众说纷纭,也有反对的意见,但依我之间,尚可算为正解。

观梅恒卦

很多参学之人,只一味在泽火革卦上下死功夫,却极少见人注意书中体用互变之诀章中有一句话"例如观梅恒卦,互兑乾,兑为体互,见女子折花。若乾为体互,则老人折花矣。盖兑乾皆克体,但取兑而不取乾,此体互用之分。"

这里突兀的又出来一个恒卦,作者并没有做交待, 这个恒卦是怎么来的?二雀争枝堕地,此卦既是兆机可 单独应用,又是十应,更是泽火革卦的乾坤准绳所在。



例如观梅恒卦, 互兑、乾。兑为体互, 见女子折花。若乾为体互, 则老人折花矣。盖兑、乾皆克体, 但取兑而不取乾, 此体互用之分。——注意, 作者说, 此体互用之分,但这个体互用是怎么分的? 你们知道么? 雷风恒, 作者并没有象其它端法卦, 用上震 4, 下巽 5, 加申变火风鼎卦这么用, 而是恒卦做为一个静卦, 或就是

一个"震卦"一个"巽卦"相荡而成。而恒卦做为十应 卦,配合革卦应用,所以以恒之震配革之兑体,而以巽 之下配革之下离。而实际上, 兑为少女, 无数人在泽火 革中找, 怎么找的到呢? 这个兑为少女, 是外观诸物而 定的。因雷风恒实际上是因为二雀争(震)枝(巽)而 来的, 其实作者观察到二雀争枝堕地, 已经大概心中有 一个占卜的范畴了, 既此事为凶。而恒为事之"定". 但具体是什么原因引起的这个事情, 作者需要"遇物起 数"来详知原委。得泽火革卦,加雷风恒卦,才是梅花 占之全卦。而又以二雀争枝堕地做应,"二雀争枝坠地" 是动应、不容忽视。"雀"也喻指少女;"争枝", 隐喻 有争端之事发生:"坠地"也是兆机。断"女子失惊坠 地,逐伤其股"?这是"二雀争枝坠地"的映射,"雀" 为少女, 雀从树枝上坠地, 必然腿部先着地。"伤"有 程度大小之分, 从枝头上跌下来, 腿部肯定要受伤。此 外, 卦象中巽木被乾金和兑金克制, 重重克杀, 必然受 伤。但要记得一点, 巽被乾兑克的这个像必须是对应到 了争枝堕地上才能这么定下来的, 换句话说, 只是把争 枝堕地的这个像。在卦象中"对应"了上去。所以作者 说,体兑克巽,因革之兑为体,而恒之震对应革之兑所 以震亦为体。而兑为震之体互、所以说是少女折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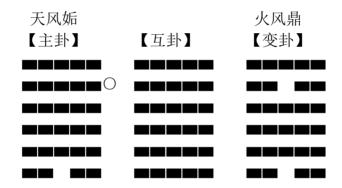
明晚之应,也是一个难点,我推演了所有的卦数组合,都无法合上第二日的断语。但有几个条件我们大概可以框定一个时间段,其一"二雀争枝坠地",动静迅速。其二,邵康节行走之中之事,应期必然迅速;其三,花开为朝夕之事,所以应期更加快速。但具体应期,我还无法给大家一个标准的答案,并不是我没有答案,而是我的答案可能有很多种,我还没有找出来一个我自己

认为满意的答案, 而其他人的解释, 我看了后, 认为解 释的比我更牵强, 所以不误导大家了。我只说下我的看 法吧, 我们先见梅花易先天后天论章中云: (先天之卦, 定事应之期.则取之卦气.如乾、兑则应如庚、辛及申 金之日, 或坤为戌、亥之日时, 兑为酉日时。如震、巽 当应于甲、乙及支木之日, 或震取卯, 巽取辰之类。后 天则以卦数加时数, 总之而分行卧坐立之迟速, 以为事 应之期。卦数时类, 应近而不能决诸远者, 必合先后之 卦数取诀可也。) 大家大概明白了没, 梅花断是有两种 断法的,一种是先天用数起卦法,一种是后天观物端法, 而又能分成两种,一种是知而占,一种是不知而占。它 预测时候, 分为不指定预测范围和指定预测范围两种, 一种属于事物没有先兆或明显的动机出现的时候进行 预测, 比如常见的占人明年的事业或前途, 或占算两支 球队的胜负结果等等。这种属于先天占法。用数. 颜色 或某种具备假代性的方法换算为先天卦系统进行测算。 而另外一种方法为后天端法。多用于兆头已经出现或突 然出现某些突变时候。能够指定预测的范围时候进行占 卜。如某人,某物,指定了体所在,预测的范围是不会 超越这个范围的。但非绝对!如我们的梅花卦.就同时 使用了先天卦和后天卦两套系统同时进行推演,但我们 现在要讨论的不是这个, 是应期, 如果我们用梅花卦中 的后天卦, 既恒卦, 怎么算都无法折成明日之应, 那也 就是说, 梅花卦的应期, 必然用的是先天应期的断法, 而先天应期的断法, 梅花中讲的很明白, 我这里都给大 家提取出来了。一、先天之卦. 定事应之期. 则取之卦 气,如乾、兑则应如庚、辛及申金之日,或坤为戌、亥 之日时, 兑为酉日时。如震、巽当应于甲、乙及支木之 日,或震取卯,巽取辰之类。二、见占卦决章节中(又如占不吉之事,卦中有生体之卦,则有救无害;如无生体之卦,事必不吉矣。若以日期而论,看卦中有生体之卦,则事应于生体卦气之日;有克体之卦,则事败于克体卦气之日。要在活法取用也。),那么梅花占的应期绝对不离干支之应,既事败于克体卦气之日的断法上,或离克兑之日,但现在我们已经法知道那一日的干支是什么了。所以留给大家将来慢慢验证去吧。

当有女子(这个兑为少女,必是少女佳人拆字而来) 折花 (为何是折花, 兑金所克巽木既是), 园丁 (卦中 离火作者断为园丁, 因离有甲胄护卫之象, 而且离互巽 为花草、是为园丁)不知而逐之(逐之为离克兑金), 女子失惊坠地(坠地是外应决定),遂伤其股(巽卦受 乾兑金克伤)。右兑金为体, 离火克之(本卦中的离火 发动, 克了恒卦中的兑金), 互中巽木, 复生起离火, 则克体之卦气盛(这一句话也很要紧,有一些朋友在讲, 不是复生起离火, 有些本子做复三起离火, 很有道理, 为什么叫三起, 你数一下革咸恒中一共有几个巽木就知 道了。而且我们事情的根本是因梅花而起, 梅花本身就 是三要十应中的一应, 作为外卦是可以生局中离火的, 何况后天恒中的震木发动了, 当然也会去生离火)。兑 为少女, 因知女子被伤, 而互中巽木, 又逢乾金、兑金 克之,则巽木被伤。而巽为股,故有伤股之应。幸变为 艮土, 兑金得生, 知女子但被伤, 而不至于凶危也。其 实吧, 应该这么说, 观梅占中, 不只是革卦才能断出少 女受伤之事, 而是任意一卦都会是这个结果, 无论起出 何卦. 第二天都会发生少女折梅受伤的事情!!! 大家深 思!

2.2.28 牡丹占

已年三月十日卯时,先生与客往司马公家共观牡丹,时值花开甚盛。客曰:"花盛如此,亦有数乎?" 先生曰:"莫不有数。且因问而可以占矣。"遂占之:以 巳年六数,三月三数,十六日十六数,总得二十五数, 除三八二十四数,零一数为乾,为上卦;加卯时得四数, 共得二十九数,又除三八二十四数,得零五为巽卦,作 下卦,得天风姤。又以总计二十九数,以六除之,四六 除二十四,得零五,爻动变鼎卦。互见重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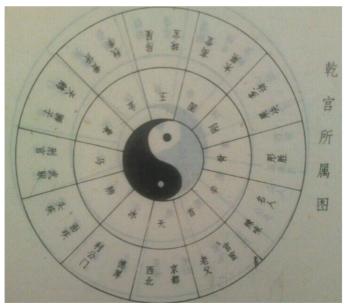
遂与客曰:"怪哉!此花明日午时,当为马所践毁。" 众客愕然,不信。次日午时,果有贵官观牡丹,二马相 啮,群至花间弛骤,花尽为之践毁。断之曰:巽木为体, 乾金克之,互卦又见重乾,克体之卦多矣,卦中无生意, 固知牡丹必为践毁。所谓马者,乾为马也;午时者,离 明之象,是以知之也。

海按:至于说此牡丹占,此例的确是康节先生原占例,但比较有原貌的占例,我们从古文记载中看看,有

宋朝书籍《嫩真子》内所载"牡丹占": 作者马永卿〔约 公元 1114 年前后在世]字大年(一作名大年, 字永卿). 扬州人, 流寓铅山。生卒年均不详, 约宋徽宗政和中前 后在世。大观三年(公元1109年)进士。时刘安世谪 亳州。寓永城永卿为永城主簿。因往求教。从学二十六 年。又尝官於江都、淅川、夏县及关中。永卿追录安世 语为元城语录三卷, 附行录一卷, 懒真子五卷, 均《四 库总目》行於世。《嫩真子》内所载之邵先生牡丹占"富 郑公留守西京, 日因府园牡丹盛开, 召文潞公、司马端 明、楚建中、刘凡、邵先生同会。是时、牡丹一栏、凡 数百本, 坐客曰:"此花有数乎?且请先生筮之。筮即 毕,曰:"凡若干朵"。使人数之,如先生言。又问曰"此 花几时开尽?请再筮之"。先生再三揲蓍,坐客固已疑 之, 先生沉吟良久, 曰"此花命尽来日午时"。坐客皆 不信。温公神色尤不佳,但仰视屋。郑公因曰:"来日 食后,可会于此,以验先生之言"。坐客曰"诺",次日 食罢, 花尚无恙。泊烹茶之际, 忽群马厩中逸出, 与坐 客马相蹄啮,奔入花丛中,既定,花尽毁折。于是洛中 愈服先生之言。先生家有传易堂、有《皇极经世》集行 于世。然先生自得之妙, 世不可传矣! 闻之于司马季补! 大概意思说, 郑公家牡丹花开, 请了一众贵人共赏,席 间有人问,这些花有没有一定的数呢,有多少朵?请邵 先生测算一下, 邵子布算后说一共有多少朵, 然后大家 去数,果然和邵子算的一模一样。然后又问到,这些花 什么时候能开凋谢呢?这次邵康节"再三"测算。用了 很久的时间, 大家等得都不耐烦了, 最后邵子沉吟了半 天,说此花命尽明日午时就完了。没有人相信的,而座 中尤以"温公一点都不相信,看着屋顶很晒然的样子",

看此情景主人郑公说, 明天吃完饭, 大家可以再次在这 里聚会, 看是不是能验, 大家都同意了。第二日吃完饭 后, 花还好好的, 但就在饭后煮茶的功夫, 突然马厩中 群马跑出, 与来客的马撕咬, 奔走入牡丹园中, 群花皆 毁, 众人信服。但有几个需要注意的, 既邵子当时所用 的方法并非是梅花易书中所讲的方法,而是"请先生筮 之"、"筮毕"、"再筮之"、"先生再三揲蓍"等语、 显然是用的大衍揲蓍法。现在能找到比较可信的记载就 是嫩真子所载了,因为他完全是站在一个旁观者的角度 上冷静的、客观的、且当作一个异闻记录的。无吹无捧。 而梅花一书的作者却详列了当时具体的年月日时,从何 而来?查不可考.无从查起了.但是不是这个卦就是当 时的年月日时, 我还是存疑的。她过这个不说, 梅花易 的作者根据他给出的这个时间, 想要告诉我们什么呢? 这个卦有两个要点,一、明日午时 二, 乾定像为马。 好, 我尝试来解, 但我的经验是我的经验, 只能供养大 家参考。梅花应期,用卦数结合克应(动静之机)来决, 首先, 花开花落就是朝夕之间。牡丹花开也就是3.4 日之时,不可能应远。而花谢花败,乾金克体,变卦离 火泄巽(牡丹). 变为结果. 离明时花败落. 离为太阳. 午时。而如何应日呢? 3.4 天之内应, 主互变三卦数 3 乾为3,两巽为10,一离为3合为16数。卯时起1. 至午16数"尽"。所以当是第二日午时,又是变卦离旺 之时, 所以定为明日午时。好, 还有一个很要命的问题, 卦中乾作者为何就定位为马了?为何不是老人践踏,官 贵命人拆毁的呢?这里面有个大秘密的。我当年一心苦 参兑为少女, 乾为马的秘密, 后来才发现, 秘密不在卦 中。而在于所谓的"时方",也就是作者强调的,如果

没有"时方"来决,今日得革卦是少女折花,今日得垢是马践牡丹,来日他时又得革,姤,还是少女与马乎?非也,这些都要靠时方来决。梅花中作者点明了一个二雀的外应,但牡丹占中,完全没有外应出现,作者怎么判断的?他用的是什么做应的?他用的是时定出来了乾为马。发现这个秘密也很偶然,甘肃固原有一个道长,号平原子,写过一本关于梅花方面的书,以前我没有好好去看过,后来遗失了。一次河南,在易友家中又看到此书,那个时候刚好我自己在参悟易象方面的东西,突然看到了一章节,发现这一章很突兀,前后不搭,是八副图。名叫八宫所属图,但没有任何解释,我突然有所领悟,明白了所谓在天为气在地成形的道理,插一副原图在下:



图并不是很清晰, 附一个我自己整理过的表格吧。

24			比			極		ž	版 器				坎			欧		典					
+	¥	西北	京都	渎	毁折	缺器	火	干地	刚煤	ŀΉ	大男	开渐	ĸ	水	东南	平	物茶	常品	I	日鲁	丘陵	平	おおば
Ħ	狄	利公门	德厚	娫	废井	破裂	华	明辨	聪明	命	花草	整	П	韓無	#1	뀨	基準	茶米	架	松缠	财滞	#	小阳
(H)	郸	光茶	面疾	莽	败墙	巡	17,	が	上焦	#1	启动	包御	梨	秀士	鸡肉	Ħ	松米	沙中	¥	难生	难成	裳(丑未 月)	₹
品	它	刑官	以思	绀	所	大安	姚	松散	目疾	弘	鼓燥	青碧绿	微	仙道	真妇	丰	殿彩	祖際	媩	野味	无名	腹 (辰戌 月)	西南
顺	鮗	天鹅	狮子	肺	气逆	喘疾	土	可行	易成	銤	虚你	挑點	#	中林	木替	霏	耳疼	心派	86	瓜果	土石	枘	平地
山	等	李 禅	男货	痰	小が	诅咒	雉	导机	文官	蝌	晕小	有名	最終	区中	寒邪	业	防匪	不安	Ħ	七專	黄物	森	贱货
十	Ξ	班宝	房屋	喉	∀₩	少女	心	平安	易生	MIK	大途	林恕	巡	风茶	肠疾	<u> </u>	掩藏	出出	菓	坐见	闲人)	田野
#		木果	高筆	莱	饮食	巫师	月	幣	安稳	竹	东方	奉奉	竹	上下	直物	M M	酸味	海床	虎	下住	反常	中	泰 徐 後
#	ĺM	半決	多动	돝	海野	诽谤	耳	熟肉	龟蚌	K	果酸味	浬	網	個	寺观	囯	猪肉	冷味	够	對脳	守静	亊	瓦器
펍		纽	胜		喜悦	口舌	H	半	烧炙	龙	器当	担	Ä	三月	木香	罚	冬月	近水	垄	娫门	少男	#	黄色
沿	幸		名人	Ą	金类	金年	単	计文	中女	₩.	部每	難	T,	柔和	拼浪	盂	松	中	볼	坟墓	东北	Ŧ	方物
以	貝	光公	自定	豆	庚物	乐器	Ш	里田	五月	맫	草木	女女	K	本本	花果	W	中男	4	T	山径	山城	母	大 中 韓

这副图,我在其它地方都没有见过,它把八卦卦象和十二地支时辰结合了起来。很有意思,也很有深意,

可惜真能看的明白的人,估计没几个。我们就先看一个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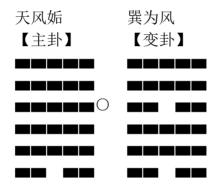
	子	H	寅	卯	辰	E	
	天	冰	肺	马	象	金	
± <i>t</i> -	西北京都	利公门, 德厚	头疾面疾	刑官武职	天鹅狮子	秋季贵货	
乾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玉	员	刚	骨	辛	首	
	珠宝房屋	木果高堂	果决多动	形,胜	辣味名人	老父官宦	

乾卦. 在子时为天, 丑为冰, 寅为肺, 卯为马, 辰 为象, 已为金, 午为玉, 未为圆, 申为刚, 酉为骨,戊 为辛, 亥为首。大家要悟一悟了, 所谓在天为气, 在地 成形, 而我们所谓的地, 指地支, 但要明白地支不但指 方位的同时也是时刻,这是易中独有的方法,时方一致。 乾之为气,周流六虚不定,见时与方方能成物。乾性健, 在子时为初阳生, 又为起始, 为天。丑为冰凝、寅为肺 很多朋友不理解, 我们看看中医怎么讲的"子丑为肝胆 主气之时, 寅为肺主气之时"那么现在明白了, 乾为肺 是怎么来的了么? 至于乾为马, 大家都知道, 但是不是 乾什么时候都是马? 未必, 那么为何在卯时乾成马象 了? 卯有震象, 动为足下, 性也健, 也有发动, 震动, 走动, 刚猛之意, 那么乾在卯为马大家有意见吗? 乾在 辰为象,为何,因辰有稳重,辰土有肉大之象,故而乾 在辰为大象,狮子等。在巳午为金玉,不离阳尽,贵重, 及离有丽象之结合。其它我就不一一而论了。大家自悟. 绕回来, 我们看看牡丹占的时间是什么时间?

已年三月十日卯时,既然是卯时,卦中乾发为何物, 大家深悟吧!作者说,今日得此卦是马践牡丹,明日复 得此卦还是马践牡丹么?是必有所属,这个必有所属到 底怎么属出来的, 奥秘在此!

2.2.29 借斧占

冬夕酉时,先生方拥炉,有扣门者,初扣一声而止,继而又扣五声,且云借物。先生令勿言,令其子占之,试所借何物。以一声属乾为上卦,以五声属巽为下卦;又以一乾五巽共六数,加酉时十数,共得十六数,以六除之,二六一十二,得天风姤,第四爻动,变巽卦。互见重乾,卦中三乾金,二巽木,为金木之物也,又以乾金短而巽木长,是借斧也。



子乃断曰:"金短木长者,器也。所借锄也。"先生曰:"非也,必斧也。"问之,果借斧。其子问何故。先生曰:"起数又须明理,以卦推之,斧亦可也,锄亦可也;以理推之,夕晚安用锄?必借斧。盖斧切于劈柴之用耳。"推数又须明理,为占卜之切要也。盖数不推理,是不得也,学数者志之。

海按: 所谓早借锄头晚借斧之理也很不合乎逻辑, 傍晚借锄头第二日用也常有的事, 所以那是作者之"虚

招",注意我标黑的字,这一卦,一开场就明言是冬日酉时,但断卦时候只讲了傍晚借斧不借锄这么一个所谓的"理"。实际上呢,作者又藏了东西、大家这么理解吧,梅花所有的卦,无一例外都是先天卦不离外应(时方)的,离了根本没办法断卦,也是很多朋友拿个梅花卦让我来给他解卦,我直接推辞了的缘故,因为根本没办法解,你的时方和我的不同,离开了当时的那个时方场,让我怎么断你起的这个卦?好,那么这个卦的时方点在那里,就在酉时上。你能明白了酉为金属,为兑为拆毁,为杀伐,劈木之物,就明白金长木短借的是斧头不是锄头了。

2.2.30 今日动静如何

有客问曰:"今日动静如何?"遂将此六字占之。以平分"今日动"三字为上卦,"今"平声,一数;"日"入声,四数;"动"去声,三声,共得八数,得坤为上卦。以"静如何"为下卦,"静"去声,三数;"如"平声,一数;"何"平声,一数,共五数,得巽为下卦。又以八、五总为十三数,除二六一十二,零得一数。为地风升,初爻动,变泰卦,互见震兑。遂谓客曰:"今日有人相请,客不多,酒不醉,味至鸡黍而已。"至晚,果然。

地风升	地天泰					
【主卦】	【变卦】					

断曰:升者,有升阶之义,互震兑有东西席之分, 卦中兑为口,坤为腹,为口腹之事,故知有人相请。客 不多者,坤土独立,无同类之卦气也。酒不醉,卦中无 坎。味止鸡黍者,坤为黍稷耳。盖卦无相生之义,故知 酒不多,食品不丰也。

海按: 还是作者自己的提问, 今日得地风升变泰就 有人相请酒宴,明日再得这个卦,还是有人请吃饭吗? 当然不是了,所以有人请宴,根本不是从卦中得出来的, 而是从时方应的"方"应上得出有人请宴后, 再结合卦 分析具体是什么情况的! 其实作者自己是做了解释的. 卦断遗论章:"又若有人问"今日动静如何", 得地风升, 初爻动, 用克体卦, 俱无饮食矣, 而亦有人相请, 虽饮 食不丰而终有请,何也?此人当时,必有当日之应,又 有如何二字带口. 为重兑之义。"作者自己解释了. 说 从卦上看,是没有酒宴的,但为什么又断必有人相请饮 宴呢? 是因为对方问的话是今日动静如何, 事必然是在 今日之内应, 而如何二字带口, 为重兑之意, 兑主口舌, 饮宴, 酒水之事。决定了这个, 才从卦中分析出来酒席 如何等具体情况。舍了如何二字, 那就只能叫蒙不能叫 断卦了。所以大家明白没, 梅花到底是怎么用的? 是不 是真的起一个卦,分了体用,就那里分析一堆体用关系 就能断准卦的了? 多少大师在那里录制的讲座和视频 我看了看,分析的头头是道,说实话,我表示那叫吹或 蒙。或有人问, 你说这个卦叫方应卦, 这个方不是指时 间和方位吗?怎么又成了拆字了?其实把,所谓方,严格意义讲,并不是时间,也不是方位,而是一个当时场中的"象",你应用眼耳心三要,取到的一个"象"。结合进你的卦中去,才能应验如神!才叫梅花,当然了,你也可以单独的用象来简单的定言凶———如果你不需要太具体的推算事情的发展过程和详细情况的话。这又就是后面的老人面带忧色、少年面带喜色占的方法了,下讲。

2.2.31 西林寺牌额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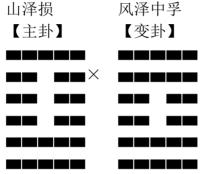
先生偶见西林寺之额,"林"无两钩,因占之。以 "西"字七画为艮,作上卦;以"林"字八画为坤,作 下卦;以上七画下八画总十五画,除二六一十二,零数 得三,是山地剥卦;第三爻动,变艮;互见重坤。

山地剥	艮为山
【主卦】	【变卦】

断曰: 寺者, 纯阳之所居。今卦得重阴之爻, 而又有群阴剥阳之兆。详此则寺中当有阴人之祸。询之, 果然。遂谓寺僧曰:"何添'林'字钩?则自然无阴人之

祸矣"。僧信然,即添'林'字两钩,寺果无事。

右纯阳之人所居,得纯阴之卦,故不吉。又有群阴肃阳之义,故有阴有这祸。若添"林"字两钩,则十画,除八得二,为兑卦,合上艮是山泽损;第五爻变动为中孚卦。互卦见坤震。损者益之始,用互具生体,为吉卦,可以得安矣。



右以上并是先得数,以数起卦,所谓先天之数也。

海按:其它没什么多可以说的,我只想指出这个卦的"方"在那里,在"断曰:寺者,纯阳之所居"上,如非是寺,卦则不做此等断和讲了。是以有些梅花流派讲,梅花卦只能在"所问的范围内"言吉凶,上卦既有此深意,要言当深思之。这个"应",就是寺,若不是指此寺而占得此卦,就不能如是断了。

最后作者做了一个分界岭,"右以上并是先得数, 以数起卦,所谓先天之数也。"作者说明了先天卦和后 天卦的起法,用法不同,不能混为一谈。梅花易中论先 后天之不同"先天卦断吉凶,止以卦论,不甚用《易》 之爻辞。後天则用爻辞,兼用卦辞,何也?盖先天者未 得卦、先得数,是未有《易》书,先有《易》理,辞前 之《易》也。故不必用《易》书之辞,专以卦断。後天则以先得卦,必用卦画,辞後之《易》也。故用爻之辞,兼《易》卦辞以断之也。——大家可以细细的去看前面的几个先天卦,作者是没有用过卦辞来断的,但下面的后天卦作者每个卦都参考了卦的爻辞。若何道理?作者解释了,我再简要的说一下我的心得,先天卦以五行卦气推演吉凶,而并不重卦"像",而后天卦,悬明象于天地间,需参考爻辞卦象。另是以当时之人物事直接起卦,又加当下之时辰而变出的变爻,所以取其爻之词做判定是最当机的,是以"唯其时物也"。

梅易曰"又後天起卦,与先天不同,其数不一。今人多以坎一、坤二、震三、巽四、中五、乾六、兑七、艮八、离九之数为用。盖圣人作《易》画卦,始乙太极、两仪、四象、八卦加一倍,数自成乾一、兑二、离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故占卜起卦,合以此数为用。又今人起後天卦,多不加时,得此一卦,止此一爻动,更无移易变通之道。故後天起卦定爻必加时而後可。"——数用先天,加时而变以"唯其时物也"。

梅易曰"又先天之卦,定事应之期,则取之卦气,如乾、兑则应如庚、辛及申金之日,或坤为戌、亥之日时,兑为酉日时。如震、巽当应於甲、乙及支木之日,或震取卯,巽取辰之类。後天则以卦数加时数,总之而分行卧坐立之迟速,以为事应之期。卦数时类,应近而不能决诸远者,必合先後之卦数取诀可也。又凡占卦中决断吉凶,其理洞见,止于全卦体用生克之理,及参《易》辞,斯可矣。今日以後天卦,却於六十甲子之日取其对方之魁,破败亡灭迹等以助断决。盖历象选时,并于《周

易》不相干涉,不可用也。""——先后天断应期的方法也有区别,上面说过,不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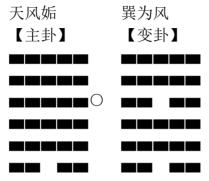
梅花易"字画指迷篇序 夫先天者,已露之机;后天者,未成之兆也。先天则有事,始占一事之吉凶;后天则有所未知,而出仓猝之顷,而休咎验焉。故先天为易测,后天为难测也。先天则有执着而成卦,后天触物即有卦。此全在人心神之所用也。其能推测之精,所用之活,则一事一物莫逃之数矣。"——这里又一次的提到了先后天的区别,而这段话放在了拆字章中,不伦不类,完全不搭边,作者为了隐藏东西,东一句西一句,用心良苦。大家看书却不能忽略了,又先后天虽一分为二,实则理无间,细看观梅占则知道先后天是可以合用的,又不能不知。

2.2.32 老人有忧色占

己丑日卯时,偶在途行,有老人往巽方,有忧色。 问其何以有忧,曰无。怪而占之,以老人属乾为上卦, 巽方为下卦,是天风姤;又以乾一巽五之数,加卯时四 数,总十数,除六得四为动爻,是为天风姤之九四。《易》 曰:「包无鱼,起凶。」是易辞不吉矣。以卦论之,巽木 为体,乾金克之,互卦又见重乾,俱是克体,并无生气, 且时在途行,其应速。逐以成卦之数中分而取其半,谓 老人曰:「汝于五日内谨慎出入,恐有重祸。」果五日, 此老卦吉席,因鱼骨鲠而终。

又凡占卜,克应之期看自己之动静,以决事之迟速,故行则应速,以逐成卦之数,中分而取其半也。坐则事应迟,当倍其成卦之数而定之也。立则半迟半速,止以

成卦之数定之可也。虽然如是,又在变通,如占牡丹及 观梅之类,则二日花皆朝夕之故,岂特成数之久也。(端 法占例)



海按: 体用问题, 是梅花另外一个关键之处, 梅花 是以静为体, 动为用, 而近代张延生老师却反其道而行 之. 认为动为体. 静为用。并在学术界引发过争论.而 我认为,其实没有对错,都对,只是出发点的不同罢了, 古人用易, 研究的是事物和人之间的关系, 或外界环境 和事物本身的关系。所以静为体, 而动卦为外在的环境 或人事物。而张氏占法, 以动为事之体, 也就是说他的 卦是以动卦为这件事本身,而其它的互变都对于这件事 来讲如何如何。所以并不违逆。我们再想一个道理,比 如我们用年月日时起卦法,年月日的信息综合在一起为 上卦, 年月日时的信息综合为下卦, 那么大家想一想, 是不是年月日代表的是当时一个大环境,天地日月时空 的信息更多。而年月日"时"放在一起,是不是里面含 有当下的信息更多呢? 这是固定不变的,上卦实际上是 "外"环境的信息更多, 而下卦是"自己""当时当下" 的信息更多?也就是说下卦为"己"为"体"而上卦为

"外"为"用",这种起卦方式本身决定了体用相对就是固定的,但为什么加上时变以后,有可能下卦会变成了"用"卦呢?没道理啊,所以大家细细想一想,其实,动,静,体,用。实际上是互有联系,又各自为用的。古人以静为己,动为事和外界,研究的是外界、事对人的作用关系,但动的就一定是"事"吗?就不能人己动了么?当然不是的,所以古人以动静分体用的方法,是对的,但又要有变通。动的可能是外界,也可能是自己,体可能是在静上,也可能是在动上。又有体用之别,静为人,动为事。如得一卦,以静为己为体,可用互变生克辨事之吉凶。此乃体一用百之之法。

所有的后天端法占, 必是先查外应吉凶的。老人面 带忧色占, 是先察觉有凶后起卦, 上乾下巽姤变巽为风 卦。实际上,不论得出什么卦,再吉的卦,也不能断为 吉了。因为"觉"占先机了,为凶。纵然卦吉,也只能 是"稍解其凶"罢了。好,我们看到一个老人面带忧色 从东南来了, 那么我们研究的事物主体, 必定是这个老 人! 而卦因为加时而动后, 体变到了巽上去了, 没有道 理啊。明明一个老人就在那里放着。你不把"乾"作为 体,作为研究对象,你研究什么巽为体去了,这能对吗? 多少年了, 就没人质疑过? 其实并不难解释。按我说的 来:体用: 巽为事的内因, 为事情本身, 外乾为事情的 外因。外因克制着内因。老人对应了外在因素,事情本 身为巽卦, 这里的内卦单指这件事, 而不指老人本身, 明白了么?外乾克巽,事情本身为凶事。何况互中乾金 重叠, 还又见兑! 下静为体, 上动为用。要明白的是, 这里的体指的并不是老人本身, 而是指"这件事", 因

为乾为老人这是已经定死的了。所以这里的巽你们绝对不能当作是老人,只指这件事本身,既为假代。所以又能以上乾为体,乾为老人,互变等为用,乾克巽,为饮食(见饮食章),巽为长,耗体,又乾自动变巽,互中见离火都为凶。而能审出具体应何事为凶!

此卦的最重要之处在于,"先审吉凶",然后从卦中 去推断应事和应期,又后天卦重"象"所以言辞。至于 应期,作者并没有卖什么关子,大家参考学习就是了。

2.2.33 少年有喜色占

壬申日午时,有少年从离方来,喜形于色,问有何喜,曰无。逐占之,以少年属艮为上卦,离为下卦,得山火贲。以艮七离三加午时七,总十七数,除十二,余五为动爻,贲之六五爻曰:「贲于丘园,束帛戋戋,吝,终吉。」易辞已吉矣。卦则贲之家人,互见震、坎,离为体,互变俱生之。断曰:子于十七日内必有聘币之喜。至期,果然定亲。

山火贲	风火家人
【主卦】	【变卦】
\blacksqu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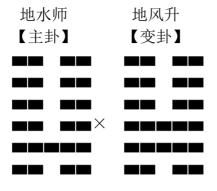
海按:时方应卦,先审吉凶,喜形于色,也可谓之"成像"。体用:内离外艮,艮泄离本来泄气。但艮互

震,克艮,又变为巽生离火。内离应外巽震木生之喜(此离指事不指人)。而艮为外应之体,既"少年"为实在之所指(这里指人不指事),于午日逢离火生之喜,至了有"喜色之实像",查卦辞,观卦名,知其有聘币之喜。至于十七日之应,见(占卜克应之诀章:如先天观梅与牡丹二占,俱旦夕之事,故以卦理推,则不必决其远数,合而计之。老、少、鸡、牛之占,以方卦物卦之数,合而计之。老、少、鸡、牛之占亦只可以日计也。)所有的后天端法卦的应期很好掌握,都只取了方卦,物卦之数,或问,还加了时数进去为何不提?因"易中,时与方实则为一也,时也是方的一种具体表现"所以,上艮少年取7,下方位为南取3,时亦为方应,取其7数,计为17之应。和上例老人面带忧色占有别的是,上例作者在走动中,应期除2以应,下几例都以全数以应了。

2.2.34 牛哀鸣占

癸卯日午时,有牛鸣于坎方,声极悲,因占之。牛属坤,为上卦,坎方为下卦。坎六坤八,加午时七,共二十一数,除三六一十八,三爻动得地水师之三爻。《易辞》曰:「师或舆尸,凶。」卦则师变升,互坤、震,乃坤为体,互变俱克之,并无生气。

断曰:此牛二十一日内必遭屠杀。后二十日,人果 买此牛,杀以犒众,悉皆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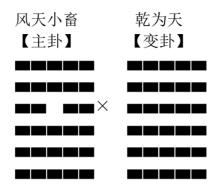
海按: 凶兆已见。坤为牛,为实体,故而体在坤而不移,坎耗体,坎中互动震卦,克体,变为巽克体。变体又互震克体。但如无哀鸣之应,我们想想,是不是坎方有条牛,再起出来个师变升,就一定是此牛遭屠?未必啊,所以此牛凶是事先就知道了的。而只是通过一个方和卦的结合,推演出来具体应何事,什么时候应!也可以说,你看卦时候,只需要找出来卦中克体的卦和外应进行"共振"即可。而生体之卦,视旺衰只能做是否稍解其凶而已。

易辞曰:师或舆尸,凶。尸体拿着大车装,象词也明,余不多言。

2.2.35 鸡悲鸣占

甲申日卯时,有鸡鸣于乾方,声极悲怆,因占之。鸡属巽,为上卦,乾方为下卦,得风天小畜。以巽五乾一共六数,加卯时四数,总十数,除六得四,爻动变乾,是为小畜之六四。《易》曰:「有孚,血去惕出,无咎。」推之,割鸡之义。卦则小畜之乾,互见离、兑。乾金为体,离火克之。卦中巽木离火,有烹饪之象。

断曰:此鸡十日当烹。果十日客至,有烹鸡之验。



海按:鸡悲鸣,鸡为主体,但入卦后,乾成为体了?怎么分别,其实仍如我们上述所讲,此处之乾为事之应,我们仍然通过"先审吉凶"断定此事的结果为凶,乾在这里为"这件事"而已,卦中离动克体(已知其凶,则找卦中克体之卦,则为对规!),应血光,又见卦辞言有血光之意。而转过来,鸡为巽为研究之实体,巽动化乾重叠回克,体互见兑金为刀,下见乾金。故而作者说推知有割鸡之象!至于应事之日,如前不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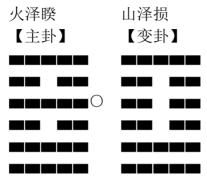
2.2.36 枯枝坠地占

戊子日辰时,偶行至中途,有树蔚然,无风,枯枝自坠地于兑方。占之,槁木为离,作上卦,兑方为下卦,得火泽睽。以兑二离三,加辰时五数,总十数,去六余四,变山泽损,是睽之九四。《易》曰:「睽孤,遇元夫。」卦火泽睽变损,互见坎、离,兑金为体,离火克之,且睽损卦名,俱有伤残之义。

断曰:此树十日当伐。果十日,伐树起公榭,而匠

者适字「元夫」也。

以上诸占例,并是先得卦,以卦起数,所谓后天之 数也。



海按:体兑,兑为用事之体,而离为树之实体!再次提明,大家要有清晰认知!体一用百之法,枯枝堕地,先查吉凶之兆在前,卦中离动与不动,都对规外应枯枝堕地之兆,兆凶在前,卦中只取克体之卦判定兼演绎事情,谓之对规。如观梅占中,争枝堕地凶兆先行,必然在恒卦中,只取克体巽之卦而论卦发机如何。这是发机!所以此卦中作者也只说了个兑为体,离火克之为凶,并没有论及其它,就判定了吉凶结果了,就是因为这个过理。对规是卦的发机,我真的都不想点出来的秘密,我思考再三,才写进来的,得之者当真心重之啊。兑体见思考再三,先知事凶,推之既知结果,并不需要看其他就已经能够定出吉凶结果了。而又能以离为树,这是外应对规上去定死的,互坎克之。化艮之,兑金伐之。是以遭伐。十日之应,为卦数之应,如前。

小节:

一、一物一乾坤, 谓之占事不离事体, 全书所有占 例. 无离体而占之卦, 所以必然要有动方占。后天端法 例尤为明显,老人,少年,鸡,牛,槁树。必都是有一 物指实后方占, 而占卜的范围必定不离此物之本身!虽 如梅花之占,从二雀争枝堕地,推出有少女折梅落地伤 股,貌似离开了梅花本身之应。实则不然,作者一样这 里用的是后天端法雷风恒卦, 雷风恒我们讲过, 二雀争 枝为震,下巽为梅。貌似推算出的少女折花受伤和梅花 本身无关, 其实从恒卦我们就知道, 关联很大, 一切都 是因为恒卦下巽为梅, 然后用端法推出了有人折梅,还 是少女。然后才又起出来了一个革卦,配合恒卦来详细 的推算事情的发展, 经过, 结果和应期。所以这卦才叫 观梅卦,和上述的后天端法例毫无差别。简单点说,预 测事情, 不能离开自己所问的事情本身, 但有关联性在 其中, 如你失手, 偶碎一碗。心中有所动, 此事必然和 你本身有关系。而不可能应到与你无关的事情上去。但 又如某日立秋时节交接之时, 突然下雨, 而这个时候下 雨在当地很少见,这种应,就非应你自己了,必应天地 本身大变故之类。说起来难理解,实际上就是一句话, 人在心上起经纶, 你当时的心在那里, 这事情就和什么 相关。如老人, 少年, 鸡, 牛, 落叶, 很明显作者的心 在这里, 关注了这件事本身, 则应事于外, 如落叶在头, 行见蛇阻,心生怪异,不安,必然和自身相关。又邵子 易数云"玩占之际,必先澄其心,静其虑,睿其思,聪 其听, 近取诸身, 远取诸物, 察其感触之何如耳。感触

为我之休咎,则应在我,感触在彼之休咎,则应在彼。" 如此如此。

二、三要, 十应之法卦卦必用, 如他们那种起个梅 花卦,分个体用那里就断事情的,基本上是蒙。如人用 六爻法, 起卦后不用四值日月断卦, 是无准绳之应的。 如年月日时起卦法,起出来的卦,和奇门局相同,只是 诠释了当时下的一个时空存在场而已,虽可以占卜万事 万物,但无"用神"其中,是无法占事吉凶的。同一时 间内, 万事有吉有凶, 非一定之理。只有取出你要用的 那个事情做用神,进入局中,观察天地时节变化,制约 之理, 才有吉凶之应! 如六爻世应, 类同梅花体用,但 你只用六爻的世应就可以断卦了么?一定会错,必然要 看卦中"用神"才能百发百中。这个六爻, 奇门中的"用 神"是什么呢。就是当下具体之事!落进去。方不误。 梅花先天卦, 只是场的一种存在和变化, 虽有"时"的 因素进去后,产生了变卦,会缩小先天定死的变化范围, 但仍然不能一定。为何, 当时之下, 万事万物也一样会 有不同的吉凶之应。而梅花的后天占法, 我们不能说老 人位东南都得出来个天风姤变巽就都应凶! 当然了. 这 可以进一步缩小应吉凶的范围, 但仍然不是一定之理, 而要采用一种事物的关联法, 关联性, 取出来梅花中的 "用神", 这个用神, 对应了这件事本身, 把它放进梅 花卦中, 再结合卦象, 五行, 旺衰, 用神, 一并发用, 才能如作者所说。"如由基射箭, 百发百中"。

三、体用虽有一定之理,但无死理。如卦得天风姤, 老人问卦,体在下,体则为事体,而非实体。看完事体, 要看实体乾卦吉凶克应如何。如体在上乾,老人问卦, 既为实体,应之最灵。切记! 四、三要十应,虽是下章内容,这里提点一下,三要为吉凶之兆,又为十应中刻应之法,作者书中所有的例子,俱为三要之应例,并无十应之例,但因三要为十应中之一法,为刻应法,属卦成后方得兆法,故而也无不妥,又作者说三要十应理无间也,是此。又说十应妙乎三应亦有深意,那何时用三要,何时用十应,后面再说。

五:在后天端法例章,附一个不知名的朋友写的一篇文章,是我见过比较有参考价值的几篇关于梅易方面的言论,但不知名,无法具上,见谅。是以引之:

邵雍的一本《梅花易数》, 不只道尽了预测术的诡 异神奇, 也道尽了预测术最高层次"善易者不卜"的基 础理论构架。自《梅花易数》流传以来, 无数的易学爱 好者潜心研究,但都只是在《梅花易数》的门槛内外徘 徊,很少有人能登堂入室真正进入了《梅花易数》的神 圣预测理论殿堂, 让无数易人扼腕叹息。其实仔细研究 《梅花易数》, 我们会发现,《梅花易数》的理论始终没 有离开"时间、空间、人或者物"之间的三者辩证关系. 邵康节先生在其《梅花易数》一书中所有的预测案例都 在应用这种"时、空、人或物"之间的关系理论,而且 预测都百发百中。但邵康节先生在其《梅花易数》一书 中并没有真实的完全把这种"时、空、人或物"之间的 关系理论和盘托出,而是采用了比较隐讳的"体用互变" 之说来间接的阐述"时、空、人或物"之间的辩证关系。 如果搞明白了"时间、空间、人或事物"三者之间的辩 证关系,那么邵康节先生《梅花易数》的所有案例我们 都能十分直观简单的预测出来。下面, 我把《梅花易数》 中凡是交待清楚人或事物发生变化时的"时间、方位(空 间)、人或事物的部位特征变化"以及"交待清楚预测应期"的案例逐一进行分析,以便广大易友能真正体会到"时间、空间、人或事物"三者关系之理论的预测神奇。

1、《梅花易数》之"老人有忧色占"。

己丑日卯时,偶在途行,有老人往巽方,有忧色。 问其何以有忧,曰无。怪而占之,以老人属乾为上卦, 巽方为下卦,是天风姤;又以乾一巽五之数,加卯时四 数,总十数,除六得四为动爻,是为天风姤之九四。《易》曰:「包无鱼,起凶。」是易辞不吉矣。以卦论之,巽木 为体,乾金克之,互卦又见重乾,俱是克体,并无生气, 且时在途行,其应速。逐以成卦之数中分而取其半,谓 老人曰:「汝于五日内谨慎出入,恐有重祸。」果五日, 此老赴吉席,因鱼骨鲠而终。

时间: 己丑日卯时

方位: 往巽方

人物:老人

人的部位特征:面有忧色

经过:在途中偶遇而测

用"时空人三者关系理论"分析:

- ①事发在巽方位,即辰巳方位。
- ②老人面有忧色, 可知人体部位特征变化为凶相。
- ③由此可断:老人在辰巳日或戌亥日必有灾难(这就是利用人和方位的吉凶关系而推导出应灾时间)。
- ④今日已丑, 顺数庚寅、辛卯、壬辰、癸已, 辰巳 正好在五日内, 但为什么邵先生断五日, 而不断十一日 戌亥日, 甚至更远的日期呢? 因为邵先生和老人在途中 相遇, 两人都在行走中, 相对速度很快, 所以事情应速

应近应旬内而不应旬外,所以断五日小心有灾。后于五 日内老人赴宴吃鱼被鱼骨鲠喉而死。

2、《梅花易数》之"少年有吉色占"。

壬申日午时,有少年从离方来,喜形于色,问有何喜,曰无。遂占之,以少年属艮为上卦,离为下卦,得山火贲。以艮七离三加午时七,总十七数,除十二,余五为动爻,贲之六五爻曰:「贲于丘园,束帛戈戈,吝,终吉。」易辞已吉矣。卦则贲之家人,互见震、坎,离为体,互变俱生之。断曰:子于十七日内必有聘币之喜。至期,果然定亲。

时间: 壬申日午时

方位: 离方来

人物: 少年

人物部位特征变化: 喜形于色

经过:有少年从南方来。

用"时空人三者关系理论"分析:

- ①人在离方,即丙午丁方位。
- ②少年喜形于色可知身体部位特征为吉相。
- ③由此可断:少年在丙午丁日或壬子癸日有喜事(这是根据人和方位的关系而推导出应验吉的时间)。
- ④今日壬申日,顺延癸酉、甲戌、乙亥、丙子、丁丑、戊寅、己卯、庚辰、辛巳、壬午、癸未、甲申、乙酉、丙戌、丁亥、戊子正好十七日,那邵先生为什么不断两次出现的"壬癸、丙丁"和出现一次的"子、午"而断第二个"子日"呢?因为是少年来,则和相遇比慢了许多,速度慢则在旬外应验而不是旬内应验,故应验应在十日以外则只有"丙戌、丁亥、戊子"三日符合"时空人"三者关系预测理论,所以邵先生断"十七日内有

喜"。

3、《梅花易数》之"牛哀鸣占"。

祭卯日午时,有牛鸣于坎方,声极悲,因占之。牛属坤,为上卦,坎方为下卦。坎六坤八,加午时七,共二十一数,除三六一十八,三爻动得地水师之三爻。《易辞》曰:「师或與尸,凶。」卦则师变升,互坤、震,乃坤为体,互变俱克之,并无生气。断曰:此牛二十一日内必遭屠杀。后二十日,人果买此牛,杀以犒众,悉皆异之。

时间: 癸卯日午时

方位: 鸣于坎方

事物: 牛

事物部位特征: 牛哀鸣

经过: 听到牛声极度哀鸣

用"时空人三者关系理论"分析:

- ①牛在坎方,即壬子癸方位。
- ②牛哀鸣可知牛身体部位特征为凶相。
- ③由此可断: 牛在壬子癸日或丙午丁日有灾(这就 是利用事物牛和方位的关系推断出灾的发生时间)。
- ④今日癸卯日,顺延则甲辰、乙巳、丙午、丁未、戊申、己酉、庚戌、辛亥、壬子、癸丑、甲寅、乙卯、丙辰、丁巳、戊午、己未、庚申、辛酉、壬戌、癸亥二十一日。那么邵先生为什么不断两次出现的"丙午丁"日和第一次出现的"壬癸"日呢?因为牛哀鸣,很慢,则时间应旬半以外,所以两次出现的"丙丁"日和第一次出现的"壬癸"日都不在应期之内了,只有"壬戌、癸亥"两日为应期了。
 - 4、《梅花易数》之"鸡悲鸣占"。

甲申日卯时,有鸡鸣于乾方,声极悲怆,因占之。鸡属巽,为上卦,乾方为下卦,得风天小畜。以巽五乾一共六数,加卯时四数,总十数,除六得四爻动变乾,是为小畜之六四。《易》曰:「有孚,血去惕出,无咎。」推之,割鸡之义。卦则小畜之乾,互见离、兑。乾金为体,离火克之。卦中巽木离火,有烹饪之象.断曰:此鸡十日当烹。果十日客至,有烹鸡之验。

时间: 甲申日卯时

方位: 乾方

事物:鸡

事物部位特征: 鸡悲鸣

经过: 听到鸡在乾方极悲鸣

用"时空人三者关系理论"分析:

- ①鸡在乾方,即戌亥方位。
- ②鸡极悲鸣可知鸡身体部位特征为凶相。
- ③由此可断: 鸡在戌亥日或辰巳日有灾(这是利用 人和方位关系而推导出的应灾时间)。
- ②今日甲申日,顺延为乙酉、丙戌、丁亥、戊子、己丑、庚寅、辛卯、壬辰、癸巳共计十日。那么邵康节先生为什么不断"丙戌、丁亥"四日内,而断"壬辰、癸巳"之十日内呢?因为鸡悲鸣比牛哀鸣要快,故灾应验则在旬内而不在旬外,又鸡极悲鸣则比一般悲鸣速度慢一些,所以应灾应在三五日后而不是三五日之内,所以邵先生断为"十日内"。而没断"四日内"。
 - 5、《梅花易数》之"枯枝坠地占"。

戊子日辰时,偶行至中途,有树蔚然,无风枯枝自 坠地于兑方。占之,枯木为离,作上卦,兑方为下卦, 得火泽睽。以兑二离三,加辰时五数,总十数,去六余 四,变山泽损,是睽之九四。《易》曰:「睽孤,遇元夫。」 <u>卦火泽睽变损,互见坎、离,兑金为体,离火克之,且</u> <u>睽损卦名,俱有伤残之义。断曰:此树十日当伐。果十</u> 日,伐树起公榭,而匠者适字「元夫」也。

时间: 戊子日辰时

方位: 兑方

事物: 树枝

事物特征: 枯枝无风自坠地

经过: 行走在途中, 看到枯枝无风从而坠地。

用"时空人三者关系之理论"分析:

- ①枯枝坠兑方为庚酉辛方位。
- ②枯枝无风自坠地为树枝场地为凶,枝折断离开树 体为凶相。
 - ③由此可断:这棵树在庚酉辛日或甲卯乙日有灾。
- ④今日戊子,顺延为己丑、庚寅、辛卯、壬辰、癸巳、甲午、乙未、丙申、丁酉共计十日。那么邵先生为什么不断在"四日内",不断在"八日内",反而断"十日内"呢?因为事发时邵先生在行走中为快,故事应验应在旬内而不在旬外故断"十日内",又因四正方代表方位为"子午卯酉",所以邵先生断兑方位为"酉",因前边我们讲过"两人相遇行走则为速度快应数日内",一人行走应在旬左右,故则应期更快,所以邵先生行走中,而枯枝坠地无风也是不快不慢,则应旬左右,故应"酉"十日内而不应"卯"四日内。

《梅花易数》讲的十分明白:事速则应期也速,事 缓则应期也慢。应期远近全在于对事物发生速度的判 断。如果能明白"时空人三者关系理论",我们完全可 以十分准确的判断是哪一天而绝对不用判断是"哪一天 以内",通过上几例分析易友们一定会有所思考。

"理"重于"数","数"重于"术"。《梅花易数》的最高境界就是以"理"来进行预测。以"数"进入"术" 而机械的学习"体用互变",机械的寻找"数"来为算 卦而起卦研究"术",其实已经彻底背离了《梅花易数》 的精神境界,这就彻底讲明了"时空人三者关系"在 预测中无可取代的重大意义了。

"时空人三者关系"就是《梅花易数》的千古秘密!

海按: 我不能说这位朋友的讲法就一定是正确的, 但起码非常有借鉴和参考价值,比起那些死钻在书本上 的书呆子强甚多,故而列此,也供大家汲取思想。

2.2.37 风觉鸟占

风觉鸟占者,谓见风而觉,见鸟而占也。然非风鸟 二占,而谓风觉鸟占也。凡卦之寓物者,皆谓风觉鸟占。 如"易数"总谓之"观梅之数"也。

海按:凡卦之寓物者,谓风觉鸟占法,准确的讲, 应该是"凡物之寓卦者"。才有观物之意。

2.2.38 风觉占

风觉占者,谓其见风而觉也,见鸟而占也。凡见风起而欲占之,便看风从何方而来,以之起卦,又须审其时,察其色,以推其声势,然后可以断其吉凶。风从何方来者,如风从南方来者,为家人(南方属离火,合得风火家人卦);东来者,为益卦之类。审其时者,春为发生各畅之风,夏为长养之风,秋为肃杀,冬为凛冽之

类。察其色者,带埃烟云气,可见其色。黄者,祥瑞之 气;青者,半凶半吉;白主刃;气黑昏者凶;赤色者灾; 红紫者吉。辨其声势者,其风声如阵马主斗争,如被涛 者有惊险,如悲咽者有忧虞,如奏乐者有喜事,如喧呼 者主闹哄,如烈焰者有为警,其声洋洋而来,徐徐而去 者,吉庆之兆也。

2.2.39 鸟占

鸟占者,见鸟可占也。凡见鸟群,数其只数,看其方所,听其声音,辨其羽毛,皆可起数。又须审其名义,察其噪鸣,取其吉凶。见鸟而占,数其只数者,如一只属乾,二只属兑,三只属离。看其方向所者,即离南坎北之数。听其声音者,如鸟叫一声属乾,二声属兑,三声离之类,皆可起卦,听其声音者,夫鸣叫之喧啾者,主口舌;鸣叫悲咽者,主忧愁;鸣叫嘹亮者,主吉庆。此取断吉凶之声音也。察其名义者,如鸦报灾,鹊报喜,鸾鹤为祥瑞,鹗鹏为妖孽之类是也。

2.2.40 听声音占

声音者,如静室无所见,但与耳中所闻起卦,或数其数,验其方所,或辨其物声,详其所属,皆可起卦。察其悲喜,助断吉凶。数其数目者,如一声属乾,二声属兑;验其方所者,离南坎北之类是也。如人语声及动物鸣叫之声,声自口出者,属兑;而静物扣击,属震,鼓拍槌敲,板木之声是也。金声属乾,钟声钲铎之声是也;火声属离,烈焰爆竹等声是也;土声属坤,筑基、杵垣、坡崩、山裂是也。此辨其物声,详其所属也。察其悲喜,助断吉凶者,如闻人语笑声,又说吉语娱笑者,

有喜也; 人悲泣声与怨声、愁语及骂詈、穷叹等声, 不 吉也。

2.2.41 形物占

形物占者,凡见物形可以起卦。如物之圆者属乾,刚者属兑,方者属坤,柔者属巽,仰者属震,覆者属艮,长者属巽,中刚外柔者属坎,内柔外刚者属离,干燥枯槁者属离,有文采者亦属离。用障碍之势,物之破者属兑。

2.2.42 颜色占

凡占色之青色属震;红紫赤者属离;黄色属坤;白 色者属兑;黑色者属坎之类是也。

海按:其实所谓风觉鸟占,皆系古之风角、逢占遗法。实际上卦占法,不离四种,即:"筮法卦、积算卦、金钱卦、端法卦"此四种方法中,筮法卦、积算卦两种方法,为"时"占法门,而后两种起卦法是"方"占法门。"时"占法"重数重理","方"占法"重象重兆"。所以梅花讲,先天卦不用易辞,而后天卦重象重兆,所以兼用卦辞。梅花易汲取了这几种占法的精华而成,筮法卦用大衍数成卦,而积算法与皇极元会运世脱不了关系,此两种方法虽然在梅花占中没有出现,但实际上梅花中的年月日时起卦法,各种取数成占的方法,就是积算法和筮法卦的变化法门或简化法门。

金钱卦与端法起卦,是以方、兆为原则的起卦方法, 其实际已经脱离开了"大衍筮法"与"积算法"以数起 卦的原则,是属于"方"占法的法门,在"端法"与"金 钱卦卜"这两种方式中,"端法"起卦还保留着一部分占数的原则,而"金钱卦"则完全不同,取因问而感直接切入象中成卦,因此,从发展的角度来衡量这四种方式,按其起源与时间的先后,我个人将其排列为"大衍筮法——积算法——金钱卦——端法"这四种方法。

现今流传的梅花易数,其最普遍的传本全名为《新订邵康节先生观梅拆字数全书》,这本书,实际上是由三种不同的数术组合而成的,其一是以易象法构成,其二是风觉鸟占法,即《三要灵应篇》等所代表的外应占法构成,其三是"测字术"。梅花易就是通过对这三种数术组合的互补和相互参照,来达到非常精准的程度。

2.2.43 八卦所属内外动静之图

乾:玄黄、大赤色、金玉、宝珠、镜、狮、圆物、木果、 贵物、冠、象、马、天鹅、刚物。

坎:水带子、带核之物、豕、鱼、弓轮、水具、水中之物、盐、酒、黑色。

艮: 土石、黄色、虎、狗、土中之物、瓜果、百禽、鼠、 黔啄之物。

震: 竹木、青绿碧色、龙、蛇、萑苇、竹木乐器、草、 蕃鲜之物。

巽:木、蛇、长物、青碧绿色、山木之禽鸟、香、鸡、 直物、竹木之器、工巧之器。

离:火、文书、干戈、雉、龟、蟹、槁木、甲胄、螺、蚌、鳖、物赤色。

坤: 土、万物、五谷、柔物、丝棉、百禽、牛、布帛、 舆、金、瓦器、黄色。 兑:金刃、金器、乐器、泽中之物、白色、有口缺之物、 羊。

海按:作者叫做八卦内外动静图!他明明说了这叫八卦所属内外动静之图,但我们没看到图在那里,估计原书是有,此后传抄无图有字了。很多人,看过会迷惘,这和八卦万物类象有什么区别呢?你想过么?起码我认为,是两码事的东西。只是我也无法还原出原貌给大家了。

这既然叫图,大家可以想一想,我们上面看过一个八宫所属图,此图应该和上图有异曲同工之妙。但少了一些东西。我帮大家分一个,如:乾:玄黄、大赤色、金玉、宝珠、镜、狮、圆物、木果、贵物、冠、象、马、天鹅、刚物。

(静)性:马,狮,象,天鹅,冠

(动)情(色): 玄黄,大赤色,贵物,金玉,宝珠, 镜,

(外)形:圆物,木果

(内)体:刚物

当然,我的理解法,未必正确,但动静内外,性情形体,日月星辰,水火土石,各有所属。是以作者叫内外动静图,定有他的寓意。也留给大家思考吧。

2.2.44 八卦万物类占

[乾卦:一、金]

乾为天、天风姤、天山遯、天地否、风地观、山地剥、 火地晋、火天大有。 天时:天、冰、雹、霰。

地理: 西北方、京都、大郡、形胜之地、高亢之所。

人物: 君父、大人、老人、长者、宦官、名人、公门人。

人事: 刚健勇武、果决、多动少静、高上下屈。

身体: 首、骨、肺。

时序:秋、九十月之交、戌亥年月日时、五金年月日时。

动物:马、天鹅、狮、象。

静物:金玉、宝珠、圆物、木果、刚物、冠、镜。

屋舍:公府、楼台、高堂、大厦、驿舍、西北向之居。

家宅: 秋占宅兴隆、夏占有祸、冬占冷落、春占吉利。

婚姻: 贵官之眷、有声名之家、秋占宜成、冬夏占不利。

饮食:马肉、珍味、多骨、肝肺、干肉、木果、诸物之 首、圆物、辛辣之物。

生产: 易生、秋占生贵子、夏占有损、坐宜向西北。

求名:有名、宜随朝内任、刑官、武职、掌权、宜向西 北之任、天使、驿官。

谋望:有成、利公门、宜动中有财、夏占不成、冬占多谋少遂。

交易: 宜金玉、宝珠、贵货、易成、夏占不利。

求利:有财、金玉之利、公门中得财、秋占大利、夏占 损财、冬占无财。

出行: 利于出行、宜入京师、利西北之行、夏占不利。

谒见: 利见大人、有德行之人、宜见官贵、可见。

疾病:头面之疾、肺疾、筋骨疾、上焦病、夏占不安。

官讼: 健讼、有贵人助、秋占得胜、夏占失理。

坟墓: 宜向西北、宜乾山气脉、宜天穴、宜高、秋占出贵、夏占大凶。

方道: 西北。

五色: 大赤色、玄色。

姓字: 带金傍者、商音、行一四九。

数目:一、四、九。

五味:辛、辣。

[坤卦:八、土]

坤为地、地雷复、地泽临、地天泰、雷天大壮、泽天夬、 水天需、水地比。

天时: 云阴、雾气。

地理: 田野、乡里、平地、西南方。

人物: 老母、后母、农夫、乡人、众人、大腹人。

人事: 吝啬、柔顺、懦弱、众多。

身体:腹、脾、胃、肉。

时序: 辰戌丑未月、未申年月日时、八五十月日。

静物: 方物、柔物、布帛、丝绵、五谷、舆、斧、瓦器。

动物: 牛、百兽、为牝马。

屋舍: 西南向、村居、田舍、短屋、土阶、仓库。

家宅:安稳、多阴气、春占宅舍不安。

饮食: 牛肉、土中之物、甘味、野味、五谷之味、芋笋 之物、腹脏之物。

婚姻: 利于婚姻、宜税产之家、乡村之家、或寡妇之家、 春占不利。

生产:易产、春占难产、有损或不利于母、宜坐西南方。 求名:有名、宜西南方、或教官、农官守土之职、春占 虚名。

交易: 宜利交易、宜田土交易、宜五谷利、贱货、重物、 布帛、静中有财、春占不利。

求利: 有利、宜土中之利、贱货重物之利、静中得财、

春占无财、多中取利。

谋望:利求谋、邻里求谋、静中求谋、春占少遂、或谋 于妇人。

出行:可行、宜西南行、宜往乡里行、宜陆行、春占不 官行。

谒见:可见、利见乡人、宜见亲朋或阴人、春不宜见。

疾病:腹疾、脾胃之病、饮食停伤、谷食不化。

官讼:理顺、得众情、讼当解散。

姓字: 宫音、带土姓人、行位八五十。

数目:八、五、十。

方道:西南。

五味: 甘。

五色: 黄、黑。

[震卦: 四、木]

震为雷、雷地豫、雷水解、雷风恒、地风升、水风井、 泽风大过、泽雷随。

天时:雷。

地理:东方、树木、闹市、大途、竹林、草木茂盛之所。

身体:足、肝、发、声音。

人物:长男。

人事:起动、怒、虚惊、鼓噪、多动、少静。

时序:春三月、卯年月日时、四三八月日。

静物:木竹、萑苇、乐器(属竹木者)、花草繁鲜之物。

动物:龙、蛇。

屋舍: 东向之居、山木之处、楼阁。

家宅: 宅中不时有虚惊、春占吉、秋占不利。

饮食: 蹄、肉、山林野味、鲜肉、果酸味、菜蔬。

婚姻:可有成、声名之家、利长男之婚、秋占不宜婚。 求利:山林竹木之财、宜东方求财、动处求财、或山林 竹木茶货之利。

求名: 有名、宜东方之任、施号发令之职、掌刑狱之官、 有茶竹木税课之任、或闹市司货之职。

生产:虚惊、胎动不安、头胎必生男、生宜东向、秋占必有损。

疾病: 足疾、肝经之疾、惊怖不安。

谋望:可望、可求、宜动中谋、秋占不遂。

交易: 利于成交、秋占难成、山林木竹茶货之利。

官讼: 健讼、有虚惊、行移取勘反复。

谒见:可见、官见山林之人、利见官有声名之人。

出行: 宜向利于东方、利山林之人、秋占不宜行, 但恐

虚惊。

坟墓: 利于东向、山林中穴、秋不利。

姓字:角音、带木姓氏、行位四八三。

数目: 四、八、三。

方道:东。

五味:酸味。

五色: 青、绿、碧。

[異卦: 五、木]

異为风、风天小畜、风火家人、风雷益、天雷无妄、火 雷噬嗑、山雷颐、山风岛。

天时:风。

地理: 东南方之地、草木茂秀之所、花果菜园。 人物: 长女、秀士、寡妇之人、山林仙道之人。

人事: 柔和、不定、鼓舞、利市三倍、讲退不果。

身体:股肱、气、风疾。

时序:春夏之交、三五八之月日时、三月、辰巳年月日

时。

静物:木香、绳、直物、长物、竹木、工巧之器。

动物;鸡、百禽、山林中之禽虫。

屋舍:东南向之居、寺观楼园、山林之居。

家宅:安稳利市、春占吉、秋占不安。 饮食:鸡肉、山林之味、蔬菜、酸味。

婚姻: 可成、官长女之婚、秋占不利。

生产: 易生、头胎产女、秋占损胎、宜向东南坐。

求名: 有名、宜文职有风宪之力、宜入风宪、宜茶课竹

木税货之职、宜东南之任。

求利:有利三倍、宜山林之利、秋占不吉、山林木货之类。

谋望:可谋望、有财、可成、秋占多谋少遂。

出行: 可行、有出入之利、宜向东南行、秋占不利。

谒见:可见、利见山林之人、利见文人秀士。

疾病: 股肱之疾、风疾、肠疾、中风、寒邪、气疾。

姓字:角音、草木傍之姓氏、行位五三八。

官讼: 官和、恐遭风宪这责。

坟墓; 宜东南方向、山林之穴、多树木、秋占不利。

数目: 五、三、八。

方道:东南。

五味:酸味。

五色: 青绿、碧、洁白。

[坎卦: 六、水]

坎为水、水泽节、水雷屯、水火既济、泽火革、雷火丰、

地火明夷、地水师。

天时:雨、月、雪、霜、露。

地理:北方、江湖、溪涧、泉井、卑湿之地(沟渎池沼、 凡有水处)。

人物:中男、江湖之人、舟人、盗贼。

人事:险陷卑下、外示以柔、内存以刚、漂泊不成、随 波逐流。

身体: 耳、血、肾。

时序: 冬十一月、子年月日时、一六之月日。

静物:水带子、带核之物、弓轮矫揉之物、酒器、水具。动物:豕、鱼、水中之物。

屋舍:向北之居、近水、水阁、江楼、茶酒肆、宅中湿地之处。

饮食: 豕肉、酒、冷味、海味、羹汤酸味、宿食、鱼、带血、淹藏、有带核之物、水中之物、多骨之物。

家宅:不安一暗昧、防盗。

婚姻:利中男之婚、宜北方之姻、不利成婚、不可婚辰 戌丑未月。

生产:难产有险、宜次胎、中男、辰戌丑未月有损、宜 北向。

求名:艰难、恐有灾陷、宜北方之任、鱼盐河泊之职、酒兼醋。

求利:有失、宜水边财、恐有失陷、宜鱼盐、酒货之利。 交易:不利成交、恐防失陷、宜水边交易、宜鱼盐酒货 之交易、或点水人之交易。

谋望:不宜谋望、不能成就、秋冬占可谋望。

出行:不宜远行、宜涉舟、宜北方之行、防盗、恐遇险 阻陷溺之事。 谒见:难见、宜见江湖之人、或有水傍姓氏之人。

疾病: 耳痛、心疾、感寒、肾病、胃冷水泻、痼冷之病、

血病。

官讼:不利、有阴险、有失困讼、失陷。 坟墓: 宜北向之穴、近不旁之墓、不利葬。

姓字:羽音、点水傍之姓氏、行位一六。

数目:一、六。

方道:北方。

五味:咸酸。

五色:黑。

[离卦:三、火]

离为火、火山旅、火风鼎、火水未济、山水蒙、风水涣、 天水讼、天火同人。

天时: 日、电、虹、霓、霞。

地理:南方、干亢之地、窑、灶、炉冶之所、刚爆厥地、 其地面阳。

人物:中女、文人、大腹、目疾人、介胄之士。 人事:文画之所、聪明才学、相见虚心、书事。

身体: 目、心、上焦。

时序: 夏五月、午火年月日时、三二七日。

静物:雉、龟、鳖、蟹、螺、蚌。

屋舍:南舍之居、阳明之宅、明窗、虚室。

家宅:安稳、平善、冬占不安、克体主火灾。

饮食:雉肉、煎炒、烧炙之物、干脯之类、热肉。

婚姻: 不成、利中女之婚、夏占可成、冬占不利。

生产: 易生、产中女、科占有损、坐宜向南。

求名:有名、官南方之职、文官之任、官炉治坑场之职。

求利:有财、宜南方求、有文书之财、冬占有失。

交易: 可成、宜有文书之交易。

谋望:可以谋望、宜文书之事。

出行;可行、宜动向南方、就文书之行、冬占不宜行、 不官行舟。

谒见:可见南方人、冬占不顺、秋见文书考察才士。

官讼:易散、文书动、辞讼明辩。

疾病: 目疾、心疾、上焦、热病、夏占伏暑、时疫。

坟墓:南方之墓、无树木之所阳穴、夏占出文人、冬占

不利。

姓字: 徵音、带火及立人傍姓氏、位行三二七。

数目:三、二、七。

方道:南。

五色:赤、紫、红。

五味: 苦。

[艮卦:七、土]

艮为山、山火贲、山天大畜、山泽损、火泽睽、天泽履、 风泽中孚、风山渐。

天时:云、雾、山岚。

地理: 山、径路、近山城、丘陵、坟墓、东北方。

人物:少男、闲人、山中人。

人事:阻隔、宁静、进退不决、反背、止住、不见。

身体: 手指、骨、鼻、背。

时序: 冬春之月、十二月、丑寅年月日时、七五十月日。

静物: 土石、瓜果、黄物、土中之物。

动物:虎、狗、鼠、百兽、黔喙之物。

家宅:安稳、诸事有阻、家人不睦、春占不安。

屋舍: 东北方之居、山居、近石、近路之宅。

饮食: 土中物味、诸兽之肉、墓畔竹笋之属、野味。

婚姻: 阻隔难成、成亦迟、利少男童之婚、春占不利、

宜对乡里婚。

求名: 阻隔无名、宜东北方之任、宜上官山城之职。

求利: 求财阻隔、宜山林中取财、春占不利、有损失。

生产:难产、有险阻之厄、宜向东北、春占有损。

交易: 难成、有山林田土之交易、春占有失。

谋望: 阻隔难成、进退不决。

出行:不宜远行、有阻、宜近陆行。

谒见:不可见、有阻、宜见山林之人。

疾病: 手指之疾、脾胃之疾。

官讼: 贵人阳滞、未讼未解、牵连不决。

坟墓: 东北之穴、山中之穴、春占不利、近路边有石。

姓字: 宫音、带土字傍姓氏、行位五七十。

数目: 五、七、十。

方道: 东北方。

五色:黄。

五味: 甘。

[兑卦:二、金]

兑为泽、泽水困、泽地萃、泽山咸、水山蹇、地山谦、 雷山小过、雷泽归妹。

天时:雨泽、新月、星。

地理:泽、水际、缺池、废井、山崩坡裂之地、其地为 刚卤。

人物:少女、妾、歌妓、伶人、译人、巫师。

人事: 喜悦、口舌、谗毁、谤说、饮食。

身体:舌、口、肺、痰、涎。

时序: 秋八月、酉年月日时、金年月日、二四九数月。

静物: 金刃、金类、乐器、缺器、废物。

动物:羊、泽中之物。

屋舍: 西向之居、近泽之居、败墙壁宅、户有损。

家宅:不安、防口舌、秋占喜悦、夏占家宅有祸。

婚姻:不成、秋占可成、又喜、主成婚之吉、利婚少女、 夏占不利。

生产: 不利、恐有损胎、或利生女、夏占不利、生宜向 西。

求名:难成、因名有损、利西之任、宜刑官、武职、伶官、译官。

求利:无利有损、财利主口舌、秋占有财喜、夏占破财。 出行:不宜远行、防口舌、或损失、宜西行、秋占宜有 利。

交易:不利、防口舌、有争竞、夏占不利、秋占有交易之财喜。

谋望:难成、谋中有损、秋占有喜、夏占不遂。

谒见:利行西方见、有咒诅。

疾病:口舌咽喉之疾、气逆喘疾、饮食不ど食。

坟墓: 宜西向、防穴中有水、近泽之墓、夏占不宜、或 葬废穴。

官讼:争论不已、曲直未决、因公有损、防刑、秋占为体得理胜讼。

姓字:商音、带口带金字傍姓氏、行位四二九。

数目: 四、二、九。

方道: 西方。

五色: 白。

五味:辛辣。

右万物之象, 庶事之多, 不止于此、占者宜各以其类而 推之耳。

海按:万物类象,万物类卦,都是一个东西,象既卦也,卦既象也。

2.3 体用生克

2.3.1 心易占卜玄机

天下之事有吉凶、托占以明其机。天下之理无形迹,假象以显其义。故乾有健之理,于马之类见之。然卦象一定不易之理,而无变通之道,不可也。易者,变易而已矣。至如今日观梅复得革兆,有女子折花,异日果有女子折花,可乎?今日算牡丹得姤兆,断为马所践,异日果为马所践毁,可乎?且兑之属非止女子,乾之属非止马。谓他人折花有毁,皆有切验之真,是必有属矣。嗟呼!占卜之道要变通。得变通之道者,在乎心易之妙耳。

海按:心易者,三要十应熟玩之!大家要明白的是,三要十应脱离卦本身一样可以使用,此种占法中,以黄鉴,韩海军及邓海一先生的俏梅花为代表法门。又有人提倡旺衰断法断梅花卦,当然也可以,如贾双萍女士的梅花用法。都属其中之法,但更要明白的是,此些法皆非梅花易之全貌,只能说是梅花易其中的一两种用法而已。都只是用到了三要十应中的一两个法门单独成法,并不完全,有志者,当卦不离应,应不离卦,合三要十应全法,融先后天卦法一体并用,才能达到大成,用之久则通神之效。

2.3.2 占卜总诀

大抵占卜之法,成卦之后,先看《周易》爻辞,以 断吉凶。如乾卦初九:"潜龙勿用"。则诸事未可为,宜 隐伏之类。九二:"见龙在田,利见大人"。则宜谒见贵人之类。余皆仿此。

次看卦之体用,以论五行生克。体用即动静之说,体为主,用为事应。用生体及比和则吉,体生用及克体则不吉。

又次看克应。如闻吉说,见吉兆,则吉;闻凶说,见凶兆,则凶。见圆物,事易成;见缺物,事终毁之类。

复验已身之动静。坐则事应迟,行则事应速;走则愈速,卧则愈迟之类。数者既备,可尽占卜之道。必须以易卦为主,克应次之。俱吉则大吉,俱凶则大凶。有凶有吉,则详审卦辞及克应体用之类,以断吉凶也。要在圆,机不可执。

海按: 卦未成而兆先起者, 吉凶已判, 立卦审来往 可推前因后果如何。卦已成而兆未发,必取用外应决之! 是为梅花全法。

2.3.3 占卜论理诀

数说当也,必以理论之而后备。苟论数而不论理,则其一见,而不验矣。且如饮食得震,则震为龙,以理论之,龙非可取,当取鲤鱼之类代之。又以天时之得震,当有雷声。若冬占得震,以理论之,冬月岂有雷声,当有风撼震动之类。既知以上数条之诀,复明乎理,则占卜之道无余蕴矣。

海按: 卦类万物, 理胜处验之。

2.3.4 先天后天论

先天卦断吉凶,止以卦论,不甚用易之爻辞,后天则用爻辞,兼用卦辞,何也?盖先天者未得卦先得数,是未有易书,先有易理,辞前之易也,故不必用易书之辞,专以卦断。后天则以先得卦,必用卦画,辞后之易也,故用爻之辞兼易辞以断之也。

又后天起卦,与先天不同,其数不一。今人多以坎一、坤二、震三、巽四、中五、乾六、兑七、艮八、离九,此数为用。盖圣人作易画卦,始以太极、两仪、四象、八卦加一倍数,自成乾一、兑二、离三、震四、巽五、中五、坎六、艮七、坤八,故占卜起卦,合以此数为用。又今人起后天卦,多不加时,得此一卦,止此一爻动,更无移易变通之道,故后天起卦定爻,必加时而后可。

又先天之卦,定时应之期则取之卦气。如乾、兑,则应如庚辛及五金之日,或乾为戌亥之日时,兑为酉日时。如震巽当应于甲乙及五木之日,或震取卯,巽取辰之类。后天则以卦数加时数,总之而分行卧坐立之迟速,以为事应之期。卦数时类,应近而不能决诸远者,必合先后之卦数取决可也。

又凡占卦中决断吉凶,其理洞见,止于全卦体用生 克之理及参易辞,斯可也。今日以后天卦却于六十甲子 之日,取其时方之魁、破、败、亡、灭迹等,以助决断。 盖历象选时,并于周易不相涉,不可用也。

海按:此节上述已有多处论之,就不重复了。

2.3.5 卦断遗论

凡占卜决断, 固以体用为主, 然有不拘体用者。如

起例中"西林寺额",得山地剥,体用互变俱比和,则为吉,而仍不吉,何也?盖寺者,纯阳人居之地,而群阴剥阳之义显然也。此理甚明,不必拘体用也。又若有人问"今日动静如何",得地风升,初爻动,用克体卦,俱无饮食矣,而亦有人相请,虽饮食不丰而终有请,何也?此人当时,必有当日之应,又有如何二字带口,为重兑之义。又有用不生体,互变生之而吉者,若"少年有喜色",占得山火贲是也。又有用不克体,互变俱克之而凶者,如"牛哀鸣占",得地水师是也。盖少年有喜色,占则略知其有喜,而《易》辞又有"束帛戋戋"之吉,是两者俱吉,互变俱生,愈见其吉矣。虽用不生体,不吉,不为其害也。"牛鸣之哀",则略知其有凶,而《易》爻复有"舆尸"之凶,互变俱克,愈见其凶,虽用爻不克,不能掩其凶也。盖用易断卦,当用理胜处验之,不可拘于执一也。

海按:作者也做了一些解释,合于我上例中的解法。 结合我的解法,细细品味作者的话。

2.3.6 八卦心易体用诀

心易之数,得之者众;体用之诀,有之者罕。余幼读《易》书,长参数学,始得心易卦数。初见起例,仅知占其吉凶,如以蠡测海,茫然无涯。后得智人,见授体用心易之诀,而后占事之诀,疑始有定。据验则验,如由基射箭,百发百中。其要在于分体用之卦,察其五行生克之理,而明乎吉凶悔吝之机也。于是易数之妙始见,而易道之卦义备矣。乃世有真实人,罕遇之耳。得此者,幸深秘之。

海按: 古人是有这个毛病, 藏宝砂土中, 用心者才有所得, 也是用心之苦。

2.3.7 体用总诀

体用云者,如易卦具卜筮之道,则易卦为体,以卜筮用之。此所谓体用者,借体用二字以寓动静之卦,以 分主客之兆,以为占例之准则也。大抵体用之说,体卦 为主,用卦为事;互卦事之中间,刻应变卦为事之终应。

体之卦气,宜盛不宜衰。盛者,如春震巽、秋乾兑、 夏离、冬坎,四季之月坤艮是也。衰者,春坤艮、秋震 巽、夏乾兑、冬离、四季之月坎是也。

宜受他卦之生,不宜受他卦之克。他卦者,谓用、 互、变也。生者,如乾兑金体,坤艮生之;坤艮土体, 离火生之;离火体,震巽木生之。余皆仿此。克者,如 金体火克,火体水克之类。

体用之说,动静之机,八卦主宾,五行生克。体为己身之兆,用为应事之端。体宜受用卦之生,用宜见体卦之克。体盛则吉,体衰则凶。用克体固不宜,体生用亦非利。体党多而体势盛,用党多则体势衰。如卦体是金,而互变皆金,则是体之党多。如用卦是金,而互变皆金,则是用之党多。体生用为之泄气,如夏火逢土(亦泄气)。

体用之间,比和则吉,互乃中间之应,变乃未后之期。故用吉变凶者,先吉后凶;用凶变吉者,先凶后吉。体克用,诸事吉;用克体,诸事凶;体生用,有耗失之患;用生体,有进益之喜;体用比和,则百事顺遂。

又看全卦中有生体之卦,看是何卦:

乾卦生体,则主公门中有喜益,或功名上有喜,或因官有财,或问讼得理,或有金宝之利,或老人上进财,或尊长惠送,或有官贵之喜。

坤卦生体,主有田土之喜,或于田土进财,或得乡人之益,或得阴人之利,或有果谷之进,或有布帛之喜。 震卦生体,则主山林之益,或因山林得财,或进东方之 财,或因动中有喜,或木货交易之利,或因草木姓氏人 称心。

異卦生体,亦主山林之益,或因山林得财,或于东南得财,或因草木人而进利,或以茶果得利,或茶果菜蔬馈送之喜。

坎卦生体,有北方之喜,或受北方之财,或因水边人进,或因点水称心,或因鱼盐酒货文书交易之利,或有馈送 鱼盐酒之喜。

离卦生体,主有南方之财,或有文书之喜,或有炉冶场之利,或因火姓为而得财。

艮卦生体,有东北方之财,或山田之喜,或因山林田土 获财,或宫音带土姓人之财,物当安稳,事有终始。 兑卦生体,有西方之财,或喜悦事,或食物玉金货利之 源,或商音之人、或市口之人欣逢,或主宾之乐,或朋 友讲习之喜。

又看卦中有克体之卦者,看是何卦: 乾卦克体,主有公事之扰,或门户之扰,或有财宝之失,或于金谷有损,或有怒于尊长,或得罪于贵人。 坤卦克体,主有田土之扰,或于田土有损,或有小人之害,或有阴人之侵,或失布帛之财,或丧谷粟之利。 震卦克体,主有虚惊,常多恐惧,或身心不能安静,或家宅见妖灾,或草木姓氏之人相侵,或于山林有所失。 異卦克体,亦有草木姓人相害,或于山林上生忧,谋事 乃东南方之人, 处家忌阴人小口之厄。

坎卦克体,主有险陷之事,或寇盗之忧,或失意于水边人,或生灾于酒后,或点水人相害,或北方人见殃。 离卦克体,主文书之扰,或失火之惊,或有南方之忧,或火姓人相侵。

艮卦克体,诸事多连,百谋中阻,或有山林田土之失,或带土人相侵,防东北方之祸害,或忧坟墓不当安稳。 兑卦克体,不利西方,主口舌事之纷争,或带口姓人侵 欺,或有毁折之患,或因饮食而生忧愁。

生克不逢, 止随本卦而论之。

海按:这三节.统而论之.几个很关键的问题,一, 定象, 二, 外应法则, 三, 体用之法。作者很明白的说 了, 自己占卦, 开始也没什么太高的准确率, 到后来得 智人授体用之诀后才能占事有准。而梅花易中的体用分 法, 皆以静为体, 动为用。这也没错, 因"此所谓体用 者, 借体用二字以寓动静之卦, 以分主客之兆, 以为占 例之准则也。"卦为体, 兆, 应为动, 也是体用之分别 法,此外占卜总诀中讲"次看卦之体用,以论五行生克, 体用即动静之说。体为主, 用为事。应、用生体与比和, 则吉. 体生用或用克体, 则不吉。"这里点明了, 体用 既为动静,那何为动静呢?外应是不是动? 卦是不是为 静?如果是,动为用则指外应亦为用卦,作者在后面体 用论中讲到"心易寓物之用,以体卦为主。然人知一体 一用之常,不知一体百用之变。并体之变,全卦为内, 卦内亦不知一用, 而互变皆用也。这里指出了, 互卦, 变卦也是用卦。而内外论中"凡占卜, 体用为内, 诸应

卦为外卦,此占卜之例也。诸应卦与"三要"之应,与 "十应"之应,必合内外卦而断之也。似此之类,则内 卦不可无外卦,外卦不可没内卦。占卜之精者,无非合 内外之道也。"什么是应卦,三要十应也,指出了体互 变又可以全卦为内,而三要十应为外为用之要点。如果 非要说死板一点,体用者,是以事为体,以卦的一切生 克动变应为用。凡占,静体动用分出来的是内外主客。 而静者为事之体,其他一切生克动变应为外,细细辨别, 其实不难。

2.3.8 天时占第一

凡占天时,不分体用,全观诸卦,详推五行。离多主晴,坎多主雨;坤乃阴晦,乾多晴明。震多则春夏雷轰,巽多则四时风烈。艮多则久雨必晴,兑多则不雨亦阴。夏占离多而无坎,则亢旱炎炎;冬占坎多而无离,则雨雪飘飘。

全观诸卦者,谓互变卦。五行谓离属火,主晴; 坎 为水,主雨。坤为地气,主阴; 乾为天,主晴明。震为 雷,巽为风。秋冬震多无制,亦有非常之雷;有巽佐之, 则为风撼震动之应。艮为山云之气,若雨久,得艮则当 止,艮者止也,亦土克水之义。兑为泽,不雨亦阴。

夫以造化之辨固难测,理数之妙亦可凭。是以乾象乎天,四时晴明;坤体乎地,一气惨然。乾坤两同,晴雨时变;坤艮两并,阴晦不常。卜数有阳有阴,卦象有奇有偶。阴雨阳晴,奇偶暗重。坤为老阴之极,而久晴必雨;阴气汇散,而久雨必晴。若逢重坎重离,亦曰时晴时雨。坎为水必雨,离为火必晴。乾兑之金,秋高明清,冬雪凛冽。坤艮之土,春雨泽,夏炎蒸。《易》曰:

"云从龙,风从虎"。又曰:"艮为云,巽为风"。艮巽重逢,风云际会,飞沙走石,蔽日藏山,不以四时,不必二用。坎在艮上,布雾兴云;若在兑上,凝霜作雪。乾兑为霜雪霰雹,离火为日电虹霓。离为电,震为雷,重会而雷电俱作;坎为雨,巽为风,相逢则风雨骤兴。震卦重逢,雷惊百里;坎爻迭见,润泽九垓。故卦体之两逢,亦爻象之总断。

地天泰,水天需,昏蒙之象;天地否,水地比,黑暗之形。八纯离,夏必旱,四季皆晴;八纯坎,冬必寒,四时多雨。久雨不晴,逢艮则止;久晴不雨,得此亦然。又若水火既济,火水未济,四时不测风云;风泽中孚,泽风大过,三冬必然雨雪。水山蹇,山水蒙,百步必须执盖;地风升,风地观,四时不可行船。离在艮上,暮雨朝晴;离互艮宫,暮晴朝雨。巽坎互离,虹霞乃见;巽离互坎,造化亦同。

又须推测四时,不可执迷一理。震离为电为雷,应 在夏天;乾兑为霜为雪,验于冬月。天地之理大矣哉, 理数之妙至矣哉。得斯文者,当敬宝之。

2.3.9 人事占第二

人事之占,详观体用。体卦为主,用卦为宾。用克体不宜,体克用则吉。用生体有进益之喜,体生用有耗失之患。体用比和,谋为吉利。更详观互卦变卦,以断吉凶。复究盛衰,以明休咎。

人事之占,则以全体用总章,同决吉凶。若有生体 之卦,即看该章八卦中生体之卦有何吉。又看克体之卦 有何凶,即看前章克体之卦。卦无生克,只断本卦。

2.3.10 家宅占第三

凡占家宅,以体为主,用为家宅。体克用,则家宅 多吉;用克体,则家宅多凶。体生用,多耗散,或防失 盗之忧;用生体,多进益,或有馈送之喜。体用比和, 家宅安稳。如有生体之卦,即以前章人事占断之。

2.3.11 屋舍占第四

凡占屋舍,以体为主,用为屋舍。体克用,居之吉; 用克体,居之凶。体克用,主资财冷退;用生体,则门户兴隆,体用比和,自然安稳。

2.3.12 婚姻占第五

占婚姻,以体为主,用为婚姻。用生体,婚易成,或因婚有得,体生用,婚难成,或因婚有失。体克用可成,但成之迟;用克体不可成,成亦有害。体用比和,婚姻吉利。

占婚姻,体为所占之家,用为所婚之家。体卦旺,则此家门户盛;用卦旺,则彼家资盛。生体,则得婚姻之财,或彼有相就之意;体生,则无嫁奁之资,或此去求婚方谐。若体用比和,则彼此相就,良配无疑。

乾端正而长; 坎邪淫黑色, 嫉妒奢侈; 艮色黄多巧; 震美貌难犯; 巽发少稀疏, 丑陋心贪; 离短赤色, 性不 常; 坤貌丑, 大腹而黄; 兑高长, 语话喜悦, 白色。

2.3.13 生产占第六

占生产,以体为母,用为生。体用俱宜乘旺,不宜 乘衰;宜相生,不宜相克。体克用,不利于子;用克体, 不利于母。体克用而用卦衰,则子难产;用克体而体卦 衰,则母难保。用生体,易于母;体生用,易于生。体用比和,生育顺快。

若欲辨其男女,当于前卦审之。阳卦阳爻多者则生 男,阴卦阴爻多者则生女。阴阳卦爻相杂,则察所占左 右人之奇偶以证之。如欲决其日辰,则以用卦之气数参 决之。日期,用卦之气数者,即看何为用卦,于八卦时 序之类决之。

2.3.14 饮食占第七

凡占饮食,以体为主,用为饮食。用生体,饮食必丰,体生用,饮食难就。体克用,则饮食有阻;用克体,饮食必无。体用比和,饮食丰足。又卦中有坎,则有酒;有兑,则有食;无坎无兑,则皆无。兑坎生身,酒肉醉饱。欲知所食何物,以饮食推之;欲知席上何人,以互卦人事推之。饮食人事类者,即前八卦内万物属类是也。

2.3.15 求谋占第八

占求谋,以体为主,用为所谋之应。体克用,谋虽可成,但成迟;用克体,求谋不成,谋亦有害。用生体,不谋而成;体生用,则多谋少遂。体用比和,求谋称意。

2.3.16 求名占第九

凡占求名,以体为主,用为名。体克用,名可成,但成迟;用克体,名不可成。体生用,名不可就,或因名有丧;用生体,名易成,或因名有得。体用比和,功名称意。

欲知名成之日,生体之卦气详之。欲知职任之处,变卦之方道决之。若无克体之卦,则名易就,止看卦体

时序之类,以定日期。若在任占卜,最忌见克体之卦。 如卦有克体者,即居官见祸,轻则上责罚,重则削官退 职。其日期克体之卦气者,于八卦万物所属时序类中断 之。

2.3.17 求财占第十

占求财,以体为主,以用为财。体克用有财,用克体无财。体生用,则有损耗之忧;用生体,则有进益之喜。体用比和,财利快意。欲知得财之日,生体之卦气定之;欲知破财之日,克体之卦气定之。

又若卦中有体克用之卦,及生体之卦,则有财。此 卦气即见财之日。若卦中有克体之卦,及体生用之卦, 即破财。此卦气即破财之日。

2.3.18 交易占第十一

占交易,以体为主,用为交易之应。体克用,交易成迟;用克体,不成。体生用难成,或因交易有失;用生体即成,成必有财。体用比和,交易易成。

2.3.19 出行占第十二

占出行,以体为主,用为所行之应。体克用可行, 所至多得意;用克体,出则有祸,体生用,出行有破耗 之失;用生体,有意外之财。体用比和,出行顺利。

又凡出行,体宜乘旺,诸卦宜生体。体卦乾震多主动,坤艮多主不动。巽宜舟行,离宜陆行。坎防失脱, 兑主纷争之应也。

2.3.20 行人占第十三

占行人,以体为主,用为行人。体克用,行人归迟; 用克体,行人不归。体生用,行人未归;用生体,行人即归。体用比和,归期不日矣。又以用卦为行人之盈旺, 逢生,在外顺快;逢衰受克,在外灾殃。震多不宁,艮 多有阻,坎有险难,兑主纷争之应。

2.3.21 谒见占第十四

占谒见,以体为主,用为所见之人。体克用可见, 用克体不可见。体生用难见,见之而无益;用生体可见, 见之且有得。体用比和,欢然相见。

2.3.22 失物占第十五

占失物,以体为主,用为失物。体克用,可寻,迟得;用克体,不可寻。体生用,物难见;用生体,物易寻。体用比和,物不失矣。

又以变卦为失物所在。如变是乾,则见于西北,或公廨楼阁之所,或金石之旁,或圆器之中,或高亢之地。变卦是坤,则觅于西南方,或田野之所,或仓廪之处,或稼穑之处,或土窖穴藏之所,或瓦器方器之中。震则寻于东方,或山林之所,或丛棘之内、钟鼓之旁,或闹市之地,或大途之所。巽则寻于东南方,或山林之所,或寺观之旁,或菜蔬之园,或舟车之间,或木器之内。坎则寻于北方,多藏于水边,或渠井沟溪之处,或酒醋之边,或鱼盐之地。离则寻于南方,或庖厨之间,或在明窗,或遗虚室,或在文书之侧,或在烟火之地。艮在东北方寻之,或山林之内,或近路边,或岩石旁,或藏土穴内。兑则寻于西方,或居泽畔,或败垣壁之内,或废井缺沼之中。

2.3.23 疾病占第十六

凡占疾病,以体为病人,用为病症。体卦宜旺不宜衰。体宜逢生,不宜见克。用宜生体,不宜克体。是故体克用,病易安;体生用,病难愈。体克用者,勿药有喜;用克体者,虽药无功。若体逢克而乘旺,犹为庶几。体遇克而更衰,断无存日。欲知生中有救,生体之卦存焉。体生用者,迁延难好;用生体者,即愈。体用比和,疾病易安。若究和平之日,生体之卦决之。若详危厄之期,克体之卦定之。若论医药之属,当审生体之卦。如离卦生体,宜服热药;坎卦生体,宜服冷药。如艮温补,乾兑凉药是已。

又有鬼神之说,虽非易道,然不可谓易道之不该。 姑以理推之。如卦有克体者,即可测其鬼神。

乾卦克体,主有西北方之神,或兵刃之鬼,或天行时气,或乘正之邪神。坤则西南之神,或旷野之鬼,或连亲之鬼,或水土里社之神,或犯方隅,或无主之崇。震则东方之神,或木下之神,或妖怪百端,或影响时见。巽则东南之神,或自缢戕生,或枷锁致命。坎则北方之鬼,或水旁之神,或没溺而亡,或血疾之鬼。离则南方之鬼,或勇猛之神,或犯灶司,或衍于香火,或焚烧之鬼,或遇热病而亡。艮则东北之神,或是山林之崇,或山魈木客,或土怪石精。兑则西方之神,或阵亡之鬼,或废疾之鬼,或刎颈戕生之鬼。卦中无克体之卦者,不必论之。

又问:"乾上坤下,占病如何断?"

尧夫曰:"乾上坤下,第一爻动,便是生体之义。 变为震木,互见巽艮,俱是生成之义,是谓不灾,逢生 之日即愈。"

又曰: "第二爻动,如何?"曰: "是变为坎水,乃 泄体败金之义。金入水乡,互见巽离,乃为风火扇炉, 俱为克体之义。更看占时外应如何,即为焚尸之象,断 之死无疑矣。以春夏秋冬四季推之,更见详理。"

又曰: "第三爻动,坤变艮土,俱在生体之义,不问互卦,亦断其吉无疑。"

又曰: "第四爻动,乾变巽木,金木俱有克体之义, 互吉亦凶。木有扛尸之义,金为砖礅之推。是理必定之 推,是埋尸必定之理。"

又曰: "第五爻动,乾变离,反能生体,互变俱生体,是其吉无疑。更有吉兆则愈吉。凶则迟而忍死,其断明矣。"

又曰:"第六爻动,乾变兑,则能泄体。互见巽艮, 一凶一吉,其病非死必危。亦宜看兆吉凶,吉则言吉, 凶则方凶。此断甚明。"

余卦皆仿此断,则心易无不验矣。

2.3.24 官讼占第十七

占官讼,以体为主,用为对辞之人与官讼之应。体 卦宜旺,用卦宜衰。体宜用生,不宜生用;用宜生体, 不宜克体。是故体克用者,己胜人;用克体者,人胜己。 体生用,非为失理,或因官有所丧;用生体,不止得理, 或因讼有所得。体用比和,官讼最吉,非但扶持之力, 必有主和之义。

2.3.25 坟墓占第十八

占坟墓,以体为主,用为坟墓,体克用,葬之吉;

用克体,葬之凶。体生用,葬之主令退;用生体,葬之 主兴隆,有荫益后嗣。体用比和,乃为吉地;大宜安葬, 葬之吉昌。

右用体之诀,始以十八章占例,以示后学之法则。 然庶务之多,岂止十八占而已乎?乃大事之切要者,占 者以类而推之可也。

海按:虽为体用之诀,实为用易之法门,但法是死法,人是活人,得意可以全忘反而更好。如学习六爻奇门,也有各种占法,如出行占,学业占,婚姻,宅基占等等。而实际上你真的会六爻,奇门了,这些并不需要专门的去看和学习,真会了,万物万占无非一理,拿起来就能占。而如果不懂根本的方法。这些分占类你看再多遍也没甚用途。所以这章,我没有做详细的解释了。只失物占中的,又以变卦为失物之所在,宜玩味,大家应多思考,再又疾病占中的变爻推演疾病之方法,自己推一下,大有卑益。

2.3.26 三要灵应篇序

夫易者,性理之学也。性理具于人心者,当其方寸 湛然,灵台皎洁,无一毫之干,无一尘之累。斯时也, 性理具在,而易存吾心浑然。是易也,其先天之易也。 及夫虑端一起,事根忽萌,物之著心,如云之蔽空,如 尘之蒙镜。斯时也,汩没茫昧,而向之易存吾心者,泯 焉尔。故三要之妙,在于运耳、目、心三者之虚灵,俾 应于事物也。耳之聪,目之明,吾心实总乎聪明。盖事 根于心,心该乎事。然事之未萌也,虽鬼神莫测其端, 而吉凶祸福,无门可入。故先师曰:"思虑未动,鬼神 不知,不由乎我,更由乎谁?"

若夫事萌于心矣,鬼神知之矣。吉凶悔吝有其数,然吾预之知,何道与?必曰:求诸吾心易而已矣。于是寂然不动,静虑诚存,观变玩占,运乎三要。必使视之不见者,吾见之;听之不闻者,吾闻之。如形之见示,如音之见告。吾之璟然鉴之,则易之为卜筮之道,而易在吾心矣。三要不虚,而灵应之妙斯得也。是道也,寓至精至神之理,百姓日用而不知,安得圆机通三昧者,与之论此。先师刘先生,江夏人,号湛然子,得之王屋山人高处士云岩。

宝庆四年, 仲夏既望, 清灵子朱虚拜首序。

海按:作者这里说了自己的师承,刘先生,号湛然子,而自己号清灵子,名为朱虚,宝庆四年仲夏之前写的序。然宋理宗赵昀 1224年—1264年,其中宝庆年号为 1225年—1227年使用,也就是说宝庆元年为 1225年,1226年为宝庆二年,1227年为宝庆三年,然后变国号为绍定,根本不存在宝庆四年这个年份,也就是说,作者肯定不是当时的人,否则怎么可能犯这种低级错误,必然是往前附会,但又缺考证,致使错误。

2.3.27 三要灵应篇

三要者,运耳、目、心三者之要也。灵应者,灵妙而应验也。夫耳之于听、目之于视、心之于思,三者为人一身之要,而万物之理不出于视听之外。占决之际,寂闻澄虑,静观万物,而听其音,知吉凶,见其形之善恶,察其理之祸福,皆可为占卜之验。如谷之应声,如影之随形,灼然可见也。其理出于《周易》"远取诸物,

近取诸身"之法。是编则出于先贤先师,采世俗之语为例。用之者鬼谷子、严君平、东方朔、诸葛孔明、郭璞、管辂、李淳风、袁天罡、皇甫真人、麻衣仙、陈希夷,继而得者邵康节、邵伯温、刘伯温、牛思晦、牛思继、高处士、刘湛然、富寿子、泰然子、朱清灵子。其年代相传不一,而不知其姓名者不与焉。

三要灵应篇的引言排列了一个传授世系. 即所谓: "是编则出于先贤先师,采世俗之语例。用之者鬼谷子、 严君平、东方朔、诸葛孔明、郭璞、管辂、李淳风、袁 天罡、皇甫真人、麻衣仙、陈希夷。继承得之者、邵康 节、邵伯温、刘伯温、牛思晦、牛思继、高处士、刘湛 然、富寿子、泰然子、朱清灵子。其年代相传不一,不 知姓名者不与焉。"这个传授世系中, 其他人我们不必 过多考证、仅就朱虚与刘伯温而言、一看便露了马脚。 清灵子朱虚. 序言中自称说是南宋宝庆时人: 而刘伯温 是明朝人, 就算梅花易的作者再能未卜先知, 也不能知 道几百年后有个刘伯温吧!据此。梅花易数只可能是明 代以后人所作, 但古人有这个不好的毛病, 好高推古, 从黄帝内经到许许多多的医卜命星相书中,都有托刘伯 温、诸葛亮、李淳风、陈传之名的、也不足为怪了。我 非专门做考据的人,这里节录了一些专门做了考据功夫 的文章, 但我们讲的是梅花易, 不涉及其它, 大家心中 有数. 梅花易的源流和成型时期即可。

原夫天高地厚,万物散殊,阴浊阳清,五气顺布,祸福莫逃乎数,吉凶皆有其机。人为万物之灵,心乃一身之主。目寓而为形于色,耳得而为音于声。三要总之,

万物备矣。

右乃天地万物之灵,而耳、目、心三者之要,故曰 三要。

是以遇吉兆而顺有吉,见凶兆而不免乎凶。物之圆 者事成,缺者事败。此理断然,夫复何疑。

右乃占物克应, 见吉则吉, 遇凶则凶。

是以云开见日,事必争辉,烟雾障空,物当失色,忽颠风而飘荡,遇震雷而虚惊。月忽当面,宜近清光;雨乍沾衣,可蒙恩泽。

右乃仰观天文, 以验人事。

重山为阻隔之际,重泽为浸润之深。水流而事通, 土积而事滞。石乃坚心始得,沙乃放手即开。浪激主波 涛之惊,坡崩主田土之失。旱沼之旁,心力俱竭;枯林 之下,相貌皆衰。

右乃俯察地理, 以验人事。

适逢人口之来,实为事体之应。故荣宦显官,宜见 其贵;富商大贾,可问乎财。儿童哭泣,忧子孙;吏卒 叫嚣,忌官讼。二男二女,重婚之义;一僧一道,独处 之端。妇人笑语,则阴喜相逢;女子牵连,则阴私见累。 匠氏主门庭改换,宰夫则骨肉分离。逢猎者,得野外之 财;见渔者,有水边之利。见妊妇,则事萌于内;遇瞽 者,则虑根于心。

右乃人品之应,以验人事。

至于摇手而莫为,或掉头而不肯。拭目而喷嚏者,方泣;搔首而弹姤者,有忧。足动者有行,交臂者有失。屈指者多阻节,嘘气者主悲忧。舌出掉者有是非,背相向者防闪赚。偶攘臂者争夺乃得;偶下膝者屈抑而求。

右乃近取诸身之应。

若逢童子授书,有词讼之端;主翁笞仆,防责罚之事。讲论经史,事体徒间于虚说;语歌词曲,谋为转见于悠扬。见赌博,主争斗之财;遇题写,主文书之事。偶携物者,受人提携;适挽手者,遇事牵连。

右乃人事之应。

及夫舟楫在水,凭其接引而来;车马登途,藉之载而往。张弓挟矢者,必领荐;有箭无弓者,未可试。持刀执刃,须求快利之方;披甲操戈,可断刚强之柄。缫丝者,事务繁冗;围棋者,眼目众多。妆花刻果,终非结实之因;画影描形,皆为妆点之类。络绎将成,可以问职;笔墨俱在,可以求文。偶倾盖者,主退权;忽临镜者,主赴诏。抱贵器者,有非常之用;负大木者,有不小之财。升斗,宜量料而前;尺剪,可裁度以用。见蹴旳,有人拨剔;开锁钥,遇事疏通。逢补器,终久难坚;值磨镜,再成始得。玩斧磨钢者,迟钝得意;快刀砍木者,利器伤财。裁衣服者,破后方成;造瓦器者,成后乃破。弈棋者,取之以计;张网者,摸之以空。或持斧锯恐有伤,或涤壶觞恐有饮。或挥扇者有相招之义,或污衣者防谋害之侵。

右乃器物之应,即远取诸物之义。

虽云草木之无情,亦于卜筮而有应。故芝兰为物之瑞,松柏为寿之坚。遇椿桧,则岁久年深;遇苗菰,则朝生暮死,占产占病,得之即死之兆。枝叶飘零当萎谢,根核流落主牵连。奇葩端的虚花,嘉果可以结实。

右乃草木之应。

至于飞走,最有祯瑞。故乌鸦报灾,喜虫报喜。鸿雁主朋友之信,蛇虺防毒谋之害。鼠啮衣,有小口之灾; 雀噪檐,有远行之至。犬斗恐招盗贼,鸡斗主有喧争。 牵羊者,喜庆将临;骑马者,出入皆利。猿猴升木,身心不安;鲤鱼出水,变化不凡。绳拴马,疾病难安;架险禽,困人未脱。

右乃禽兽之应。

酒乃忘忧之物,药乃怯病之方,故酒樽忽破,乐极生悲; 医师道逢, 难中有救。藤萝之类堪依倚, 虎豹之象可施威。耕田锄地者, 事势必翻; 破竹剖竿者, 事势必顺。春花秋月, 虽无实而有景; 夏棉冬葛, 虽有用而背时。凉, 扇多主弃损; 晴, 伞渐逢闲废。泡影电光, 虚幻难信, 蛛丝蚕茧, 巧计方成。

右乃杂见观物之应。

若见物形,可知字体,故石逢皮则破,人傍木为休。 笠飘水畔,泣字分明;火入山林,焚形可见。三女有奸 私之扰,三牛有奔走之忧。一木两火,荣耀之光;一水 四鱼,鳏寡之象。人继牛倒防失脱。人言犬中忧狱囚。 一斗入空门者斗争,两丝挂白木者乐事。一人立门,诸 事有闪;两人夹木,所问必来。

右乃拆字之应。

复指物名,以叶音义。如见鹿可以问"禄",见峰可以言"封"。犁主分离,桃主逃走。见李问讼则得理;逢冠问名则得官。鞋为百事和谐,盒则百事可"合"。难以详备,在于变通。

右即物叶音之义。

及夫在我之身,实为彼事之应。故我心忧者,彼事亦忧;我心乐者,彼事亦乐。我适闲,彼当从容;我值忙,彼当窘迫。

海按: 此一句也是点睛之笔, 宜熟玩之。右即自已

之应, 近取诸身之应。

欲究观人之道,须详系易之辞。"将叛者其辞惭,将疑者其辞支。吉人之辞寡,躁人之辞多。诬善之人,其辞游:失其守者,其辞屈。"

右乃一动一静之应, 近取诸身之义。

既推五行,须详八卦。卦吉而应吉终吉,卦凶而应 凶终凶。卦应一吉一凶,事体半凶半吉。明生克之理, 察动静之机,事事相关,物物相合。此五行八卦及克应 动静之理。活法更存乎方寸,玄机又在于师传。纵万象 之纷纭,惟一理而融贯。务要相机而发,须要临事而详。

海按: 纵万象之纷纭,惟一理而融贯——这一句,很明显是抄黄金策中虽有万象之纷纭,需以一理以融贯的,而黄金策也假托刘伯温所撰,刘伯温是明朝人。所以梅花易很明显,应该是明末之时成书无疑。事事相关,物物相合,全书之重点,梅花为推步之学,所有的结果都是严丝无缝的推导出来的。事与卦应,卦与事合,进行推理,得出结果。毫无含糊之处。

右言占卜之理,在人变通之妙。

嗟夫! 方朔覆射,知事物之隐微;诸葛马前,定吉 凶于顷刻。皇甫坐端之妙,淳风鸟觉之占。虽所用之有 殊。诚此理之无异。

右言三要灵应妙处。

可以契鬼神之妙,可以会蓍龟之灵。然人非三世, 莫能造其玄;心非七窍,莫能悟其妙。故得其说者宜秘, 非其人者莫传。轻泄天机,重遭阴谴。造之深,可以入 道; 用之久, 可以通神。

右言灵应之妙,不可轻传妄授,宜秘之重之,以重 斯道也。

海按: 三要多兆. 吉凶易见。

2.3.28 十应奥论

十应固出于三要,而妙乎三要。但以耳目所得,如见吉兆而终须吉;若逢凶谶不免乎凶,理之自然也。然以此而遇吉凶,亦有未然者也。黄金白银为世之宝,三要得之必以为祥;十应之愉,遇金有不吉者。利刃锐兵,世谓凶器,三要得之亦以为凶,十应之说,遇兵刃反有吉者。又若占产见少男,三要得之为生子之喜;十应见少男则凶。占病遇棺,三要占之必死,十应以为有生意。例多若此,是占卜者不可失应也。

2.3.29 十应目论

十应并以体卦为主,诸用卦为用。每以内分外体,用卦参看为妙。内卦不吉,而外卦又吉,可以解其不吉;内卦吉,而外卦不吉,反破其吉;若内外卦全吉,则断然吉;全凶,则断然凶;其内吉外凶,内凶外吉,又须详理以断吉凶,不胶柱鼓瑟也。外卦十应之目,则有天时、地理及写字等。其十一类之应,并以体卦为主,而随其所应,以为用也。

海按: 这里作者说的很明白, 外应方决卦之吉凶结果如何, 生杀在此。

2.3.30 复明天时之应

如天无云翳,明朗之际,为乾之时,乾兑为体,则 比和而吉; 坎为体,则逢生而大吉; 坤艮为体,则泄气; 震巽为体,则见克而不吉矣。晴霁日中,为离之时, 坤 艮为体,则吉。雨雪为坎之时,震巽为体则吉,离为体 则不吉。雷风为震巽之时,离为体则吉,坤艮为体则不 吉。此天时之应也。

2.3.31 复明地理之应

茂树秀竹,为震之地,离与震巽为体则吉,坤艮为体则凶。江湖河池,川泽溪涧,为坎之地,震巽与坎为体则吉,而离为体则凶。窑灶之地为离,坤艮并离为体则吉,而乾兑为体则不吉。岩穴之地为艮,乾兑与坤艮为体则吉,坎为体则不吉。此地理之应也。

2.3.32 复明人事之应

人事有论卦象五行者,有不论卦象五行者。论卦象,则老人属乾,老妇属坤,艮为少男,兑为少女之类。五行生克比和之理,与前天时地理之卦同断。其不分卦象五行者,则以人事之纷,了见杂出,有吉有凶,此应则随其吉凶而为之兆也。又观其事,则亦为某人。此人事之应也。

2.3.33 复明时令之应

时令不必论卦象,但详其令,月日值之。五行衰旺之气,旺者如寅卯月日则木旺;巳午之月日火旺;申酉之月日金旺;亥子之月日水旺;辰戌丑未之月日土旺。衰者如木旺则土衰,土旺则水衰,水旺则火衰,火旺则

金衰,金旺则木衰。是故生体之卦气,宜值时之旺气,不宜衰气。如克体卦气,则宜乘衰,此时令之应也。

2.3.34 复明方卦之应

即分方之卦,如离南坎北,震东兑西,巽东南,艮东北,坤西南类也。论吉凶者,看来占之人在何方位,而以用卦参详。如坎为用卦,宜在坎与震巽之位,在离则不吉。离为用卦,宜在离与坤艮之位,在乾兑之位则不吉矣。盖宜在本卦之方,为用卦生之方,不宜受用卦克也。

若夫气在之卦,所在之方,又当审之。如水从坎来, 为坎卦气旺;水从坤艮来,则坎之卦气衰。火从南来, 为离卦气旺;如从北来,则离卦之气衰。余皆仿此。大 抵本卦之方,生为旺,受克为衰,宜以体卦参之。生体 卦气,宜受旺方;克体卦气,宜受衰方。此方卦之应也。

又震巽之方,不论坤艮;坤艮之方,不论坎;坎方, 不论离;离方,不论乾;乾兑之方,不论震巽,以其寓卦,受方卦之克也。

2.3.35 复明动物之应

动物有论卦象者,乾为马,坤为牛,震为龙,巽为鸡,坎为豕,离为雉,艮为狗,兑为羊。又螺蚌龟鳖,为离之象;鱼类为坎之属。此动物之卦,以体详与。又不论卦象五行者,如乌鸦报灾,灵鹊报喜;鸿雁主有书信,蛇虫防有毒害;鸡唱为家音,马嘶为动意。此动物之应也。

2.3.36 复明静物之应

器物之类,有论卦象者,如水属坎,火属离,木之 气属震巽,金之气属乾兑,土之气属坤艮,其体卦要参 详。其不分卦象者,但观其器物之兆,如物之圆者事成, 器之缺者事败。又详其器物是何物,如笔砚主文书之事, 袍笏主官职这事;樽俎之具有宴集,枷锁之具防官灾。 百端不一,审其物器。此静物之应也。

2.3.37 复明言语之应

闻人言语,不论卦象,但详其所言之事绪而占卜之。 应闻吉语则吉,闻凶语则凶。若闻闹丛言语喧集,难以 决断。若定人少之处,或言语可辨其事绪,则审其所言 何事,心领而意会之。如说朝廷迁选,可以求名;论江 湖州郡,主出行;言争讼之事,主官司;言喜庆之事, 利婚姻。事绪不一,随所闻而依之。此言语之应也。

2.3.38 复明声音之应

耳所闻之声音而论卦象,则雷为震,风声为巽,雨声为坎,水声为坎。鼓拍槌柝之声,出于木者,皆属震巽;钟馨铃铙之声,出于金者,皆属乾兑。此声音之论卦象,若为体参详决之。如闻声有欢笑之声,主有喜;悲愁之声,主有忧;歌唱之声,主快乐;怒号之声,主争喧。至若物声,则鸦报灾,鹊声传喜。鸿雁之声主远信,鸡凫之声为佳音。此类推声音之应也。

2.3.39 复明五色之应

五色不论卦象,但以所见之色推五行。青碧绿色属木,红紫赤色属火,白属金,黑属水,黄属土。外应之五行,详于内卦之体用。生克比和,吉凶可见。此五色

之应也。

海按:实际上还有一个十应诀,本来是应该放到这里的,作者又把它和这部分内容拆分开了。我将原书上的是十应诀改动位置,调整放置在下面,若非如此,大家始终不会明白三要和十应有何区别,又各自怎么用,置于下:

2.3.40 占卜十应诀

凡占卜,以体卦为主,用为事应,固然矣。体卦既为主,用互变卦相应参看祸福。然今日得此一卦,体用互变中决之如此。明日复得此卦,体用一般,岂可又复以此诀之。然则,若体而可?必得十应之说而后可也。

盖十应之说,有正应、互应、变应、方应、日应、 刻应、外应、天时应、地理应、人事应,所谓有十应也。 夫正应者,正卦之应也;互应者,互卦之应也;变应者, 变卦之应也。此二卦之诀也,占者俱用之以断吉凶矣。 至于正应之理,人有不知者,故必得诸诀之用,卦无不 验,不得此诀,此占卜吉凶,或验或不验矣。得此诀者, 官秘之。

正应:正应者,即体用二卦决吉凶。

互应: 互应者,即互卦中决吉凶。

变应:变应者,即变卦中决吉凶。

方应:方应者,以体为主,看来占之人在何方位上,即看其所坐立之方位。宜生体卦,又宜与体比和,则吉;如克体卦则凶;如体卦生之,亦不吉矣。

日应:日应者,以体卦为主,看所自占卦属何卦,

及体卦与本日衰旺如何。盖卦宜生体,宜比和,不宜克体,亦不宜体卦生之也。本日所属卦气,如寅卯木,巳午火,申酉金,亥子水,辰戌丑未土也。

<u>刻应:刻应者,即三要之诀也。占卜之顷,随所闻</u> 所见吉凶之兆,以为吉凶之应。

海按:这里留心。

外应:外应者,外卦之应也。占卜之际,偶见外物之来者,即看其物属何卦。如火得离,水得坎之类。如见老人、马、金、玉、圆物,得乾;见老妇、牛、土、瓦物,得坤之类。又如见此者为外应之卦,并看其卦与体卦生克比和之理,以决吉凶。

天时应:天时之应,占卜之际,晴明为离,雨雪为 坎,风为巽,雷为震,如离为体,宜晴;坎为体,宜雨; 巽卦为体,宜见;震为体,宜雷。木见雷为比和。参之 生克,以定吉凶。

地理应:地理之应,占卜之时,在竹林间,为震巽之地;在江河溪涧池沼之上,为坎;在五金之处,为乾兑乡;在窑灶、炉火之所,为离;在土、瓦之所,为坤艮。并为体卦,论生克比和之理以决之。

人事应:人事之应,即三要中人事之克应也。盖占卜之际,偶遇人事之吉为吉,偶遇人事之凶为凶。如闻笑语,主有吉庆之事;遇哭泣,主有悲愁之事。又以人事之属于卦者论之。老人为乾,老妇为坤,少男为艮,少女为兑。并看此人事之卦,与体卦生克比和,以决吉凶。

右十应之理,凡占卜之际,耳闻目见,以决吉凶, 104 并以体卦为主,而详其生克比和之理。如占病症,互变中多有克体之卦,而本卦中又无生体之卦者,断不吉也。 又看体之衰旺,若体旺,则庶几有望;体又衰,则无复生之理。如是,又看诸应有生体者,险中有救;又有克体,则不可望矣。其余占卜,并以类推之。

海按:大家看三要中的"又乃天地万物之灵.而耳、 目、心三者之要,故曰三要。是以遇吉兆而顺有吉,见 凶兆而不免平凶。物之圆者事成, 缺者事败。此理断然, 夫复何疑。"又细看三要章诸应事,是不是皆有吉凶之 兆!是以断卦之机, 吉凶已明了。而再看十应中多类卦 及五行, 又不言吉凶, 言五行生克比和之理。而十应中 刻应法"刻应:刻应者,即三要之诀也。占卜之顷,随 所闻所见吉凶之兆,以为吉凶之应。"此就是三要!盖 三要也只是十应诀中一法, 如何区别, 有吉凶之兆者, 是为三要, 而无吉凶之兆者, 是为十应, 如不信, 再看 十应诀中"人事应:人事之应,即三要中人事之克应也。 盖占卜之际, 偶遇人事之吉为吉, 偶遇人事之凶为凶。 如闻笑语, 主有吉庆之事; 遇哭泣, 主有悲愁之事。" 说的很明白. 有吉凶明兆者. 是为三要, 而天地日月, 风雷山泽, 五行之属, 本无吉凶, 见之为十应, 不可取 为三要。此一点, 百来年无人点明, 所以外应之用法, 千古混乱遗毒。而卦未成, 吉凶兆先发者, 为三要之兆, 卦已成而有吉凶后发者,是刻应之兆,而卦成无吉凶之 兆者, 是为十应。十应目论和占卜十应诀, 实则为一, 分别是, 十应目论为卦外之用, 十应总集天时地理动静 等等而成,应用之物,为用。而占卜十应诀为十应在卦 中的用法, 卦内之用, 乃应用之纲领, 为体。所以既相类又有不同之处。

2.3.41 遗论

万物卦数,本由于易。今观此书,止五行生克之理,十应三要之诀,例不同易,何也?盖未有易书,先有易理。易书作于四圣之后,易理著于四圣之先。人心皆有易理,则于易也占卜无非用卦,卦即易也。若得易卦爻,观其爻辞卦,以断吉凶悔吝,更为妙也,未尝不用易。又观寓物卦数,起例之篇,止用内卦,不用外卦,何也?盖泛泛为起卦之诀,十应为传授之诀,若观梅卦例曰:"今日观梅得革,如女折花有伤股。明日观梅得革,亦谓女子折花,可乎?"占牡丹例曰:"今日算牡丹为马践毁,异日算牡丹亦为马践,可乎?"是必明其理,又如地风升卦,无饮食之兆,而知有人相请,此要外应决之。

海按:精妙处,非不外应而能决之!外应者,外卦之应也。

2.3.42 体用

凡占卜成卦,即画成三重,本卦、互卦、变卦也。 使于本卦分体用。此一体一用也。以卦五行明生克比和 之理,此一用卦最切。看互卦变卦,互变亦用也,此内 之体用也。又次看应卦亦用也,此合内外之体用也。然 则不止一体一用,所谓体一用百也。生克即分,体用则 论吉凶。生体则吉,克体则凶,比和则吉,不必论矣。 生体多者则愈吉,克体多者愈凶。然此卦生体,诸卦又 克此卦者,颇减速其吉。此卦克体,诸卦又有克此卦者, 稍解其穷。有生此卦者吉,有克此卦者凶,此体用之生 克也。然卦之生克有不论体用者,如占天时,有震则有 雷,有巽则有风,逢坎则有雨,逢离则晴,此一定之理。 又有不然者,如主卦中乾兑多,则震无雷,巽亦无风。 又必有此诀也,皆隐然外卦之意。如观梅有女折花,算 牡丹有马践,地风升有饮食兆,此又非外应之兆不能决 也。

2.3.43 体用类

心易寓物之用,以体为主。然人知一体一用之常,不知一体百用之变并体之变。全卦为内,内亦不只一用,而互变皆用也。三要、十应之卦,外卦也。外亦不一,无非用也。学寓物者,得体用以为至术,十应则罕有之。后则三要以为全术,且谓体用自体用,三要自三要,遂以体用决吉凶,以三要为吉凶之兆,孰知三要、十应体用之致。呜呼!体用不可无三要,十应不可无体用。体用、三要、十应理无间然也。如此者,是为心易之全术,而可以尽占卜之道也。

海按: 所谓体用不可以无三要, 无三要者, 卦为死卦, 有内无外, 有象无形。十应不能无体用者, 有外无内, 卦无体不立。

又如乾兑多,则巽无风;坤艮多,则坎无雨,坎多则离不晴。盖以乾兑之金克震巽之木,坤艮之土克坎水, 坎水克离火也。此又须通变而推验之。又若占饮食,有 坎则有酒,有兑则有食;如遇坤艮则坎亦无酒;离值则 兑亦无食。余皆可以类推。故举此二类,为心易生克之 例耳。

2.3.44 衰旺论

既明生克,当看旺衰。旺者,如春震巽木,夏离火, 秋乾兑金,冬坎水,四季之月坤艮土是也。衰者,如春 坤艮,夏乾兑,秋震巽,冬离,四季之月坎是也。

凡占卜体卦宜盛旺,气旺而又逢生则吉,衰遇克则 凶。若体衰而逢克,则其凶甚矣;体衰而有生体之卦, 则衰稍解。大抵体之卦宜旺,生体之卦气亦宜旺,克体 之卦气宜衰。此心易论衰旺之诀也。

海按:虽为旺衰之法,但梅花书中全无一例用之, 盖旺衰之法,实际上也是十应之法中月日旺衰之应。会 六爻的朋友稍微一想,六爻既成,如无月日怎么能言吉 凶?

2.3.45 内外论

凡占卜,体用为内,诸用卦为外卦,此占卜之例也。 诸应卦与三要之应,与十应之应,必合内外卦而断之也。 苟不知合内外卦为断,谓体用自体用,三要、十应自三 要、十应,如此则鲜见其有验者。

然十应罕有知者。如前奥论云,金银为世宝,三要为吉者,若震巽为体,则金克木反为不吉。兵刃为世凶,三要为凶者,若坎为体则金生水,反为不凶。占产见男子,谓有生子兆,设坎为体,少男为艮土,土克水,产

反不吉。占病见棺必死,若遇离体,则木生火而反吉。 似此之类,则内卦不可无外卦,外卦不可无内卦。占卜 之精者,无非合内外之道也。

海按: 三要为吉凶之兆, 十应为方卦, 五行之应。 但因体之不同, 三要吉凶之兆亦有变化, 如观梅占之二 雀争枝堕地,此为三要之兆,兆凶,震四巽五申九数, 恒变在上,下巽为体,如端法占,既有三要之凶应.则 必找克体之物处验之, 视恒为后天卦时, 则下巽为体, 而乾兑皆克巽,能推出梅花被折。而二雀为外. 梅花为 内,二雀对应震卦,梅花对应巽卦,二雀对应的震中之 互为兑, 拆雀字为少女, 也一样断的出来是少女折花。 非是老人折花。但依我的浅见, 恒卦是为后天卦, 从这 个卦上。我们只能看出和梅花有关系的信息, 这是后天 端法的特点, 只能测算出和这件事本身有关系的信息, 既有少女折花, 而其它的信息, 需要用主测未来的先天 卦,进行推演,因事事相关的道理,知道了有少女要折 花,又可以配合兆应等,起先天卦测和少女折花有关系 的事情,取十应为梅,生离克兑,这是十应法门。又得 出了, 园丁追逐, 失惊堕地, 伤股部等信息, 当然了, 这只是我的浅见, 未必就是作者本来的意思了, 只是给 大家多一个思考的思路。观梅占确实是十分难的一个 卦, 我尽力给大家提供我的思路而已。所以先后天卦可 以合用, 而三要十应也可以合用, 但也能分开应用。如 后天端法例,则只用三要兆机入卦断之,并无十应应用 之处。断卦之时,如无三要吉凶之兆,则直取十应,用 生克之理入卦决之,是为生克正理,此亦要论。合内外 之道者, 盖因外应随体而作用吉凶不同是也!

2.3.46 动静

凡占决,虽明动静之机,然有理之常,有事之变。阳动而阴静,一动一静者,理之发;此静而彼动,一静百动者,事之变也。天下之事物,纷纷群动,我则以一静而待之。事物之动,各有其端,我则以一静而测。不动不占,不因事不占。

占卜之际,察其群物之事。物动而凶者,兆吾卦之 凶;物动而吉者,兆吾卦之吉。然于闹喧市廛之地,人 物杂扰,群物满前,何事拈何物为吉。吾占卜之应,此 又推乎理而合其事。盖于群动之中,或观其身临吾耳目 之近者,或以先见者,或以群事分明者,或以吾之一念 所在者,此发占之所用。若求名,则于群物之中,或遇 官府,或有文书及袍笏仪卫之物,则为得官之应。若求 财利,则遇巨商 富贾,或有钱宝货财之物,则厥为获 财之应。若占讼事,而忽逢笞杖枷锁之具,则讼终不吉。 占病而不见蓑麻棺椁之物者,病当无恙。凡此,所谓事 事相关,物物相应,是以验吾占卦之切要也。

至若坐则应迟,行则应速,走则愈速,卧则愈迟, 此则察其动之端也。吾心本静,人来求占,起念以应之, 即动也。以此动而测彼动,于此之念而求彼之验,诚而 神知之。知此者,可以知动静之机矣。

海按:取应之时,静下心来,心胸顿空,平常心视听,突然而入者既是,心有感者既是。

2.3.47 向背

凡占卜求应,必须审其向背。向者为事物之应,相向而来;背者为事物之应,相背而去也。如鸦报灾,鸦飞适来,其灾将至;鸦飞而去,则灾已过去也。如鹊报喜,鹊飞适来,其喜将至;鹊飞已去,则喜已过去也。

至于外应之卦皆然。其克体之卦,器物方来,其祸 将至;去则祸散。其生体之卦,器物方来则吉,去则吉 已过去矣。其他应卦皆然。此为占卦向背,至当之理也。

海按:如卦未成,兆先出,是之事已动,急发。而 卦成之后取兆以决,往往事未萌或未来方验。来去之理, 不可执着,理胜处验之。

2.3.48 静占

凡应占在静室, 无所闻见, 则无外卦, 即不论外卦。 但以全卦年月日值五行衰旺之气, 以体用决之。

海按:此既现在有些朋友常用的旺衰断梅花之法, 实际也为十应之中月日应罢了。但如能掌握好这一种方 法,对于无意梅花深韵之人,已然足够应付。

2.3.49 观物洞玄歌

洞玄歌者,洞达玄妙之说也。此歌多为占宅气而发。 昔牛 思晦尝入人家,知其吉凶先兆。是故家之兴衰, 必有祯祥妖巷之谶,识者鉴之,不识者昧之。故此歌发 其蕴奥,皆量之必然者,切勿以浅近目之也。盖此术云:

世间万物无非数, 理在其中遇。吉凶悔吝有其机, 祸福可先知。五行金木水火土,生然先为主。青黄赤黑 白五行,辨察要分明。人家吉凶休以见,只向玄中判。 入门辨察见闻时,于此察兴衰。若遇宅气如春意,家宅 生和气。若然冷落似秋时,从此渐衰微。自然罄香如兰 室,福至无虑日。鸡豚猫犬秽薰腥,贫病至相侵。男妆 女饰皆齐整,此去门风盛。家人姤面与蓬头,定见有悲 忧。鬼啼妇叹情怀悄, 祸害道阴小。老人无故泣双垂, 不见日愁悲。若见门前墙壁缺,家道中消歇。溜漕水势 向门流, 财帛永难收。忽然屋上生奇草, 益荫人家好。 门户幽爽绝尘埃,必定出高才。偶悬破履当门户,必有 奴欺主。长长破碎左边门, 断不利家君。遮门临井桃花 艳, 内有风情染。屋前屋后有高桐, 离别主人翁。进边 倘种高梨树,长有离乡土。祠堂神主忽焚香,火厄恐相 招。檐前瓦片当门坠,诸事愁崩破。若施破碗坑厕中, 从此见贫穷。白昼不宜灯在地, 死者还相继。 公然鼠向 日中来,不日耗资财。牝鸡早晚鸣伊喔,阴盛家消索。 中堂犬吠立而啼, 人眷有灾厄。清晨鹊叫连声继, 远行 人将至。蟒蛇偶尔入人家,人病见妖邪。雀群争逐当门 盛,口舌纷纷定。偶然鹏鸟叫当门,人口有灾连。入门 若见有群羊,家主病瘟黄。舟船若安在平地,虽稳成淹 滞。他家树荫过墙来, 多得横来财。阶前石砌多残折, 成事多衰灭。入门茶果应声来,中馈主家财。三餐时候 炊烟早, 勤俭渐基好。连宵宿火不成时, 人散与财离。 千门万户难详备,理在吾心地。斯文引路发先天,深奥 入玄玄。

右洞玄歌与灵应,同出而小异。彼篇多为占卜而诀, 盖占卜之际,随所出所见,以为克应之兆。此歌则不特 为占卜之事,一时而入人家,有此事必有此理,盖多寓观察之术也。然有数端,人家可得儆戒而趋避之,或可转祸为福。偶不知所因而宥于数中,俾吾见之,则善恶不逃乎明鉴矣。

海按:这里就有江湖气了。所以说梅花易非为邵子所著,作者行文撰书水准也不文雅,虽为了隐藏一些东西,上下拆分,东西拼凑,但文中有些地方自相矛盾,有些地方又反复重复。所以必是江湖占卜高手所著,但非为邵子行文之笔。这类之文,都是市井中走街串巷,为人相宅之捷论法。

2.3.50 起卦加数例

寅年十二月初一日午时,有数家起造,俱在邻市之间,有三家以此年月日时求占于先生。若同一卦,则吉凶莫辨矣。先生以各姓而加数,遂断之而皆验。盖三家求占,有田姓者,有王姓者,有韩姓者。若寅年三数,十二与一,共十六,加王姓四画,得二十数,除二八十六,得四,震为上卦。又加午时七数,总二十七数,除三八二十四,得三,离为下卦。二十七中除四六二十四,零三,为动爻,得丰变震,互见兑巽。其田姓加以田字六画,得水风井变升,互见闻兑。其韩姓加入二十一画之数,得益变中孚,互见艮坤。乃以各家之卦断之也。

不特起屋之年月日时加姓也,凡冠婚及葬事,皆须加姓。然冠葬则加一姓可矣;若婚姻则男女大事,必加二姓方可。极北之人无姓,亦必有名,不辨其字,则数其声音。又无名,则随所寓也。

2.3.51 屋宅之占诀

寅年十二月初一日午时起屋者,其家田姓,其占水 风井变地风升,互见离兑。巽木为体,用卦坎水生之。 虽兑金克木,然得离火,火虽无气,终是制金。然有兑 金,酉年月日亦当有损失之忧。亥子水年月日当有进益, 或得水边之财,坎生体卦也。寅卯年当大快意,比和之 气也。但家中必多口舌之聒,亦为兑也。木体近春,喜 逢坎水,此居必然发旺。二十九后,此屋当毁。盖二十 九年者,全卦六卦之成数也。若非有兑在中,虽再见二 十九年,屋当无恙也。

同时王姓之家起造,得雷火丰变震,互见兑巽。震木为体,离为用卦。兑为体之互,克体亦切,虽得离火制兑金,亦不纯美。用火泄体之气,破耗资财,每遇火年月日,主见此事;或因妇人而有损失,家中亦多女子是非。亥子寅卯之年月,却主进益钱财。盖震木为体,虽不见坎,终是利水年。生体之气不见,震巽亦逢寅卯,为体卦得局之时也。凡有震为巽,此居寅卯与木之气运年月,必大得意。亦主得长子之力,变重震也。二十二年后,为火所焚。

韩姓之居,得益变中孚,互见艮坤,变兑克体,此 居必有官讼,见于酉年月。申酉年连见病患。所喜用卦, 其震与巽体比和,当见于寅卯年月。三十一年后,遇申 酉年此居当毁。若非有兑,或有一坎,再见三十一年, 此居亦无恙也。

海按: 仍不出数之外, 但这里作者没有用"十应" 来决, 为何? 盖因成卦时, 年月日中加入了某种特定的 个体信息,而有别于其他年月日时起卦法,这里的十应用法,变为其姓入卦了。

2.3.52 器物占

大抵占器物,并不喜见兑卦,盖兑为毁折也。若坎为体,则见兑无伤。乾卦为体,亦无害。其余卦体,逢兑不久即破。木之器物,或震巽为体,见兑为用,必不禁耐用矣。破器之日,必申酉与卜年月日也。又畜养之物亦不宜乾兑克体。种植之物,乾兑克体必不成;即成亦被斧斤之厄。种植之物宜见坎也。又凡见器物,欲知其成毁,亦看卦体。无克者久长,体逢克者则不久。视其器物之气数可久者,以全卦之年数断之;不可久者,以月数断之;至速者,以日数断之也。

2.4 占断总诀

2.4.1 观梅数诀序

嗟乎!易岂易言哉!盖易之为书,至精微,至玄妙。然数者,不外乎易理也。有先天后天之殊,有叶音取音之辨。明忧虞得失之机,取互变迟速之应。数有前定,祸福难测,易理灼然可察。予求得先天、玄黄、灵应诸篇,外采易辞,曰观梅数诀,列图明五行生克衰旺之理,分例指示避凶趋吉之道,后学君子幸鉴焉。

易辞曰:"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生万物",邵子曰:"一分为二,二分为四,四分为八"也。说卦传曰:"易逆数也"。邵子曰:"乾一、兑二、离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自乾至坤,皆得未生之卦,若逆推,四时之比也。后天六十四卦仿此。

2.4.2 八卦定阴阳次序

乾为父,震长男,坎中男,艮少男,坤为母,巽长 女,离中女,兑少女。

泽火革变泽山咸卦;离卦初爻阳动变阴,变艮卦。 兑金为少女,离火克之,巽为股,乾金克之,曰伤股。 得艮土生兑金,断曰"不至于死"。

相生极美,比和次之,体用于变爻,作动静取之,动者为用,静者为体。若地雷复卦变地泽临,木是用爻,断出软物、文章之体也,将出是罗经。天泽履卦变乾卦,此断出是铁器之物,将出是剃刀也。泽火革变噬嗑卦,

此卦乃用爻木,体火,夏火得旺,能出土必是土物也。 归妹卦变火泽睽卦,用爻属木变火,体卦属金,四爻变 卦成艮,土能生金,断出是铁。泽天夬卦变兑卦,此卦 非金是石,断是破瓷碟也。泽火革卦变艮卦,本卦得泽 火革,兑为少女,近物为口,远取羊。内离为中女,近 目,远取雉。初爻变艮卦为土,土能生金,则扶起兑金 之妹。次除去初爻,移上四爻,又成巽木,佐得伤股之 灾,得初爻变艮土生兑金,是故有救而不至于死也。

近取诸身,八卦为乾头、坤腹、震足、巽股、坎耳、 离目、兑口、艮手。远取诸物,乾马、坤牛、震龙、巽 鸡、坎豕、离雉、艮狗、兑羊。

又天水讼卦变兑卦,欲要求财。盖卦是体生而乃泄 己之气,其财空望。次得离卦属火,能克金,客来食去 酒,反自消耗也。

2.4.3 占卦诀

又如占卦而问吉事,则看卦中有生体之卦,则吉事应之必速。便看生体之卦,于八卦时序类决其日时。如生体是用卦,则事即成;就生体是互卦,则渐渐成;生体是变卦,则稍迟耳。若有生体之卦,又有克体之卦,则事有阻节,好中不足。便看克体卦气,阻于几日,若乾克体,阻一日,兑克体阻二日之类推之。如占吉事,无生体之卦,有克体之卦,则事不谐矣。无克体之卦,则吉事必可成就矣。

又如占不吉之事, 卦中有生体之卦, 则有救而无害; 无生体之卦, 事必不吉矣。若以日期而论, 看卦中有生 体之卦, 则事应于生体卦气之日; 有克体之卦, 则事败 于克体卦气之日, 要在活法取用也。 海按:此处亦比较重要,但实际应用中并不好掌握, 因几种方法无法取舍。所以一般先天卦以卦气推(干支 旺衰应),而后天卦用卦数应,又用十应来合。如十应 主何卦,生克体如何,应在何时等,有象则有数,以数 合先后天应期断法参之。

2.4.4 体用互变之诀

大凡占卜,以体为其主,互用变皆为应卦。用最紧, 互次之,变卦又次之。故曰:用为占之即应,互为中间 之应,变为事占之终应,然互卦,则分其有体之互,有 用之互。如体在上,则上互为体卦之互,下互为用之互; 体卦在下,则下互为体之互,上互为用之互。体互最紧, 用互次之。

例如观梅恒卦,互兑、乾,兑为体,互见女子折花。 若乾为体,互则老人折花矣。盖兑、乾皆克体,但取兑 而不取乾,此体互用之分。

大凡占卦,变卦克体,事于未后必有不吉;变生体及比和,则事事临终有吉利。此用互变之诀也。

海按:也是很重要的一段话,是占卜时重要之参考, 至于其他,我在上面已经有所提及。就不重复了。还有 一个问题,

观梅恒卦, 互兑、乾, 兑为体互, 见女子折花。若 乾为体互, 则老人折花矣。盖兑、乾皆克体, 但取兑而 不取乾. 此体互用之分。

其实这段话还有一个断句法,

观梅恒卦, 互兑、乾。兑为体, 互见女子折花。若 乾为体, 互则老人折花矣。盖兑、乾皆克体, 但取兑而 不取乾, 此体互用之分。

这两种断句法,在各种版本中都存在,而我现在给大家看的是第一种断法,是我觉得比较通顺的一种断法,因为这一章节讲的就是体用互变之诀,在诠释体互的关系和取用法等。这种断句法比较符合逻辑。但后一种断句法,是很多老本子和中州版的梅花易上的断法,就错一个标点,很多东西和意思差别就大了。我也提出来报告给大家,智者见智吧。实际上,二雀争枝堕地,必然可以"类比"出了一个二人争夺,追赶堕地的象,甚至不用看任何卦,都能知道会发生"此类"的事情,观梅占就是这么难。我确实不敢说我解释的都对,但起现人对观梅占这么多年所有的心得体会,都报告给大家了。大家自己斟酌,或踩着我的肩膀,继续攀爬,如有心得,也希望大家能和我交流。

2.4.5 体用生克之诀

占卦即以卦分体用互变,即以五行之理断其吉凶。 然生克之理,于内卦体用互变一定之生克。若外卦,则 须明其真生真克之五行,以分轻重,则祸福立应。何也?

假如乾兑之金为体,见火则克。然有真火之体,有火之形、色;真火能克金,形色则不能克。能克则不吉,不能克则不顺而已。盖见炉中火、窖灶之火,真火也;烈焰巨炷,真火也。乾兑为体,遇之不吉。若色之红紫,形之中虚,槁木之离,日灶之火,则火之形色,非真火之体,乾兑之金,不为深忌。又若一盏之灯,一炬之烛,

虽曰真火,细微而轻,小不利耳。又若震巽之木体,遇金则克。然钗钏之金、金铂之金、成锭之银、杯盘之银与器之锡,琐屑之铜铁,皆金也。此等之金,岂能克木?木之所忌者,快刀锐刃、巨斧大锯,震巽之体值之,必有不吉。又若离火为体,见真水能克,然但见色之黑者,见全湿者,与夫血之类,皆坎之属,终忌之而不深害也。余卦为体所值,外应克者,皆以轻重断之。

若夫生体之卦,亦当分辨。土与瓦器皆属坤土,金 遇之土能生金,瓦不能生也。树木柴薪皆木也,离火值 之,柴薪生火之捷;树木之未伐者,生火之迟也。木为 体,真水生木之福重;如豕如血,虽坎之属,生木之类 轻也。其余五行生克,并以类而推之。

海按:众人只知卦有旺衰,不知物也有旺衰之理。 十应无非是卦,自然亦有旺衰之道理,针头小刀,不能 克内卦中茂木,小泉滴水,不能灭内卦中旺相之火。但 既有此象和兆机,必有此凶应。只是应事大小上,这也 是要论。

2.4.6 体用衰旺之诀

凡体卦宜乘旺,克体之卦宜衰。盖体卦之气,如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四季之月土,此得令之卦,乘旺之气,虽有他卦克之,亦无大害。用互变卦乘旺皆吉,但不要克体之卦气旺,而体卦象衰,是不吉之占。占者有此,若问病必死,问讼必败。若非问病与讼而常占,则防有官病之事。未临其期,在于克体卦气之日月也。若体卦旺,而复有生体之卦,吉事之来可刻期而至矣。若内卦外卦有生体者众,体卦虽衰,亦无大害也。内外并无生体,虽体之卦党多,皆是衰卦,终不吉也。故体

用之卦,必须详其盛衰也。

海按: 体用旺衰之诀, 在整个梅花易占中, 作者并 无一例以用。而又放在最后面, 实则并非梅花易占之关 键之法, 但又是必须参考之法, 如是。

2.4.7 体用动静之诀

占卦体用互变既分,必以内外之卦察其动不动。不 动不占亦不断,其吉凶悔吝生乎动也。夫体卦为静,互 卦为静,用卦变卦则动也。此内卦之动静也。以外卦言 之,方应之卦、天时地理之卦应皆静;若人事之应、器 物之类则有动者矣。器物本静,人持其器物而来则动矣。 若乾马坤牛,皆动者也。盖水之井沼、土之山岩,皆静 者矣。人汲水担水而前,水之动也;又人持石负土而前, 土之动也。于外卦之应,观其动而审其吉凶。动而吉者, 应吉之速;动而凶者,应凶之速。不动而应者,吉凶未 见也。此则外卦体用之动静也。

若夫起卦之动静,亦以我之中静而观其动者而占之。如雀之争坠,如牛鸡之衰鸣,如枯木之坠,皆物之动者,我以静而占之也。

又若我坐则事应之迟;我行而事应之速;我立则半 迟半速。此皆动静之理也。

海按: 占卦之时, 体互为内, 变卦, 外应为动也。但外应也有动静之分, 如天时地理, 器物本乎静, 如人马物应缘动, 则属动。动则应吉凶明显且快。而静卦应吉凶不明显, 应缓而迟, 非一定。又如取对方站立之方

位,来人姓名,属相成外应,此亦为静,静则也可为体,为何,如奇门,取来人方位入宫中,如来人站西南,则看西南坤宫有无被星宫门神克伤,如果被克伤,亦应凶,同一理。此为外应为静时之用法。而又有外应动者,则全卦为静,视外应之卦生克比合体卦之理推之,细究其理,为同类比应道理。如问卦时得应,来人摇头晃脑,则乾卦动之。动则有吉凶悔吝,乾卦是否克体,是否助纣为虐等论断。此乃体用动静之精髓!

而起卦之动静,必要有一定一静方能成卦,二雀争枝,雀动而梅静。牡丹占因为人问而生动,鸡牛因鸣成动,方为静,如此即是。

2.4.8 占卜坐端之诀

坐端者,以我之所坐为中,八位列于八方,占卦决断之。须虚心待应,坐而端之,察其八卦八方应兆,以为占卜事端之应。随其方卦有生克之应者,以定所占之家吉凶也。

如乾上有土生之,或乾宫有诸吉兆,则尊长老人分上见 吉庆之事。若乾上有火克之,或有凶兆,则主长上老人 有忧。

坤上有火生之,或坤上有吉兆,则主老母亲分上,或主 阴人有吉利之喜。坤宫见克,或有有凶兆,则主老母阴 人有灾厄。

震宫有水生之,及东方震宫有吉兆,则喜在长子长孙。 见吉而或见凶,则长子长孙不利。

坎宫宜见五金,及有吉利之谶,则喜在中男之位。若土 克若见凶,则忧在中男矣。 离宫喜木生之,或有可喜之应,则中女有喜。若遇克,或见凶,则中女有厄。

艮为少男之位,宜火生之,见吉则少男有喜。若遇克,或见凶,则灾及少男。问产,必不育矣。

兑为少女, 土宜生之, 见吉则少女有喜, 或有欢悦之事。

若问病,如乾卦受克,病在头;坤宫见克,病在腹 推之。震足、巽股、离目、坎耳及血,艮手指、兑口齿, 于其克者,定见其病。

至于八端之中,有奇占巧卜者,则在乎人。此引其端为之例也。

海按:上论也是民间八卦派的风水基本的原理心法,一物一乾坤,一宅一地又怎能逃出数外呢?再象者象也,所谓的形峦风水,如果你仔细看,其实也不外乎象法。实际上很多风水师都在用这种方法,进屋后先用这种方法断一遍,因为这种断法最简单直接,而且应事非常灵准,然后再用金锁,玄空,形峦等做局,这个我将来在我的风水中再具体讲解。但这里,大家可以先了解一下,想衍生一下它的方法等,也是可以的,如作者所说.此引其端为之例而已!

2.4.9 占卜克应之诀

克应者,所谓克期应验也。占卜之道无此诀,则吉 凶成败之事,不知应于何时,故克应为卦之切要也。然 克则最难,有以数而克之者,有以理而克之者,皆要论 也。以数而刻期,必详其理。

如算屋宅之初创, 男女之始婚, 坟墓之方葬, 器物

之新置,俱以年月日时加事物之数而起卦。卦成则欲体 用互变之中,视全卦之数,以为约定之期。如审其事端 之迟速而刻之,如屋宅坟墓,永久者也。屋宅则以全卦 之数克其期。如屋宅之终应,盖房屋有朽坏之期也。坟 墓亦有时坏,然占墓但占吉凶,不计成败也。

男女之婚,远亦不过数年、年内之事,全卦之数可决。又不如屋宅之久也。然婚姻亦不过卜其吉凶,不必刻其期也。若吉凶之期,但以生体及比和之年月为吉期, 克体之年月为不吉之期也。

器物之占,则金石之质终远,草木之质终不久也。远者以全卦之数为年期,近者以全卦之数为月期,又近者以全卦之数为日期也。如置砚,则全卦之数为岁计;笔墨亦可以全卦为岁计乎?笔墨之小者,以日计之可也。此器物刻期之占也。

如先天观梅与牡丹二占,俱旦夕之事,故以卦理推,则不必决其远日也。如后天老人、少年、鸡、牛之占,以方卦物卦之数,合而计之。老、少、鸡、牛之占亦只可以日计也。若永远之占,则以日为月,以月为年矣。占者详吉,必又寻常之占事刻期,则于全卦中细观生体之卦为吉应之期。克体之卦为凶;凶应之期,远则以年,近则以月,又近则以日也。

如问求名,则乾为体,看卦中有坤艮,则断其辰戌 丑未之土月日,盖乾兑金体也。此为吉事之应。若问病 而乾卦为体,见卦中有离,又看卦无坤艮及凶犯,则断 其死于巳午火日。此克体为凶事之期也。又若问行人, 以生体之日为归期;无生体比和之日,则归必迟。

若此例者,具难尽载,学者审焉。

2.4.10 万物赋

人禀阴阳,卦分先后。达时务者,近取诸身,远取诸物。观物理者,静则乎地,动则乎天,原夫万物有数,易数无穷。动静可知,不出于玄天之外;吉凶必见,莫逃乎爻象之中。

未成卦以前,必虚心而求应;既成卦以后,观刻应以为断。声音言语,傍人谶兆,当遇形影往来,我心指实皆是。及其六爻以定,三才既生,始寻卦象之端,终测刻应之理。是以逢吉兆而终知有喜,见凶谶而不免乎凶。

故欲知他人家之事,必须凭我耳目之闻见。未成卦而闻见之,乃已生之事;既定卦而观察之,乃未来之机。或闻何处喧闹,主有斗争;或逢此间笑语,必逢吉庆。见妇啼叹,其家阴小有灾;东至军来,必有官司词讼。或逢枷锁,而枷锁临身;倘遇鞭杖,而鞭杖必至。讼若屠而负肉,此为骨肉有灾。倘逢血光,而又恐灾于兹畜。师巫药饵,病患临门。见让皮则有犯家先,逢酒则欠神愿。阴人至,则女子有厄阳人至,则男子当灾。

又须八卦中公,不可一例而论。卦吉而爻象又吉,祸患终无; 卦凶而谶兆又凶,灾祸难免。披麻带孝,必然孝服临头; 持杖而号,定主号泣满室。其人忧,终是为忧; 其人喜,还须有喜。故当观色察形,以为决意断心。其或鼓乐声喧,又见酒杯器皿,若不迎婚嫁娶,定须会客宴酣。

欲知应在何日,须观爻象值数。巽五日而坤八日, 离三朝而坎六朝。又观远近克应,以断的实之相期。应 远则全卦相同;应近而各时同断。假如天地否卦,上天 一而下地八,设若泽火革卦,上兑二而下离三。依此推 之,万无一失。此人物之兆,察之可推也。及其鸟兽之 应,仍验之有准。鹊噪而喜色已动,鸦鸣而祸事将来。 牛犬之类,日辰不见,金日遇之,六畜有损。木日见猪, 养猪必成。庚日见鸡鸣,丁日见羊过,此凶刃之杀。巳 日值马来,壬日有猪过,此皆食禄之兆。

见吉兆而百事亨通,逢凶谶而诸事阻滞。或若求财问利,须凭克应以言。柜箱为藏财之用,绳索为穿钱之物。逢金帛宝货之类,理必有成;遇刀刃剑具之器,损而无益。

又看原卦,不可执一,逢财而有财,无财则无益。 凡物成器,方系得全;缺损破碎,有之不足。或问婚姻, 理亦相似。物团圆,指日可成;物破损,中途阻折。此 又是一家闻奥。斯理明,成事昭然。

逢柴炭主忧,折麦主悲,米必奇,豆必伤。袜与鞋, 万事和谐;棋与药,与人期约。斧锯必有修造,粮储必 有远行。闻禽鸣,谋事虚说;听鼓声,交易空虚。拭目 润睫,内有哭泣之事;持刃见血,外有蛊毒之谋。

克应既明,饮食同断。见水为饮食酒汤,遇火为煎炮火高炙。见米为一饭之得,提壶为酌杯之礼。水乃鱼虾水中物味,土乃牛羊土内菜蔬。姜面为辛味辣羹,刀砧乃薰腥美味。

此三天之克应,万物之枢机。能达此者,尚其秘之。

海按:未成卦以前,必虚心而求应;既成卦以后,观刻应以为断。声音言语,傍人谶兆,当遇形影往来,我心指实皆是。及其六爻以定,三才既生,始寻卦象之端,终测刻应之理。是以逢吉兆而终知有喜,见凶谶而

不免乎凶。故欲知他人家之事,必须凭我耳目之闻见。 未成卦而闻见之,乃已生之事;既定卦而观察之,乃未 来之机。——这是很重要的,不能看过去就看过去了, 隐藏了很多东西在里面。

有两种情况,一,知而占,何谓也,未成卦而闻见之,如老人忧色,少年喜色,鸡,牛哀鸣。这种就是知而占,因已经有兆机,这个事情已经发动了,所谓兆机,就是说这个事情现在处在开始的阶段了,所以叫已生之事。其实也就是后天端法占。而这种占法,兆控制了事情的发展结果。主占有形之事。

二,不知而占,如牡丹占,借斧占,因人动问,而测未来之机,并无吉凶之兆(如人问时,突然兆机出现,此时兆机一样控制了卦的结果,也就是十应中的刻应用法),否则必须要用应来决!这是先天卦,主占未来或无形之事。

也就是说, 兆和应, 实际上是不同的, 大家一定要弄明白! 后天起占都是占物体或人本身(当事人、物)之事, 叫以物观物, 而先天卦则如天马行空, 以卦观物, 无不可占。书曰, 后天有迹先天无形, 此谓也! 我再说明白点, 后天卦是先有卦而后有数, 兆配卦断, 而先天卦是先有数而后有卦. 卦配应断! 很重要. 莫忽视!

兆为事之先机,已动之时,吉凶已判,先发而后至, 而后天卦为当下之事物,后天卦为当下之始,兆为将来 之结果,先后合一,乾坤定极,结果立判。

先天卦主占未来之事,而应为当下之应,用当下之应,合未来之卦,先后合一,乾坤定极,结果立判。

此乃梅花先后, 兆, 应之实在用法, 得之者宜秘。

2.4.11 饮食篇

夫乾之为象也,圆坚而味辛,取象乎卵,为牲之首,为马为猪,秋得之而食禄盛,夏得之则食禄衰。春为时新之物,果蔬菜之属;冬为冷物,隔宿之食。有坎,乃江湖海味;有水,而蔬果珍馐。

艮为土物同烹,离乃火边煎炙。秋为蟹,春为马, 凡内必多肉,其味必辛。盛有瓦器,伴有金樽。其于菜 也为芹,其于物也带羽,克出生回,食必鹅鸭;生克出 入,野菜无名。

坤其于坤也,远客至,故人来。所用必瓦器,所食 米果之味。静则梨枣茄芋,动则鱼鲊鲜羊。无骨肉脯, 杀亦为腌藏,亦为肚肠,遇客必妇人。克此必主口舌。 克出生回,乃牲之味;克入生物,乃杂物之烹。见乾兑, 细节薄披;见震巽,而新生旧煮。其色黑黄,其味甘甜。 水火并之,蒸炊而已。四时皆为米麦之味,必带麻姜。 仔细推详,必有验也。

異之为卦,主文书柬约之间,讲论之际,外客婚姻,故人旧交,或主远信近期。其色白青,其性曲直,其味酸,其象长。桃李木瓜,斋辣素食,为鱼为鸡,其豆其面。非济挚而得之,必锄掘而得之。有乾兑食之而致病,有坤得之非难。为炊炒菜蔬,离为炒茶,带坎于中,酒汤其食,其无生,半斋半薰。其在艮也,会邻里有贵人,食物不多,适口而已。其橘柚菜果蔬,斫伐之山林带节。虎狗兔鹿,渔捕网罗,米麻面麦,克入杂食,克出羊肉,克入口舌是非阴灾,极不可食。其味甘甜,其色玄黄。

坎为水象也,水近信至海内,味香有细鳞,或四足。 凡曰水族,必可饮食也。或闻萧鼓之声,或在礼乐之所。 其色黑,其味咸。克出饮酒,生回食钱。为豕、为目、 为耳、为血。羹汤物味,酒食水酱。遇离而说文书,逢 乾而为海味。

震之为卦,木属也。酒友疏狂,虚惊怪异。大树之 果,园林之疏。其色青,其味酸,其数多,会客少。或 有膻臭之气,或有异香之肴。同离多主盐茶,见坎或为 盐腊。

离则文书交易,亲戚师儒。坐中多礼貌之人,筵中总英才之士。其物乃煎烤炙烧,其间或茶盐。白日之夕,虽之以烛。春夏之际,凡物带花。老人莫食,心事不宁。少者宜之,宜讲论即有益。为雉为蟹为蛇。色赤味苦,性热而气香。逢坎而酒有争,逢巽则炒菜而已。

兑之为卦,其属白金,其味辛而色白。或远客暴至,或近交争。凡动物刃砧,凡味必有辛辣,凡包裹腌藏。其于暴食也,为芹、为菱;其于菜也,为葱、为韭。盛而有腥臭,旺而有羊鹅。坐间有僭越之人,或有歌娼之女。单则必然口舌,重则必然欢喜。生出多食,克出好事。

夫算其饮食,必须察其动静,动则有,静则无……

海按: 无甚可按, 自习之。

2.4.12 观物玄妙歌诀

观物戏验者,虽云无益于世,学者以此验数,而知圣人作《易》之灵耳。物之于世,必有数焉。故天圆地方,物之形也;天玄地黄,物之色也;天动地静,物之性也;天上地下,物之位也;乾刚坤柔,物之体也。

故乾之为卦,刚而圆,贵而坚。为金为玉,为赤为圆,为大为首,为上之果物。见兑为毁折,逢坎而沉溺,见离为炼锻之金。震为有动之物,巽为木果为圆。坤艮,土中之石,得火而成器。兑为剑锋之锐,秋得而价高,夏得之而衰矣。

坤之为卦,其形直而方,其色黑而黄,为文为布,为舆为釜。其物象牛,其性恶动。得乾可圆可方,可贵可贱。震巽为长器,离为文章。兑为土中出之金,艮为带刚之土石也。

震之为卦,其色玄黄而多青,为木为声,为竹为萑苇,为蕃鲜及生形。上柔下刚,是性震动而可惊。得乾乃为声价之物,得兑为无用之木。见艮山林间之石,见坎有气之类。巽为有枝叶,见离为带花。

巽之为卦,其色白,其气香,为草木,为刚为柔。 见离为文书,见兑乾为不用,乃遇金刀之物。坤艮为草木之类,坎兑为可食之物。为长为直,并震而春生夏长,草木之果蔬。

坎之为卦,其色黑,亦可圆可方。物为柔为腐。内则刚物,得之卑湿之所,多为水中之物。见乾亦圆,见 兑亦毁,又乃污湿。得震巽而可食。见离水火既济,假 水而出,假火而成。又为滞于物,兑为带口也。震巽为 带枝叶,为带花也。

离之为卦也,其色黄而青,体燥,其性则上刚下柔。 为山石之物,土瓦之类。小石与大山,为门途之处。为 物见乾而刚,兑而毁折,坤而土块。巽为草之物,而震 为木物类也。坎并为河岸之物,离并为瓦器。震巽并见, 篱壁之物。

兑之为卦,其色白,其性少柔而多刚,为毁折而不 130 全,带口而圆。见乾先圆后缺,见艮则金石废器,见震 巽为剥削之物,见坎为水之类。得乾而多刚,得坤而多 柔。长于西泽之内,于水中之类,得柔而成器也。

海按: 邵子易数中云"如射覆, 必先写形色性体于纸上, 再详卦以决", 这里也可为观诸物之诀, 射覆可用, 也可为断卦时查验之用。

2.4.13 诸物响应歌

混沌开辟立人极, 吉凶响应尤难避。 先贤遗下预知音, 皇极观梅出周易。 玄微浩瀚总无涯,各述繁言人莫记。 大抵体官用卦生, 肝相谋为总有益。 比和为吉克为凶, 生用亦为凶兆矣。 问雨天晴无坎兑, 亢旱言之终则是。 天时连雨问晴明, 艮离贲卦响应耳。 乾明坤晦巽多风, 震主雷霆定莫疑。 凡占人事体克用, 诸事亨通须有幸。 比和为妙克为凶,又看其中何卦证。 乾主公门是老人, 坤遇阴人曰土应。 震为东方或山林, 巽亦山林蔬果品。 坎为北方并水姓,酒货鱼盐才取定。 离言文书炉冶利, 亦曰南方颜色杂。 艮为东北山林财, 兑曰西方喜悦是。 生体克用亦同方, 编记以为诸事应。 凡问家宅体为主, 旺相须知进钱财。 生用须云耗散财, 比和家世安居处。

克体为凶决断之, 生产以体为其母。 两官生旺不官衰, 奇偶之中察男女。 乾卦为阳坤为阴,又有来人爻内取。 阴多生女阳生男,此数分明具易理。 婚姻生用必难成,比和克用大吉利。 若问饮食用生体,必知肴馔丰厚喜。 生用克体饮食难, 克用必无比和美。 坎兑为酒震为鱼,八卦推求衰旺取。 求谋称意是比和, 克用谋为迟可已。 求名克用名可求, 生体比和俱可取。 求财克用若有财, 生体比和俱称意。 交易生体及比和,有利必成无后虑。 出行克用用生体, 所至其方多得意。 坎则乘舟离旱涂, 乾震动则坤艮止。 行人克用必为迟, 生体比和人即至。 咸远恒迟升不回, 艮阳坎险君须记。 若夫谒人体克用, 比和生体主相见。 兑主外见讼不亲, 乾利大人长者是。 来问失物体克用, 谏可追寻依卦断。 相生比和终可寻, 兑临缺处并井畔。 离为治炉及南方,坤主方器凭推看。 疾病最盲体旺相, 克用易安药有效。 比和凶则有救星,体卦受克为凶兆。 离官服热坎服冷, 坤土卦温补料亨。 亦把鬼神卦象推, 震主妖怪为状貌。 巽为自缢并锁枷, 坤艮落水并血衄。 凡占公讼用官克, 体卦旰相终得理。 比和助解最为奇, 非止全仗他人力。 若问墓穴在何地,坤则平阳巽林里。 乾宜高葬艮临山,离近人烟兑兴废。 比和生体宜葬之,克用尤为大吉利。 若人临问听旁言,笑语鸡鸣亦吉美。 美物是为祥瑞推,略举片言通万类。

2.4.14 诸卦反对性情

乾刚坤柔反其义, 比卦欢欣闲忧虑。 临逢百物观求之,蒙卦难明屯不失。 大畜其卦福之生, 无妄若遇祸之始。 升者夫而不复回, 萃者聚而终不夫。 谦卦自尊豫怠人, 震则动而艮则止。 兑主外遇巽内藏, 随前坎后偷安矣。 剥体消烂复自生, 蛊改前非而已矣。 明夷内朗又逢伤,晋主外明并通理。 益拟茂盛损象衰, 咸速恒迟涣远遁。 同人内亲睽外疏,解卦从容蹇难启。 离文美丽艮光明, 遯退回身姤相遇。 大有曰众丰曰多, 坎卦履险震卦起。 需则不进讼不宁, 既济一定无后虑。 未济之卦男之终, 归妹之辞妇之始。 否遭大往而小来, 泰卦大来而小往。 革去旧故鼎从新, 小畜曰寡噬嗑食。 旅羁其外大过颠, 夬卦分明言快利。 要将字字考精详,杂卦性情反对是。

2.4.15 占物类例

凡看物数,看成卦,观其爻辞。如得乾,曰:"潜龙勿用",乃曰不可用之物,"见龙在田",乃曰田中之物,"或跃在渊",乃曰水中之物;"亢龙有悔",乃废物也。如得坤之"直方大",乃曰直而方大物器;"括囊无咎",乃曰包囊之物;"黄裳元吉",乃曰黄色衣服之类,"其色玄黄"。"困于石",乃曰石物,或逢石而破;"困于株林",乃曰木物。又言爻辞不言物类而不能决者,须以八卦所属之象察之。

又诀:体用断物之妙,生克制化之妙,于诸诀中, 此诀极为美验。其诀以生体者,为可食之物;克体者, 为可近人之秽物;体生者,为不成之器;体克者,为破 碎损折之物;比和者,乃有用成器之物。又生体象者, 为贵物;克体象者,为贱物;所泄为废物也。

又诀:凡算此数,以体卦为主,看其刚柔。用卦看其有用无用。体生方园曲直,可作可用。如用生体,乃可食用。变互卦看其色与数目。此互卦决其物之数目也。如互见乾兑,决为一二之数;互见艮坤,为七八之数也。但互卦重乾、重艮、重坤、重坎、重离之属,皆是两件物。乘旺物数又多,衰而物少。离为中虚之物,或空手无物。又决物之数者,如互艮卦,先天七数,后天亦不出八数之外。

2.4.16 物数为体诀

凡算物数者,不但以体卦为体,凡卦之多者,皆可 为体。如乾金多而金为体则多刚。坤多以土为体多柔。 乾卦体卦,而用是乾,而互又是乾,固曰金为体而刚矣, 便是圆健刚硬之物,非金非石,此为体矣。

观物有体互变卦,并无生旺之气者,为不入五行之物,观物观爻。如八卦中阳爻多,乃多刚之物;阴爻多,乃多柔之物。

又诀: 观物变在五六爻, 多是能飞动之物。

海按: 借斧占既是此理。

2.4.17 观物看变爻为主

凡观物以变卦为主应,用之应验也。如得乾初爻动变为巽,乃金刀削过之木物;二爻动变为离,乃火中锻炼之金;三爻动变为兑,乃毁折五金之器,虽圆而破处多也。

2.4.18 观物克应法

凡算物之成败,又看体卦克应如何。成卦未决之际, 见有圆物相遇,即断是圆物;见有负土者过,即断土中 之物,见刚健之物,即言刚健之物;见有柔腐之物,即 言柔腐之物。

海按: 观物克应法射覆, 曾群中射覆, 成卦未诀时, 突然身体上心口部位不舒服, 得物为药丸。列下篇。这里提一下, 帮助大家理解观物克应法。

2.4.19 观物趣时诀

凡算物,趣时察理,无有不验,以春得震离为花, 夏得震为有声之物,秋得兑为毁折成器之物,冬得坤为 无用土物也。

海按: 细思之, 和我前面给大家给出的那副八卦所属图, 是不是有异曲同工之美?

2.4.20 观物用易例

有人以笼盛物者,算得地天泰之初爻动变升,互见震兑。曰:"此必草木类,而生土中也。色青根黄,当连根之草木也"。盖爻辞曰:"拔茅茹,以其汇"。乃曰:"此乃乾根之草木也"。视之,乃草木连根,新采于土中也。互震为青色,兑为黄根也。

又有以令钟覆物者,令占之,得火风鼎之雷风恒。 乃曰:"此有身价气势之物,虽圆而今毁缺矣。其色白 而可用"。盖其辞曰:"鼎玉铉,大吉"。互见乾兑,虽 圆而毁也。开视之,乃玉绦环,果破矣。

2.4.21 万物戏验

凡猜手中物,乾金为圆白之物,其色白,其性刚,为宝货之物,有气无价物。坎为黑色,性柔,近水之物。又艮为土中之物,瓦石之类。有气,为成器之物。其色黄,逢兑克柔;无气,折伤之物。又震巽为竹木,有气为有用之物,为可食之物;无气为竹木之属,可食当时之果物。色青,有气柔,无气刚。震巽遇坎为污湿物,或有气;如无气,为烂朽之木。离色赤,性柔,有水有

木,而火焚之,必炭之类。有气,为价值可货之物。坤 为土中之物,色黄而性温。兑为毁折之物,带口。

凡占物,以春震巽、夏离、秋乾兑、冬坎,皆当以 为可用之物,成器之物,否则,无用之物。值六虚冲破, 则必无物而空手矣。

海按:作者就一个射覆戏占,写了很多方法,仍然 是理胜处用之。如果全用在一起,自乱手脚。

2.4.22 占卜十应诀

凡占卜,以体卦为主,用为事应,固然矣。体卦既为主,用互变卦相应参看祸福。然今日得此一卦,体用互变中决之如此。明日复得此卦,体用一般,岂可又复以此诀之。然则,若体而可?必得十应之说而后可也。

盖十应之说,有正应、互应、变应、方应、日应、 刻应、外应、天时应、地理应、人事应,所谓有十应也。 夫正应者,正卦之应也;互应者,互卦之应也;变应者, 变卦之应也。此二卦之诀也,占者俱用之以断吉凶矣。 至于正应之理,人有不知者,故必得诸诀之用,卦无不 验,不得此诀,此占卜吉凶,或验或不验矣。得此诀者, 宜秘之。

正应:正应者,即体用二卦决吉凶。

互应: 互应者, 即互卦中决吉凶。

变应:变应者,即变卦中决吉凶。

方应:方应者,以体为主,看来占之人在何方位上,即看其所坐立之方位。宜生体卦,又宜与体比和,则吉;如克体卦则凶;如体卦生之,亦不吉矣。

日应:日应者,以体卦为主,看所自占卦属何卦, 及体卦与本日衰旺如何。盖卦宜生体,宜比和,不宜克 体,亦不宜体卦生之也。本日所属卦气,如寅卯木,巳 午火,申酉金,亥子水,辰戌丑未土也。

刻应:刻应者,即三要之诀也。占卜之顷,随所闻 所见吉凶之兆,以为吉凶之应。

外应:外应者,外卦之应也。占卜之际,偶见外物之来者,即看其物属何卦。如火得离,水得坎之类。如见老人、马、金、玉、圆物,得乾;见老妇、牛、土、瓦物,得坤之类。又如见此者为外应之卦,并看其卦与体卦生克比和之理,以决吉凶。

天时应:天时之应,占卜之际,晴明为离,雨雪为 坎,风为巽,雷为震,如离为体,宜晴;坎为体,宜雨; 巽卦为体,宜见;震为体,宜雷。木见雷为比和。参之 生克,以定吉凶。

地理应: 地理之应,占卜之时,在竹林间,为震巽 之地;在江河溪涧池沼之上,为坎;在五金之处,为乾 兑乡;在窑灶、炉火之所,为离;在土、瓦之所,为坤 艮。并为体卦,论生克比和之理以决之。

人事应:人事之应,即三要中人事之克应也。盖占卜之际,偶遇人事之吉为吉,偶遇人事之凶为凶。如闻笑语,主有吉庆之事;遇哭泣,主有悲愁之事。又以人事之属于卦者论之。老人为乾,老妇为坤,少男为艮,少女为兑。并看此人事之卦,与体卦生克比和,以决吉凶。

右十应之理,凡占卜之际,耳闻目见,以决吉凶, 并以体卦为主,而详其生克比和之理。如占病症,互变 中多有克体之卦,而本卦中又无生体之卦者,断不吉也。 又看体之衰旺,若体旺,则庶几有望;体又衰,则无复生之理。如是,又看诸应有生体者,险中有救;又有克体,则不可望矣。其余占卜,并以类推之。

海按:这里讲的是十应,但实际上和"体用之诀"有关系,作者云,凡卦,以体卦为主,用为应。这没错,但今日得此一卦,体用如此,明日还都此卦仍然还是在这个体用内断同样的吉凶吗?如果不是,不用体用互变决卦吉凶,那是不是意味着体用的位置都变了?有正应、互应、变应、方应、日应、刻应、外应、天时应、地理应、人事应,所谓有十应也。

正应:正应者,即体用二卦决吉凶。

互应: 互应者, 即互卦中决吉凶。

变应:变应者,即变卦中决吉凶。

尤其这三种应,注意一下,我们会发现,原来吉凶有时候在体用二卦上应,有时候在互卦上应,有时候会在变卦中应。有时候又会在其它地方应。也就是说,体用实际上是经常变化的。

那么究竟怎么找到这体用呢,其实我们上面讲了一点,这里再说一下,既"外应对规"。回到观梅占,二雀争枝堕地得雷风恒卦。这就是一个典型的对规规则,对应的是互应,而非体卦之应,二雀动对应了卦中之兑卦,为何,二为兑,又雀为少年佳人兑卦之应。故而我们知道了事情之动,是由于恒卦的互卦兑卦动而应起。而不是看震卦和巽卦比合之理。从兑克巽我们先知道了有少女折花,此既为互应。简单点说,你观察到的应,看是不是能够和卦中的某个卦共振,如果能共振,则合上去了。你占卦,如外应离火"动",而主互变中正好

有离,则对应上去,卦中的离火则为用。主生克之权,而也就是张延生所说的,分类取应。反过来,如果你卦中有用卦为离,你如果想找到对应的类像,则应该往"离"方去找,或找离火之卦的外应,进行对应。但外应的离卦此时必须要有"吉凶之兆或动",否则不可用,因为吉凶无主,此时则取它应。不可以刻板死执,妙在灵机一动。我仅为了讲解清楚,把各种情况都俱全了,但实际应用时候,只重灵机一闪,不能生搬硬套。

2.4.23 论事十大应(论日辰秘文)

- 一行:问官事,属木,旺木有文书;属火,有官司; 财金,财有至。有客至问病,人火潮热,金水米浆。
- 二立: 官司不发,木土无金,大小口舌,病不凶。 财水土,有贵人至,文书发动。
- 三坐:问官司,有讼不成。主财属火,主和劝。金败财,木得财。病却月,又有犯林木神,有祸不凶。

四卧:问官司侧睡者,欲起必作,主阴人事。金有 财,火事发破财。土水无财难就。土木有财。

五担: 官司被人自惊,与面说人成口舌。问信见水 土得财。金木客至。病有犯,四肢沉重不能起。

六券:官司不成,火有财,水土有灾。心下不安,有贵人,主口舌,不安。

七裹头:官司立见口舌。火,大官司;水土比和, 财无,小人分上。口舌呕气。病主阴人小口灾。

八跣足:官司破财,外人欺,心下惊慌。火主破财, 土不凶。病人孝至。

九喜:官司自己无主,外人有请,劝官司。有酒肉,

别人事。口舌纷纷,求财不许。不凶。

十怒: 官司主外人欺凌,不见官,主破财。倚人脱 卸,火惊病凶。

海按: 这都是江湖逢占法门, 只能作为梅花占中外 应法的补充, 并非精妙之处。

2.4.24 卦应

乾

乾为天、为圆、为君、为父、为首、为玉、为金、为寒、为冰、为大赤、为马、为良马、为老马、为瘠马,为驳马;为木果。(《九家易》云:为龙、为直、为衣、为言。)如姤、遯、否、履、无妄、讼、同人七卦,乾在上,刚于外。如大有、泰、大壮、需、大畜、小畜七卦,乾在下,刚于内。

乾坤刚柔 ,四发八变,惟六动随时有异,不拘于一乾,性温而刚直,偏位西北,不居子午,而居戌亥。附于礼法。则为刚善,为明。不随于礼法,则为刚恶,为凶暴。

天文:雷,老阳。

天气:寒。

凶盗: 军、弓手、贼、强横、停尸。

官贵:朝贵,盐司、太守、座主。

身体:顶、面颊、九页辅。

性情: 刚健正直、尊重、好高、战吉。

声音: 正清、商音。

关升, 义清。

事意: 上卦为形象之家、下卦为强横之辈。

疾病: 手太阳脉弦紧、天威所罚、上壅目热、寒热。

附药: 丸子食物, 饼子之赤者、手饼、馒头、荷包、猪头、脑骨头、羹、珍粉、馄饨。

谷果: 粟、粟、瓜、豆、龙眼、荔。

禽兽:雀、鹇、鹗、鹏、鹰(余备载干前)。

衣服:赤玄色。

器用: 圆物盏、注子盘、水晶、玉环、定器、球。

财: 恩义交货, 钱马之类。

禄: 壬申。

字: 方圆形字、有头者、须旁八卦。

策:二百一十六策。 轨:七百六十八。

坤

坤为地、为母、为布、为釜、为腹、为吝啬、为均、 为牛、为子母牛、为大舆、为文、为众、为柄。其与地 也为黑。坤上体矣外于八卦,柔在下,柔在内。坤厚, 位居偏在西南申上。附于理法,则为圣贤;否则为邪荡。

天文:雾、露、云、阴。

地理:郡国、宫阙、城邑、墙壁。

人物:母、妻、儒、农、僧。

凶盗: 奴婢藏在僻处。

官贵:大臣,教官,考校文字。

生育:女、肥厚。

性情:顺缓不信事,顽钝无慈爱。

声音: 宫音。

事意: 迟滞、顽懦、悭吝、从容。

疾病: 手太阴候、腹痛、脾胃闭沉状。饮食: 藜羹、烧熬冻物、鹅、鸭、肺。

太牢饮食: 饴糖。 五味: 苦、辣、甘。

果品:取物件。

音信: 顺遂可许为捷, 应辰戌丑未月日。

财物:束修、抄题僧衣、布裳。

婚姻: 富家、庄家、商家、丑拙性吝、大腹、壮、迟钝、面黄。

器用: 轿、车、瓦器、田具、沙器。 禽兽: 牛、牡马、鸥、雀、鸦、鸽。

字: 圭、金、皿、牛旁。

禄: 癸酉。

策:一百四十四。 轨:六百七十二。

震

震为雷、为龙、为玄黄、为 、为大涂、为长子、为足、为决躁、为苍茛竹、为萑苇。其于马也,为善鸣、为 足、为作足、为的颡。其于稼也,为反生、其究为健、为蕃鲜(《九家易》云为王、为鹄、为鼓)。春夏性严刚直,众所钦服,秋冬刚而不威,不能制物。不好闲附,性偏。而偶附于理,则为威严;否则为躁暴。体用上卦为飞,下卦为走。

天文: 雷、虹、霓、电。

地理:屋市宅、门户枋、方所、正东。

人物: 商旅、将帅、工匠。

凶盗: 东去、男人盗。

官贵: 临司、郡守、刑幕、巡检、法官。

生育:长男、转动、虚惊、怪异。

性情:始刚、故决断、急于动、故躁。

婚姻:官宦家、技巧工、女容心神好、动静易转。

声音: 上下角、上平声、三音七声。

信音: 所许不至。

事意:旧事重叠、有名无实。

疾病:气积冷胃、四体劳倦、温冷伤食药、足太阳脉洪浮。

宴会:酒会、玩赏、期集。

食物:面食、包子、酒、时新之物。

谷果: 芋、小豆、稼、时新之果。

禽兽:蜂、蝶、白鹭、鹤。

器用:木器盘、竹器筐、算盘子、舟车、兵车、轿、 器皿、瓶盏、瓯、乐器、鼓。

衣物: 裙腰带。

缠带:绳、兀帛、青玄黄之绦。

财: 阴人取索竹木钱。

禄:卯。

字: 走、竹旁、立画偏。

色: 青、玄、黄。

策:百六十八。

轨:七百四。

巽

異为风、为长女、为绳直、为工、为白、为长、为 高、为进退、为不果、为鱼、为鸡。其于人也,为寡发、 为顺颡、为多白眼、为股、为近利市三倍。其究为躁卦 (《九家易》云为扬、为鹳)。春秋有权,号令谋略;秋 冬刚柔不一,与物为害。巽人也,凡事敢为不退避。巽 阴赋、性偏。附于礼法,则为权谋;否则为奸邪。

天文:风。

地理: 林苑、园囿。

人物: 命妇、药婆、工术女。

凶盗: 奴婢、商量取去、宜急来之。

官贵: 典狱、考校、干官、休究。

身体:耳、目、胆、发、命、口、肢。

生育:长女、胎月少、莹白。

性情:鄙野、悭吝、艰苦、号咻。

婚姻:命妇、宗室女、委望、进退。

声音: 角音、角仄声、三声四声上下。

信音: 召命、报捷、辟差、举状。

事意: 荐举、呈发、申审、号令、所命。

病: 手足厥会处之气候三十日、脉濡弱、饮食伤胃、 宿酒痞膈、为臭、水谷不化。

药:草药。

宴会:家筵、客不齐。

谷果: 麻、粉、茶。

食物:长面、粉羹、脍、鸡、鱼、肠、肚、酸汤、 下卦为鹅鸭。

器用: 竹木草具、绳、丝弦索、乐器。

禽兽:鸡、鹅、鸭、鱼、善鸣之虫禽、上卦飞、下 卦走。

衣物: 衣、绳、丝。

颜色:青绿、碧白、紫色。

财:利市喜羹、租钱、料钱、那兔。

禄:辛。

字:草、木、竹旁。(丝、鱼、菜、舟、齿、足疾、 大豆、辣)。

策:百九十二。 轨:七百三十六。

坎

坎为水,为沟渎、为中男、为耳、为豕、为隐伏、为矫揉、为弓轮。其于人也,为加忧、为心病、为耳痛、为血痛、为血卦、为赤。其于马也,为美脊、为亟心、为下首、为薄蹄、为曳。其于舆也,为多眚、为通、为月、为盗。其于木也,为坚多心。春夏性险,不顾危亡,为事多暴;秋冬性静,先难后易。有谋略,有胆志。坎险维心亨内,主坎陷,赋性而居北。坎之体,隐伏之物。附于理法,为刚;否则,为险陷。

天文: 月、虹、云、霜。

地理:海阔、水泉、沟渎、厕、方所下北、丘墓中、 狐兔中。

人物:僧、道。

凶盗: 乘便而来、脱头露尾、易败必获。

官贵:漕运、钱粮漕官运属。

身体:发、膏、血。

生产: 难产、中男、清秀。

性情:心机阴陷、智随方圆、委曲。

婚姻: 富家、酒家、亲家用性。

声音:羽中上卦、羽平六声下卦。

信音: 反覆犹豫、小人欺诈、狡狯、盗贼、狱讼。

疾病: 足太阴之气, 脉滑芤。

附药: 补肾药、或用酒水下。

食物:酒、咸物、豕、鱼、海味、中硬之核、腰子。

谷果: 麦、枣、梅、李、桃、外柔内坚有核。

禽兽: 鹿、豕、象、豚、狐、燕、螺。

器用:酒器、车轮、败车。

衣物: 青黑色。

财:争讼之财和合打偏财。

字:两头点水,全水、月、小弓之属。

禄:戌。

色:黑皂、白。 策:百六十八。 轨:七百零四。

离

离为火、为日、为电、为中女、为甲胄、为戈兵。 其于人也,为大腹、为目。为乾卦,为雉、为龟、为蟹、 为赢、为蚌。其于木也,为科上槁(《九家易》云为牧 牛。正沫做牝牛)。春夏性明,文彩为断。秋冬晦而不 明,始终不决。离,丽也,明察于心。赋性直而居正南。 附于礼法则为文明;否则为非也。

天文: 日、霞、电、晴。

地理: 殿堂、中堂、檐、厨灶、方所正南。

人物: 为将帅、兵戈、甲胄之士。

凶盗: 妇人盗、从南方去。

官贵:翰苑、教官、通判。任宜在南方。

身体:三焦、小肠、目、心。

生育:次女、多性燥啼哭。

性情:聪明,见事明了。

信音:朝信、文书、报捷、契券。

事意: 忧疑、聒拓、喧哄、性急、虚忧。

疾病: 手足两君太阳明三相火 , 气燥、热疾、发狂。

禽兽: 凤有六彩、鳖、螺、蚌、蟹、鳌、蛤、赢、 鹑、鹤、飞鸟、牝羊。

食物: 馄饨、蟹、鳖、蚌、介虫之属、中虚物、炙 煎物。

谷果:谷实梁藕、外坚内柔之物、棘木之花叶枯枝。 器用:灯火之具、外坚内柔之物、屏幕、帘、旗帜、 戈兵、、甲胄、盘、甑、瓶缴壁一应中虚之物、窑、灶、 炉、冶、盒子、瓮、笼。

财:远旧取索意外之物。

字:火、日旁。

禄: 巳。

策:百九十二。

轨: 七百六十三。

艮

艮为山、为少男、为手、为径路、为小石、为门阙、为果 、为阍寺、为指、为狗(《汉上易》作豹、熊、虎之子)、为鼠、为黔喙之属。其于木也,为坚多节(《九家易》云为鼻、为肤、为皮革、为虎、为狐)。春夏性禀温和善,秋冬执滞不常,为事迟缓。艮止也,有刚有柔,民阳赋性偏而居东偏。附于理法为刚直;否则为顽梗。

天文:星、烟。

地理:山径、墙苍、丘园、门墙、阑、阍寺、宗庙、 148

方所东北方。

人物: 阍寺仆隶、官僚、保人。

凶盗:以下所使警迹人。 官贵:山郡、无迁转。

身体: 手指、鼻、肋、脾、胃。

生育: 损胎、次男。

性情: 濡滞多疑、优游、内刚中软。

声音:清上平一音十二音三声。

事意: 反覆进退、去就多疑。

疾病: 手太阳、久患脾胃、股疾、脉沉伏。

附药: 湿土石药。

宴会:常酣、宴饮、期集。

谷果:豆、大小粟。

食物: 妆点之物、所食不一、酒酱、杂熬之物、冻

物、杂羹、有汁物、鸭、鹅、甘味。

禽兽: 牝牛、子母牛、鹄、鹘、鸦、鹊、雀、鹜、 鸥、鼠。

器用: 轿、舆、犁具、兵甲器、陶冶瓦器、锅釜、瓶、瓮、簋、伞、钱袋、磁器、踏蹬、螺、盒子、内柔外刚之物。

衣物: 黄裳、僧衣、黑皂、彩帛、袋布。

禄: 丙。

财:旧钱、置转货买田土、趁钱。

字: 土、牛、田傍。

策:百六十八。 轨:七百零四。

兑

兑为泽、为少女、为巫、为口舌、为毁折、为附决; 其于地也,为刚为卤、为妾、为羊(《九家易》云为堂、 为辅颊)。春夏性说好辨、秋冬好雄。兑,说也。邪言 伪行,无所不为,附波逐流。附于理法,则和顺;否则 邪伎淫滥。

天文: 雨露、春雾、细雨、夏秋重雾、冬大雪、上 为雨、下为露。

地理: 井、泉、泗泽、方所西方。

人物: 先生、客人、巫匠、媒人、牙人、少女、妾 娼。

官贵: 学官、将帅、县令、考校、乐友、赴任西方。

凶盗:家使僮仆、藏于僻地。

身体:口、肺、膀胱、大肠、辅颊、舌、太阳。

生育:少女一胎、月不足、多奇异。

性情:喜悦、口舌、多美。

声音: 商上、下商之浊四声。

婚姻: 平常之家、少女媚悦。

信音: 喜酉导丑时日至。

事意:唇吻、口舌、谗谤、相欺、争打妇人、暗昧。

疾病:口痛、唇齿、咽喉、危困。

附药:剂。

宴会: 讲书、会友、请先生、吟赏。

食物:包子、有口舌物、糖饼、烧饼、肝肺。

谷果: 栗、黍、枣、李、胡桃、石榆。

禽兽: 羔羊、鹿、猿、虎豹、豺、鹜、鱼。

器用: 席、铁、铜、钱、器皿、酒盏、瓶、瓯、有口器、或损缺。

衣物:彩。

财:束修、含水。

禄:丁。

字;家金、钓口旁。

色:素白。

策:一百九十二。 轨:七百三十六。

海按: 卦应者, 卦之类也, 万物各类其象也!

2.5 字画指迷

2.5.1 序

夫先天者,已露之机;后天者,未成之兆也。先天则有事,始占一事之吉凶;后天则有所未知,而出仓猝之顷,而休咎验焉。故先天为易测,后天为难测也。先天则有执着而成卦,后天触物即有卦。此全在人心神之所用也。其能推测之精,所用之活,则一事一物莫逃之数矣。我居者为中,现于前者为离,现于后者为坎;出于左者为震,出于右者为兑;在我左角者为良,在我右角者为乾;左前角者为巽,右前角者为坤,此八卦位也。

八方而定吉凶,立八卦而定克应;取时日而定吉凶,观变爻而定体用。故我坐,则其祸福应二卦成数之间;我立,则其祸福应于中分二卦之间。大抵坐则静,行则动,立则半动半静。静则应迟,动则应速。凡有触于我而有意,以为我之吉凶,则吉凶在我,应验在人意者,何如?盖八卦之画既定,六爻之断既明,仍余以生克之理,究以刑冲之蕴,成无一失矣。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仍当以心求,不可以迹求,不可拘泥于物圆为天卦,物方为地卦。是为序。

海按:作者把这一篇放入了字占集中做序,但完全和占字基本上不搭边,又是作者的手法,算是对梅花易的应用法门的一个集中总结和补充。而后篇幅,为拆补测字之算法,虽也是梅花中一门用法,但触类旁通,我就不在本书中占用篇幅了。喜欢者,自行参考相关资料。

下篇:用下篇

上篇主要讲的是理法,聪明人,在梅花易上下过功夫的人,如果你真的翻看过梅花易数几十遍以上,参悟过好几年的话。我相信我上面的一些想法和思路,对你来说应该是帮助非常大的。但如果对普通人来讲,未必能理解我讲了个什么。可能更喜欢具体的技法。这一篇,我们讲一些具体的应用方法和案例。希望对大家能有帮助。



第三章 技法

3.1 起法

大家可能觉得起法有什么讲头, 未必。梅花易不同 其他数术, 有先后之机之别。本来也能灵机应用的, 但 入手无规矩难行, 也属于辨理范畴。

有异兆者, 如老人面带忧色, 少年, 鸡, 牛, 落叶 等,这属于兆的范畴,实际上不用卦,你一样可以辨别 出来事情的吉凶结果,但如果你想知道具体的情况或应 期, 需成卦后详参卦以决, 但一般用后天卦!也就是说, 有此等异兆者, 你可用卦, 也可不用卦, 兆是可以单独 应用的。但也有一些兆吉凶并不明显, 或你想知道和这 个兆头有其他"物物相关"的信息时候, 可用先天卦配 合兆头决卦。如观梅占. 兆决定了恒. 恒决定了少女折 花,而事事相关,你要想知道其它的相关性的事情发展, 或完全和此事无关的某件事的结果, 就要换用先天卦, 如观梅例。有一些兆头并无吉凶明应的,如某一年,我 在西北老家, 那日立秋, 正好是交节气的那几分钟, 开 始下小雨。我心觉而有异, 觉有异是当地夏天都很少下 雨, 而且时入立秋, 几乎这个时节是很少下雨的, 这就 叫异常, 但天下雨, 你说主和吉凶? 只能说一个异动, 但这个异动必然会有相关的连锁反应, 所以就以当时的 时间起先天卦, 得的卦我实在不太记得了, 但得出来的 卦象,配合兆应。我写了一首象诗,也不是很记得了,

只记得两句了, 若问此事何方发, 西北之处悬刀兵。再 问此事何时应, 二五之内有消息。当然了, 我当时断为 新疆会发生较大规模的暴力事件, 但我却没想到的是. 刚过了2.3日、俄罗斯派兵出战格鲁齐亚。那这个卦中 的西北之应,是没办法从卦中看出来的,为何我断是西 北呢?因为这个异象是发生在中国的西北之地,而我心 对这异动有所感, 而天象远而非近, 所以虽然卦中没有 西北之象, 但必定会发生在西北方向上, 这就是"兆" 决定的, 因为这个雨下在西北地区了! 兆有先后, 如上, 卦未发而兆先至, 那必定应近而不远, 且是必定之事, 不刻意变移之事,已发动之事。又有卦成以后的兆,如 人问事业调动, 卦刚成, 虚心求应, 来一中女, 喜形于 色,和我谈论明日游玩之事,这就是兆,主应吉而必变 动。又如虽然来一中女, 你没有观察到吉凶之兆, 其实 也就是说你的心, 眼, 耳没扑捉到吉凶之应的兆头,也 就是你心并无所感。那此中女就变为"应"而非"兆"。 用中女为离做应,入卦中决断。

无异兆和感兆心动之占,如来人问占,可以先天卦占,但必要有外应配合卦占才能至准无差,此时也可能出现吉凶明显的兆,有的话,一定要抓住。如无,则用应来决。也可用端法观察来人方位,年级,手足之动静成卦,此时就要参考卦象,卦辞,及旺衰(十应)来决卦,这过程中,也可能会产生"兆",此时一定要知道,兆乃先天之动机,舍兆断卦是不行的,兆凶一定为凶,兆吉一定为吉之理、卦参合以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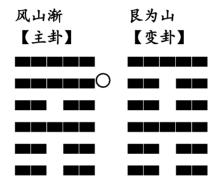
3.2 占例

3.2.1 转租何日有信息

起卦公历: 2014年5月28日19时24分(真太阳时)。

起卦农历: 甲午年 四月 三十日 戌时。

干支: 甲午年 己巳月 己亥日 甲戌时



群中一个女孩子问房子转租之事, 我为其一占, 卦 未成, 心先动, 察觉我自己正用指头摸鼻子。得卦渐变 山。五爻动, 九五: 象曰: 终莫之胜, 吉; 得所愿也。

卦辞为吉。并无吉凶之兆,取系象词断,又用旺衰决断,体为艮上动为巽,巽克艮,但巽下离泄,又变卦为艮来比合体卦。再艮在巳月旺,又卦辞吉,断能转出去。但先难后易。

后反馈于寅日转出。合卦数为23, 我是坐这里断 卦的,数倍为46,约为二日。因是实现知必须于6月1 日前转出去之缘故,所以这里用小时来计。又因,艮卦 比之, 丑寅日应故。

3.2.2 占问消息何日有

我这几日,正在焦急一个消息。这日酉时,院中飞来鸟一只,欢叫一阵,叫声欢快喜悦,让我心动觉而有事。故而有占,卦用先天,但兆先行,是以先分析兆头如何,因这二日正在焦急某事的消息,心有动,又酉时鸣叫,应口舌之喜,应消息之喜,叫为消息。得先天卦为小过变咸。

起卦公历:2014年5月23日18时0分(真太阳时)。起卦农历:甲午年四月廿五日酉时。

干支: 甲午年 己巳月 甲午日 癸酉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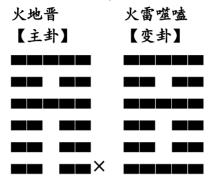
雷山小过 泽山咸

【主卦】 【变卦】

体为艮,震卦克之,互巽卦克体,卦中艮虽无生比,但日月生旺,又兆明见有消息,且卦中兑动,兑主口舌,对应兆机,兑动而克震,既然卦中无生体之卦,则取兑克震之卦气。兑为二数。两日内应。后果于两日后得到消息,此为用互之应。再参爻辞曰"六五:密云不雨,自我西郊,公戈取彼在穴"射鸟得之,必有所得。

3.2.3 花开花落有定数

冬日未时,在院中踱步,行走中,睹院中盆花花开, 感冬天花开,不知能开几时,心动而占。花为离为上, 位坤为下。火地晋卦,此为指物而占。



体为离,而坤泄之,虽变为震能生离,但时为冬天 亥月,离体太弱,又互中坎水得令克离火,用互艮泄离, 离体伤重,震木单独难扶。而坎在冬为露,艮在冬为云 雾,必为霜雾所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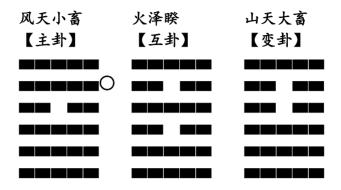
卦数为19数,因我在踱步之中,卦数半取之,定为10日内。后果在8日后突然降温,大霜覆盖后花尽数凋谢。但有余花萎靡不振,亦不死,思为震木独撑之象。此乃后天端法卦。

3.2.4 又占消息何日有

起卦方式:时间起卦 占问事宜:占问消息卦。 起卦公历:2014年6月14日21时36分(北京时间)。

起卦农历: 甲午年 五月 十七日 亥时。

干支: 甲午年 庚午月 丙辰日 己亥时



卦中离为火,为消息,既问消息卦,单独取火为体,此乃类比之法,离先天为消息,如奇门中占消息用景门,为何?景为离也,象消息,既然奇门可以这么用,为何卦中不可以用?万物虽然门类众多,但理实在一致无别。而奇门中占消息,总是看门是否被星宫所制等,卦中同理,离为消息,总是生比为好。离为消息之体,变为震卦,震生离火。必然会有发动之消息之结果。再如六爻取父母为消息,而梅中父母又为何不能取为消息之用呢?巽变艮,艮生乾,艮在月日旺,盖不出此月,必然有消息。

体为乾,上巽下乾为此刻天地既定之场,虽能类万事,但不能以此体用定万事之吉凶,不生变化,乃谬也。一事一物,各有一乾坤,我占之时,我自己也必然成一卦在此卦中,但未必就是乾者既是了。乾只能是我之假代之体,非为真我。如何寻呢?岁三十旬上下,为中男,离为唱和之真我之卦,离火发动,受外巽生之,受震生之,旺在月。此乃是体宜受生不宜被克之理。

时间卦,上下皆为天地之场,乾为假体,体用乾, 巽为来去不定,互离克体为无消息,唯下体有兑,比合 乾体。又变卦为艮生体。眼下之隔,不至于无消息。

静市无兆,取十应以诀,卦成后,运耳目心静观八方,车辆鸣长笛一声,乃金之声,为兑。兑为口舌消息。 卦中有兑,则卦中兑变用。比合乾体,又得艮生。也是 有消息之应。

然应期何时?先天之卦,用干支诀之。卦中离火既动,午火之月,必然不出午月。而日为辰。离见巳午为旺。或取寅卯生离之日。又外应"兑"动而比乾,兑为申酉。是为首断巳午离日,其次断为申酉金日。而虽艮生乾,但非直接对应消息之应。从理之"待验。

此卦中,和体用,外应法之精要。全卦以合了,望大家细细琢磨。看起来我用了一堆断法,但实际上是一理以穿的。当然你可以只用其中一个方法既可得出结果。只是实际上梅花和奇门类同,多用神的性质决定了它,是可以多方位的去思考,推理结果的。也就是我在子平,六爻中一直提倡的唱和法。

反馈: 申日晨得到消息

3.2.5 群中断例

某日群中,一个朋友问一个外地的生意能成否,测求财。

XXX (XXXXXXXX) 15:17:19

水给我看个卦

海天(35314424) 15: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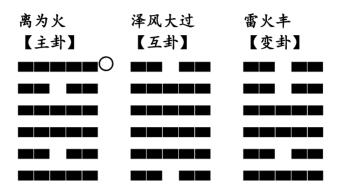
我来。我试试

起卦公历: 2014年6月13日15时17分(北京时

间)。

起卦农历: 甲午年 五月 十六日 申时。

干支: 甲午年 庚午月 乙卯日 甲申时



以水给我看个卦这句话,上下平分,6数取动。成 离为火变丰。

空说无凭之事,恐怕不成。三日内得到消息。"水给我看个卦"主要是你这个兆不好。开头的谁字变成了水字,这就错了,三要不好,上下一分,离为火体,兆水灭火,再卦中亢极,物极必反。又十应为兑。体震被克,卦中兑金克巽互,离根被伤,没下文的事情了。只是说说,来去摇摆。如只以十应中月日来决,体离,月离,日卯,用离,变震。无泄出,亢极而反。6月17未日,我询事情结果如何。答曰"没成"。

3.2.6 心动而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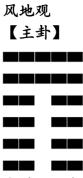
起卦公历: 2014年6月11日13时23分(北京时间)。

起卦农历: 甲午年 五月 十四日 午时 (地方时)

日午,饭食,突然看见碗中树二筷,心觉有动,故而占,取面食为坤,位坤,加时辰午得坤为地变水地比。食有食禄之意,心中觉有喜。得卦后,六五:黄裳,元吉。象曰:黄裳元吉,文在中也。吉。体坤,得艮坤帮之,应文书,土地及进财之喜。坤艮为旺,得全数23,我乃是走动中得卦,应速,应日,全卦数为23,取一半为11日。而变卦为比,比者,有朋友资助,赠书之喜。后在6月18日,也就是第7日,得朋友说有自己的画作一副相赠,今日已经寄出,约3.4日能收到。

3.2.7 射覆一

某日午时,一友人公司年会抽奖,他抽中一物,让 大家射覆,为何物。卦我当时没有保存,找不到了,但 记得是风地观卦,但变爻不记得了。



我当时一口断为是一只笔,为何,上巽为来去,有 形为直,下坤为纸。但不能说巽下有坤就一定是一只笔 啊,是因为当时为午时,有文章文字文明之象。通过这 个卦,我是为了让大家明白先天为气,后天成形的概念。 还有一次,有人亥时让我射他正在吃什么东西,应该是 坎上坎下卦,也不记得是什么动爻了。我断为藕,说不 对,又断为虾,准确无误。为何,亥时,坎为节物,但 时在亥.乃水中之坎也!

3.2.8 射覆二



起卦方式: 时间起卦

起卦公历: 2014年6月16日20时59分(真太阳时)。

起卦农历: 甲午年 五月 十九日 戌时。

干支: 甲午年 庚午月 戊午日 壬戌时

此日,我老婆QQ发我一个图片,让我占这个珠子里面包裹何物。因她说包裹的包的时候发音比较大。我取"包"字为应。然后用年月日时起卦法,得贯之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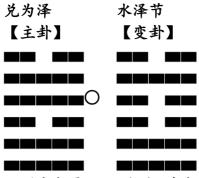
包上金钩为外金。内巳为内。因巳有尸象, 我先断里面是珍珠, 但老婆说不是。从新定位, 外艮对应金钩, 下离对应巳火。巳火者, 朱红, 暗红。下离对应之。我问是不是红色的东西, 说是。然后离变为艮, 为火灰烬成土, 又问是不是矿物质, 说是。又体艮为土, 对应金勾, 为坚硬之块状, 内离巳火化土, 土中之红, 再问是否是朱砂, 说对了。是朱砂。

3.2.9 射覆三

起卦公历:2014年6月5日23时30分(北京时间)。

起卦农历: 甲午年 五月 初九日 子时。

干支: 甲午年 己巳月 戊申日 壬子时



某日群中射覆,取一物占。我射为装药的药盒一个。但实际上是一个蜡封的中药丸蜡丸。但我为何知道是药有关系的东西呢?因为当时我突然心脏不舒服了一下。卦中离动,对应我的身体的心脏部位,故而知道此物是与身体和病有关的东西,何况双兑为口,这时候就是入口之物了。实际上是一颗金匮肾气丸的中药蜡丸,注意了,此时为子时,故而为金匮肾气丸,也许相关很大哦,读者不能不知。此乃年月日时起卦法。

3.2.10 先天卦占之体用精华

起卦方式: 时间起卦

起卦公历: 2013年10月12日15时23分(真太阳时)。

起卦农历: 癸巳年 九月 初八日 申时。

干支: 癸巳年 壬戌月 辛亥日 丙申时

山地剥 山水蒙 【主卦】 【变卦】

这个卦, 我用到了两种方法, 首先我们先说一下张 延生的定体用的方法, 我必须得先解释一下他的方法, 好让大家不至于和梅花混淆。但大家要知道,张的方法, 不是梅花易的用法,是另辟蹊径。如果大家能够用好这 一种方法, 也是非常好的。但要注意的是, 张的用法, 只用先天数成卦法。以求稳定。张延生的方法, 由数入 卦, 取变卦为体也是绝对正确的, 而梅花是另外一种用 法。两种方法并不矛盾。张的方法非常好用的, 我来讲 道理大家就明白了, 比如我们由数得上下卦, 这个上下 卦和代表的是事物先天的、本来的。既定的一种场.比 如我们上面这个卦,剥卦,只是一个固定的数值所代表 的某一种场态,这种先天场,最多也就是64种多吧。 它只是代表了事物先天本来的一种特性,而和你当时、 当下所问的事情究竟有多大联系呢? 未必, 就如你起了 一个奇门局, 局有了, 但这个局因为你所问的事情的不 同,会有不同的吉凶结果,你说是么?而你充其量是这 个卦中的一部分的事实存在而已,要把里面那个"己" 的东西提出来。怎么提?加入时以后某一个卦变了。这 里面有了时的概念进去了,就代表你在这个场中的位置 了。但本卦,仍然是这个事物先天的场,它没变,它只 是表明了事物是从那里开始变化的, 而变了的那个卦, 才是眼前, 当下的你, 或你所问的事情, 对不对!!!才 是卦中真正的体, 取变了的那个为体, 其他为用。既是 张氏用法, 其实也不是张先生发明的, 邵子易数断易要 诀章中云"体用不明,不可以言易,占不知时,不可以 言易。动爻为用、静爻为辅。以用为主,以体为辅。互

相参考,则其妙处自跃然干画中也。"这里明确的提出 了,以用为主的概念,什么是用?既互变外应,兆全为 用。用为主,是不是代表变卦实际上是最主要的?而张 氏的方法绝对不是他自己创造出来的,而是正一派的梅 花传承。大家用一样可以用, 只是莫和梅花易混淆了。 张氏法唯用先天,此法亦是正宗,不需要用外应来决, 就依他的方法善用象用象, 不善用五行推理, 注意下旺 衰, 断卦亦如神。而梅花先天卦虽然不用张氏法, 但因 为加入了日时旺衰, 兆, 十应等进行判断, 一样也能理 行而卦开解。梅花的体用法,更灵活,说灵活其实也不 难,就如我们六爻和奇门卦局成后,依你所问的事情, 才能定出来你所问之事的体,如你测考试,取父母为用, 必须这么用才能对,而不是光凭个世应就能定卦的吉凶 的, 梅花所谓的体, 也不过如此, 对方来问考试的, 你 体用断,对方来问疾病的,你也体用断?结果能都一样 么?那是笑话,所以网上很多用体用讲自己断梅花卦断 的多好多好的, 我只能说你骗自己骗的挺欢乐的, 然后 再去骗人罢了。核心在于, 你在你自己的梅花卦中,找 到"用事之体或类象"之体。这个体可以是固定的.如 六爻规定测病用官鬼,测文书用父母,奇门测婚用三奇, 这叫用事之体。也可以是外应类卦中之象而决定的。这 个卦我们用定体法解释一下。

某日一学生下午慌里慌张给我打电话,说自己小舅 子出事了,但具体情况还不知道,赶着去医院。问我吉 凶若何?

依时间起上卦。

那用正常的判断方法断, 体艮得坤比, 卦体旺, 互 变都不为凶。 但是我们已经知道有问题了, 卦怎么可能是这样呢, 好, 如果你能理解, 年月日时起的卦只是当下年月日时的一个存在状态, 而这个时辰内, 是不是所有来问事的人, 都一个吉凶结果呢? 不可能! 那么好, 如果我们用六爻看, 要取官鬼爻, 但梅花就固定了个体用,怎么办?

取固定的应,他的小舅子,比我年级还小,但肯定不是少男,以为已经工作了的人。也肯定不是长男,那么他就是坎中男了。而现在看,这个中男坎,在卦中有无,有的啊,变卦中坎中男是存在的,你不能说卦中的坎和这个来问事的人是没关系的! 物非同类不归宗的,坎卦就是他本人,这谁敢反对?既然没人反对,我们就很好解这个卦了。坎在下,受旺气的艮坤重克,而且又被震泄。坎有血脉,定为血脉是和时申有关。坎被艮坤克,血液止和不通了。

又卦辞六二:剥蚀床干,灭正道,凶。剥变蒙,本卦卧床不起,群阴夺阳,变卦蒙,坐和轮椅象都出现了,坎为膝盖,震为轴承,卦中艮坤土多重叠,为不通之象。所以我说是血管堵塞,或膝盖那里有问题了,恐需要截肢。有朋友问,你的坐和轮椅,膝盖,震为轴承,艮坤阻不通的象都怎么取出来的,很简单,因为我的体已立,而用后行,所有的象都在这个线内取的。穿点成线。后晚上给我反馈,医院已经定下来截肢了,是一种血管坏死病。

我这卦,其实就取了一个十应,只是我是固定的取法。取对方坎为中男。奇门中用年命入局也不过如是方法。又有不固定的取法,如果当时我不取坎,有突然的外应,那要看这个外应和卦中有无"共振",有共振,

这个卦就是用了,但不一定是体,是发机,这时候取互变应,对体作用即可判吉凶,又外应完全和卦中卦无共振,外应单独做一卦,视对静体卦作用如何断。为何这里又用了静为体了呢?因为有了外应后,这个先天的固定的体,因后天的"时变"因素加入进去了。从固定的状态,变为了活的状态。一切唯变是用!神无方而易无体,学易者,时刻不要忘了这句话,会对自己的学习很有帮助。

这个卦,因是先天数起卦法,大家也可以用张氏 法来断一下这个卦。

后记

这本梅花幽秘, 本来打算是完全自己写出来, 但我 不是懒, 是发现, 其实所有要讲的东西, 已经完全是现 成的了, 而作者为了隐藏一些东西, 故意打乱篇章,省 略关键, 为尽量讲清楚问题的同时, 又不愿意讲那么明 白, 再有一些东西从其他地方东抄西凑, 夹杂不清。但 不管作者的用心如何, 写作的水平如何, 梅花易都是无 法颠覆的经典作品。所以我最后也就以此为蓝本, 算是 帮大家做了一个梳理和导读。书中很多地方, 我的叙述 也有很多重复之处, 非是我重复啰唆, 实在是作者本来 把一个地方能讲明白的问题,分开放在了很多地方,我 为了让大家明白, 也只能跟着他跑了。另外, 很多地方 我反反复复的讲观梅占,是因为梅花易全书的所谓各种 体用, 三要, 十应等诸多方法的精要妙用, 全要通过观 梅占这一个案例, 反映出来。而有时候这么讲了, 有时 候又那么讲了,是因为梅花确实是一种没有固定的方法 的方法, 我只能提供大家一种我的思路, 我无法说我的 方法就一定是正确的,如果有误,也希望大家能够理解。 我不算是个很过份自谦的人,在八字,六爻,奇门,风 水等诸多数术上. 我都还有算比较有自信的。但唯一在 梅花易上, 我虽然接触梅花易近乎二十载了, 但我仍然 得谦虚一下,在这个"怪兽"面前,我像个小学生一样。 甚至我已经动笔了,但中间产生过数次想放下了不写的 念头, 因为我觉得我的认识也远远不够, 要不然先动笔 写奇门,风水,手面相,再放个十年八年后再写梅花, 也许那个时候感悟能更深一些,但诸缘凑成,硬头皮完成了。不足之处,大家敲打。

这书中,我没有放进去太多的案例,是因为梅花易这东西,脱离了当时的那个时方状态,是根本没办法断的。而我平时面对客户,还是三要吉凶兆应法用的比较多,很零散,也没做过什么特殊的记录。而卦例虽然也有一些,但理在精而不贵多,多则杂乱。所以寥寥几例,大家参考就是。

本来承诺几个学生,要在此书中讲梅花的策轨数之 用法的,但篇幅有限,涉及的内容太多了,如果讲起来, 恐怕又是另外一本书的篇幅了。并且策轨数,虽然也是 一种方法,但和梅花易的核心用法,并无交叉。又是另 外一种不用时方应,而纯粹用"数学"的方法了,在皇 极经世,及皇极心意发微中有介绍,我建议喜欢先天易 卦的朋友们,自己研学一下,十分好处。

补后记

最后初稿成稿于甲午在五月十五日子时。从开始着 手写作到终稿,前后历时二月有余。又一次感谢张贺刚 朋友的大力支持,完成了辛苦的校对排版工作。下一个 写作计划是《奇门神遁》一书,计划完稿时间在乙未年 了,届时可以请大家留意并关注我的官方网站和博客说 明。也再次对大家常年给予我的支持和关心表示深深的 感谢!!!

> 海天 甲午年庚午月甲寅日甲子时于灵宝楼